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

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林幸台 博士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
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期待

研究生：陳韻年 撰

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誌謝

年輕時，埋了一顆研究所種子，經過多年的灌溉及施肥後，終於在今年的暑假冒出枝桠，開出論文花了！

完成一本屬於自己的論文書，真得如同尼采大師所說，成功克服自己的證明，也是超越過往的自己，蛻變重生的證明。在撰寫論文的過程中，時時會遇到瓶頸，但當跨過每一關卡時，就是自己往前邁向一步，其中固然學習了如何作研究，但對我而言最重要的是，也學習到做人處事之道。

當然，一定要感謝很多人。

感謝林幸台教授對我不離不棄的給予指導，及口委教授的建議與鼓勵。

感謝北智同事們與勞動處的夥伴們，總是不厭其煩地提供我寶貴意見。

感謝臺北市高職特教老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協助我填寫難搞的問卷。

感謝我的家人，爸爸、媽媽、公公、婆婆、弟弟、妹妹，以及親愛的老公與剛滿一歲的寶貝，因為他們的支持與體諒，陪伴我走過寫論文的酸甜苦辣。

期待這朵論文花能繼續開花結果。

陳韻年 2013/08

中文摘要

本研究主要探討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於高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現況瞭解及理想作法，並進一步研究彼此之間的差異。本研究運用自編之調查問卷，以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為研究對象進行資料蒐集，有效問卷共計 199 份，其中特殊教育教師有 126 份，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有 73 份。研究結果如下：

1. 關於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現況，多數特殊教育教師較瞭解轉銜評估及學生篩選階段的進行過程，也是這兩階段主要參與人員；多數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則較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密集輔導、及追蹤輔導階段的進行過程，也是這三階段主要參與人員。
2. 在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理想方面，多數特殊教育教師對於五個階段的現況和理想的看法大致相同，但期待能召開轉銜會議討論，更多的相關專業人員參與就業轉銜服務，及轉銜評估、學生篩選、工作開發與媒合的時間提早在高二下學期開始進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於五個階段的現況和理想的看法相同，大多希望維持現狀。

臺北市高職身心障礙學生提早參與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已實施多年，教育及勞政單位皆有提供學生就業轉銜服務，然而從研究中可以得知，彼此對於現況瞭解及理想作法有些差異，若雙方能共同訂定相關法令、建立合作互動模式、讓更多相關專業人員參與、及釐清彼此觀點，如此應能提供學生更完整的服務，提高學生的就業率，真正

做到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

關鍵字：特殊教育教師、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就業轉銜服務、身心障礙學生

**Understandings and Expectations of Employment Transition Services
for Vocational High School Students with Disabilities—
A Comparison between of Special Education Teachers and Vocational
Rehabilitation Servers in Taipei**

Yun-Nien Chen

Abstract

This study utilized a self-developed questionnaire to explore and compare understandings and expectations of employment transition services for vocational high school students with disabilities between special education teachers and vocational rehabilitation servers. Data was collected from 126 special education teachers and 73 vocational rehabilitation servers in Taipei city.

The results have shown that special education teachers understand the first two stages of the transition assessment and the student selection better, and vocational rehabilitation servers understand the last three stages of the job development and match, the intensive service, and the following service better. Special education teachers expect that more transition meetings should be held, more related professional people participate in the transition service, and the timing of the first three stages should be earlier. However, vocational rehabilitation servers expect to maintain the present situation.

Conclusions and suggestions were provided for developing more complete seamless employment transition services and improving students' employment rates.

Key words: Special education teacher, vocational rehabilitation server, employment transition service, student with disabilities

目次

中文摘要	i
英文摘要	iii
目次	iv
圖次	vi
表次	vii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及待答問題	6
第三節 名詞釋義	9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第一節 無接縫轉銜服務	10
第二節 就業轉銜服務的專業合作	16
第三節 臺北市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實施	25
第三章 研究方法	
第一節 研究架構	36
第二節 研究對象	38
第三節 研究工具	42
第四節 研究步驟	50
第五節 資料處理	52
第四章 研究結果	
第一節 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	54
第二節 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期待	95
第三節 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及期待的差	

異	133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 研究結論與討論	166
第二節 研究建議	173
第三節 研究限制	176
參考文獻	178
附錄	
附錄一 問卷題目選項整理表	182
附錄二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 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期待調查 問卷(特殊教育教師版)	186
附錄三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 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期待調查 問卷(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版)	192
附錄四 專家效度意見調查表	198
附錄五 專家名單	211

圖次

圖 3-1 研究架構	37
------------------	----

表次

表 3-2-1	高職綜合職能科與特殊教育學校編制教師人數表及正式樣本數	39
表 3-2-2	特殊教育教師正式問卷樣本基本資料一覽表	40
表 3-2-3	臺北市勞動局社區化職業重建服務人員人數表	41
表 3-2-4	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正式問卷樣本基本資料一覽表	42
表 4-1-1	特教教師的現況瞭解與不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54
表 4-1-1-1	特教教師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55
表 4-1-1-2	特教教師對於評估學生方法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56
表 4-1-1-3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57
表 4-1-1-4	特教教師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57
表 4-1-1-5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58
表 4-1-1-6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58
表 4-1-1-7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59
表 4-1-1-8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59
表 4-1-1-9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0
表 4-1-1-10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1
表 4-1-1-11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1
表 4-1-1-12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	

	數及百分比·····	62
表 4-1-1-13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2
表 4-1-1-14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3
表 4-1-1-15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3
表 4-1-1-16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4
表 4-1-1-17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4
表 4-1-1-18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5
表 4-1-1-19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5
表 4-1-1-20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6
表 4-1-2	職重人員的現況瞭解與不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7
表 4-1-2-1	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8
表 4-1-2-2	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方法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8
表 4-1-2-3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9
表 4-1-2-4	職重人員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69
表 4-1-2-5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0
表 4-1-2-6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0
表 4-1-2-7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1
表 4-1-2-8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1
表 4-1-2-9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2

表 4-1-2-10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3
表 4-1-2-11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3
表 4-1-2-12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4
表 4-1-2-13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4
表 4-1-2-14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5
表 4-1-2-15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5
表 4-1-2-16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6
表 4-1-2-17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6
表 4-1-2-18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7
表 4-1-2-19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7
表 4-1-2-20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78
表 4-1-3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79
表 4-1-3-1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80
表 4-1-3-2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方法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81
表 4-1-3-3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82

表 4-1-3-4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82
表 4-1-3-5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83
表 4-1-3-6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84
表 4-1-3-7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85
表 4-1-3-8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85
表 4-1-3-9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86
表 4-1-3-10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87
表 4-1-3-11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88
表 4-1-3-12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88
表 4-1-3-13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89
表 4-1-3-14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90
表 4-1-3-15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91
表 4-1-3-16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	

	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92
表 4-1-3-17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93
表 4-1-3-18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94
表 4-1-3-19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94
表 4-1-3-20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95
表 4-2-1-1	特教教師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96
表 4-2-1-2	特教教師對於評估學生方法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96
表 4-2-1-3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97
表 4-2-1-4	特教教師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97
表 4-2-1-5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98
表 4-2-1-6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98
表 4-2-1-7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99
表 4-2-1-8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99
表 4-2-1-9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0
表 4-2-1-10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1
表 4-2-1-11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1
表 4-2-1-12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	

	數及百分比·····	102
表 4-2-1-13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2
表 4-2-1-14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3
表 4-2-1-15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3
表 4-2-1-16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4
表 4-2-1-17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4
表 4-2-1-18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5
表 4-2-1-19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5
表 4-2-1-20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6
表 4-2-2-1	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6
表 4-2-2-2	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方法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7
表 4-2-2-3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8
表 4-2-2-4	職重人員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8
表 4-2-2-5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9
表 4-2-2-6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09
表 4-2-2-7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10
表 4-2-2-8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10
表 4-2-2-9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11
表 4-2-2-10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	

	數及百分比·····	112
表 4-2-2-11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12
表 4-2-2-12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13
表 4-2-2-13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13
表 4-2-2-14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14
表 4-2-2-15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14
表 4-2-2-16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15
表 4-2-2-17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15
表 4-2-2-18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16
表 4-2-2-19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16
表 4-2-2-20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117
表 4-2-3-1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18
表 4-2-3-2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理想評估學生方法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19
表 4-2-3-3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20
表 4-2-3-4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20

表 4-2-3-5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21
表 4-2-3-6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22
表 4-2-3-7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23
表 4-2-3-8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23
表 4-2-3-9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24
表 4-2-3-10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25
表 4-2-3-11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26
表 4-2-3-12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27
表 4-2-3-13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28
表 4-2-3-14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29
表 4-2-3-15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29
表 4-2-3-16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30

表 4-2-3-17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31
表 4-2-3-18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32
表 4-2-3-19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32
表 4-2-3-20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33
表 4-3-1-1	特教教師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34
表 4-3-1-2	特教教師對於評估學生方法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35
表 4-3-1-3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36
表 4-3-1-4	特教教師對於進行評估之時間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36
表 4-3-1-5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37
表 4-3-1-6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38
表 4-3-1-7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39
表 4-3-1-8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39

表 4-3-1-9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40
表 4-3-1-10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41
表 4-3-1-11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42
表 4-3-1-12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43
表 4-3-1-13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44
表 4-3-1-14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45
表 4-3-1-15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45
表 4-3-1-16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46
表 4-3-1-17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47
表 4-3-1-18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48
表 4-3-1-19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49
表 4-3-1-20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49

表 4-3-2-1	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50
表 4-3-2-2	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方法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51
表 4-3-2-3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52
表 4-3-2-4	職重人員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53
表 4-3-2-5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53
表 4-3-2-6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54
表 4-3-2-7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55
表 4-3-2-8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56
表 4-3-2-9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57
表 4-3-2-10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58
表 4-3-2-11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58
表 4-3-2-12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59

表 4-3-2-13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60
表 4-3-2-14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61
表 4-3-2-15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61
表 4-3-2-16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62
表 4-3-2-17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63
表 4-3-2-18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64
表 4-3-2-19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64
表 4-3-2-20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165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研究動機

生涯發展論依發展重點與發展任務，將生涯發展歷程劃分若干階段，而階段與階段間的轉銜往往是能否順利進展的關鍵。「轉銜」，含有銜接、橋的意思，指從一個狀態到另一個狀態，從一個階段到另一個階段、或從一個職位到另一個職位的轉換階段，是一個動態且持續改變的過程（陳麗如，2000）。對於一般人而言，在每個階段轉銜過程中或許有較多管道較快適應新環境的要求，但身心障礙者卻可能需要較多的協助及早順利地跨進下一個階段（林幸台，2007）。

近年來，身心障礙者轉銜概念受到相當大的關切與重視。國內外皆有相關於身心障礙者從學校轉銜到成人生活的法規。美國在1990、1997、2004年「身心障礙者教育法」(Individuals with Disabilities Education Act, IDEA) (2004年IDEA全名修改為Individuals with Disabilities Education Improvement Act，簡稱IDEIA) 中明確界定轉銜服務：轉銜服務為身心障礙學生設計，以成果為導向的一系列協調過程，這個過程係指促進學生由學校順利過渡到學校後活動，其包括中學後教育、職業訓練、融合就業（含支持性就業）、成人及繼續教育、成人服務、獨立生活或社區參與等。服務內容包括教學、相關服務、社區經驗、就業發展、其他離校後目標、日常生活技能、功能性職業評量等（林宏熾，2006；Johnson, 2004；Neburt, 2006）。我國2010「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第3條規定學校辦理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工作，應將生涯轉銜計畫納入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協助學生達成獨立生活、社會適應與參與、升學或就業等轉銜目標。從國內外法規及可以得知，就業是

轉銜服務中重要範疇。許多有關就業轉銜的研究更顯示，從高中職畢業後進入成人工作生活的就業轉銜，更是國內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的重點（周台傑、葉瓊華、詹文宏，2003；林幸台，2002，2004）。

就業轉銜的主要目的在於協助身心障礙學生由學校階段順利銜接至就業階段、由學校單位轉介至就業單位、職業評估、生涯規劃以進行生涯安置、訂定合宜的就業轉銜目標、跨單位的就業轉銜安置、及持續追蹤輔導（林宏熾，2002）。教育部從八十三學年度開始實施「十年技藝教育」，八十八學年度開始將高職特教班納入正規高職的學制，目的為提供智能障礙學生皆能接受更為完整的職業教育。九十學年度，開始實施「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方案」的措施，所有智能障礙學生將可以獲得國民教育後三年高中（職）教育的機會，對於大多數智能障礙學生而言，高職階段教育是其從學校進入成人生活階段的一個重要歷程（林幸台，2002；陳美利，2010）。勞委會於2003年在「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中程計畫」提出進行有效執行就業轉銜工作，提供身心障礙者整體服務。民國2003年開始，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服務計畫，每一個縣市政府聘請轉銜專業人員、成立就業轉銜窗口。以上可知，教育單位或是勞政單位皆十分重視對於身心障礙者的就業轉銜。

在高職階段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就業轉銜服務的專業人員中，以教育單位的特殊教育教師和勞政單位的就業服務人員最具直接相關，且相關法規亦說明兩者間需共同合作。美國1992年「復健法修正案」（Rehabilitation Act Reauthorization）及2004年「身心障礙者教育法修正案」（IDEIA），都提出應加強職業復健機構與學校之間合作關係（Johnson, 2004）。國內2009年「特殊教育法」、2012年「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2010年「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輔導及

服務辦法」、2008「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要點」、及 2002「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服務整合實施方案」，都指出對於身心障礙學生之評量、教學及輔導工作，應以專業團隊合作進行為原則，並得視需要結合衛生醫療、教育、社會工作、獨立生活、職業重建相關等專業人員，為身心障礙學生擬定轉銜服務計畫。有許多研究也指出機構和學校間專業合作的必要性，並且建立機構和學校之間的轉銜機制（林世瑛，2000；陳玟玲，2004；陳靜江，2002）。

提供就業轉銜服務之時間點亦在國內外法律有相關規定。美國 2004 年「身心障礙者教育法修正案」（IDEIA）規定最遲必須在身心障礙學生 16 歲前為其訂定轉銜計畫。國內教育部 2010 年「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中也指出，應於身心障礙學生畢業前二年，學校應結合勞工主管機關，加強其職業教育、就業技能養成及未來擬就業職場實習。由上述可知，就業轉銜服務需在身心障礙學生畢業之前提早為其規劃。

國內身心障礙者的就業模式大致可區分為「社區化就業」（community-based employment）與「庇護性就業」（sheltered employment），其中「社區化就業」又可區分為「一般性（競爭性）就業」（competitive employment）與「支持性就業」（supported employment）（行政院勞委會，2003）。雖然參與競爭性就業是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與輔導的最終目的，但由於障礙者本身生理或能力上的限制，使其在社區中就業時適應工作環境有困難，庇護性就業與支持性就業就成為特別為身心障礙者設計的就業服務模式（林幸台，2007）。美國 1992 年「復健法修正案」對支持性就業模式的定義為「使重度障礙者能在融合的就業情境中從事競爭性工作，並提供密集的支持性服務」（林幸台，2007）。依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2002）的定義，

「支持性就業」係指滿足下列 6 項條件中的兩項以上者稱之，包括：(1) 案主為中、重度身心障礙者，(2) 案主過去在競爭性就業重複失敗，(3) 案主無法類化職業訓練所學習之技能，(4) 案主有明顯的溝通問題，(5) 案主需要長期訓練才能增加產能，以及 (6) 案主在晤談中無法清楚回答「案主工作特性初步評估」的大部份問題。在「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34 條中明文規定：「勞工主管機關對於具有就業意願及就業能力，而不足以獨立在競爭性就業市場工作之身心障礙者，應依其工作能力，提供個別化就業安置、訓練及其他工作協助等支持性就業服務」；至於「具有就業意願，而就業能力不足，無法進入競爭性就業市場，需長期就業支持之身心障礙者，應依其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提供庇護性就業服務。」。

在國內身心障礙者就業模式中，支持性就業模式不只可提供身心障礙者一個工作機會，更重要的是它成為身心障礙者「回歸社區」、「融入主流」的橋樑，使身心障礙者真正能夠擺脫依賴者與受照顧者的角色；除了累積個人的所得、對社會有所貢獻之外，身心障礙者並更進一步肯定與強化其自身的能力與生命價值，也因此成為目前協助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的主流模式（王雲東，2007）。

Certo 等人(2003)認為，特殊需求學生從學校階段到就業的無接縫轉銜服務需在畢業之前提供，而且服務能持續及維持到成人生活。研究指出，在身心障礙學生離開學校以前，就提早開始提供他們轉銜計畫及就業機會，是有許多好處：例如教師能瞭解學生在社區工作的特殊需求及雇主的要求，教師可以在就業轉銜過程提供支持與協助，相關單位就業服務人員能提供持續的服務等（Brolin & Loyd, 2004）。在畢業之前，學校與相關單位一同合作提供學生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能減少學生沒有接受到服務的風險，減少學生被放到長期等待服

務名單的可能性，及解決學生畢業後的高失業率(Luecking & Certo, 2003)。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和勞動局合作辦理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就是在學生高中職第三年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提早介入學生就業轉銜服務，主要是以支持性就業服務模式提供協助。此方案為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高職特教班學生接受此方案時，能在特殊教育教師及就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合作協助下穩定就業，並且提供中、重度學生支持性就業服務，在就業過程中共同輔導，以提高學生畢業後的就業率。

國外已有許多關於無接縫就業轉銜的研究及經驗，在國內雖然臺北市已經進行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九年。從初期 2005 年特教教師提出 85 位身心障礙學生申請參與方案，勞動局只開案 35 位學生，到今年特教教師提出 98 位身心障礙學生，勞動局開案了 68 位學生，教育單位與勞政單位這九年的合作模式似乎有進步，但仍有許多問題存在，且目前國內仍沒有這方面的相關研究。在特殊教育教師與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合作的過程中，因為雙方來自不同的單位，專業訓練背景和部份的觀點想法可能有差異，造成各種專業人員之間有許多誤會，因此過程中彼此必須不斷互相瞭解及溝通協調以找到一個平衡點。目前實務上，對於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而言，學生是他們負責的個案；但對於特殊教育教師而言，學生也是他們服務的對象，彼此間權責的劃分也是需要釐清的問題。因此若能了解特殊教育教師與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現況的瞭解與期待為何，應該能針對其認知差異，基於無接縫就業轉銜方案的精神加以釐清並促進彼此的合作，以進一步強化就業轉銜服務的效能。

根據上述研究背景及動機，本研究擬探討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

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瞭解與期待，了解兩者對現況的瞭解與期待並比較兩者的差異，以描繪出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提供服務的情形，在提供高職特教班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時，對於自我負責工作項目之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協助兩者建立較清楚的共識，以作為「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中如何分工與合作之參考。

第二節 研究目的及待答問題

壹、研究目的

依據研究背景與動機，本研究提出研究目的如下：

- 一、 了解及比較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
- 二、 了解及比較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期待
- 三、 比較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瞭解與期待之差異
- 四、 比較臺北市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瞭解與期待之差異

最後，綜合研究結果，提出具體可行之建議，以作為相關單位及後續研究之參考。

貳、待答問題

為達成上述研究目的，本研究所待答的問題為：

- 一、 根據研究目的一，提出下列的待答問題：

了解及比較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

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

- (一)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轉銜評估階段」之瞭解及彼此差異為何？
- (二)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學生篩選階段」之瞭解及彼此差異為何？
- (三)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之瞭解及彼此差異為何？
- (四)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密集輔導階段」之瞭解及彼此差異為何？
- (五)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追蹤輔導階段」之瞭解及彼此差異為何？

二、根據研究目的二，提出下列的待答問題：

了解及比較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期待

- (一)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轉銜評估階段」之期待及彼此差異為何？
- (二)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學生篩選階段」之期待及彼此差異為何？
- (三)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之期待及彼此差異為何？
- (四)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密集輔導階段」之期待及彼此差異為何？
- (五)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追蹤輔導階段」之期待及彼此差異為何？

三、根據研究目的三，提出下列的待答問題：

比較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瞭解與期待之差異

- (一)比較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轉銜評估階段」瞭解與期待之差異為何？
- (二)比較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學生篩選階段」的瞭解與期待之差異為何？
- (三)比較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的瞭解與期待之差異為何？
- (四)比較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密集輔導階段」的瞭解與期待之差異為何？
- (五)比較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追蹤輔導階段」的瞭解與期待之差異為何？

四、根據研究目的四，提出下列的待答問題：

比較臺北市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瞭解與期待之差異

- (一)比較臺北市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轉銜評估階段」瞭解與期待之差異為何？
- (二)比較臺北市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學生篩選階段」的瞭解與期待之差異為何？
- (三)比較臺北市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的瞭解與期待之差異為何？
- (四)比較臺北市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

務「密集輔導階段」的瞭解與期待之差異為何？

(五)比較臺北市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

務「追蹤輔導階段」的瞭解與期待之差異為何？

第三節 名詞釋義

一、特殊教育教師

本研究之「特殊教育教師」，係指目前任教於臺北市公、私立高職綜合職能科及特殊教育學校高職部編制內之特殊教育教師，不包括兼課師資、外聘師資、及實習教師。

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

本研究之「職業重建服務人員」，係指臺北市勞動局及各公私立機構，實際從事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服務之專業人員，包含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就業服務員、及督導（含委託機構辦理者及個案委託，以社區化就業為主，不包括庇護性就業）。

三、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

本研究之「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係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和勞動局合作辦理「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高職綜合職能科及特殊教育學校高職部身心障礙學生所接受與社區化就業轉銜之服務與活動，主要以支持性就業為主，實施流程分為五個階段：「轉銜評估階段」、「學生篩選階段」、「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密集輔導階段」及「追蹤輔導階段」。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本研究擬探討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瞭解與期待。以下分別就「無接縫轉銜服務」、「就業轉銜服務的專業合作」、與「臺北市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實施」等三個主題進行文獻探討。

第一節 無接縫轉銜服務

一、無接縫轉銜服務之內涵

近來由於受到終生教育的理念影響，以所謂終生全方位無接縫的轉銜（seamless transition）生涯規劃模式來探討身心障礙者轉銜教育與轉銜服務共同構念與涵義（林宏熾，2003）。依據陳麗如（2000）整理，無接縫的轉銜共包含三個階段，即：（1）早期療育階段的轉銜（early intervention transition）：要求相關政府部門針對身心障礙兒童及其家庭，在「個別化家庭服務方案」（individualized family service plan，簡稱 IFSP）中提出身心障礙兒童個別化的轉銜服務方案。（2）中學階段的轉銜（secondary transition）：規定相關的教育機構得於學生未滿十六歲，中學畢業以前，於身心障礙學生的「個別化教育計畫」（individualized education program，簡稱 IEP）中說明並提供有關的轉銜服務，或直接訂定個別化轉銜計畫（individualized transition program，簡稱 ITP）。（3）離校後的轉銜服務計畫：美國於 1992 年公佈復健法修正案指出，州政府或社區的復健機關得與諮商員完成身心障礙者「個別化書面復健方案」（individualized written rehabilitation plans，簡稱 IWRP），即今所稱的個別化就業計畫（individualized plan of employment，簡稱 IPE）此計畫須列出職業的目標、所需要的服務

內容、及需要服務的時間，給予身心障礙者完整的離校後服務規劃，以協助身心障礙青年於畢業後進入社會時有較佳的轉銜結果。從出生到成人，提供身心障礙學生不中斷的生態轉銜服務，亦即提供連續與無接縫的特殊教育（Repetto & Correa, 1996）。

美國 2004 年 IDEIA 法案強調，身心障礙學生中學畢業後的目標為達到直接僱用、個人化的融合性就業，能獨立生活，及參與社區活動（Certo, Luecking, Murphy, Brown, Courey, & Belanger, 2008；Hughes, 2008）。基於美國聯邦和州的法律，三個資助身心障礙學生轉銜的服務體系，分別為特殊教育（special education），復健（rehabilitation），和發展障礙（developmental disability），這三個體系是個別獨立和平等的，但責任是相同，皆需為身心障礙學生的就業及社區生活轉銜負責。學校體系（特殊教育）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發展工作及相關技巧的課程方案，直到學生畢業。學生畢業後，接著由成人服務系統（復健或發展障礙）提供這群學生就業轉銜服務，但復健與發展障礙服務體系分別在不同時間點提供服務（Certo, Pumpian, Fisher, Storey, & Smalley, 1997；Luecking & Certo, 2003）。

然而，這三個服務系統的現況有著許多問題：提供的服務沒有跨部門連續性與協調，且就業轉銜服務成果令人失望。部門間常缺乏密集的、直接的、及重疊的規劃與服務，通常只是等待其他體系將服務責任移交，導致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從學校到成人生活的轉銜服務中斷或不連續。學校和成人服務系統一般認為他們的參與是「全有或全無」，這往往導致雙方在身心障礙學生服務需求的責任上，有不必要及長期的衝突（Luecking & Certo, 2003）。

儘管 IDEIA 法案裡指出中學畢業後的明確目標，且有政府資助的學校體系與成人服務系統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就業轉銜，但是身心障礙

學生畢業後的就業情形仍然沒有改善，持續性失業、低於最低薪資工作、或聚居在隔離環境等等都是常見的問題，尤其智能障礙學生的就業率及薪水明顯低於其他障礙類學生（Certo, Luecking, Murphy, Brown, Courey, & Belanger, 2008；Hughes, 2008；Luecking & Wittenburg, 2009；Wehman, 2006）。因此美國的一些學者開始強調身心障礙學生中學教育到成人生活的無接縫轉銜服務（Test, 2008）。

無接縫轉銜服務為設計來改善身心障礙學生畢業後的就業情形；在高中職到就業的階段，透過連續性的服務以及轉銜相關人員的資源共享，達到不中斷且合作良好的轉銜服務（<http://www.seamlesstransition.org/>）。Certo 等人（2008）說明無接縫轉銜服務如下：身心障礙學生中學畢業後，持續地在相同的個人化競爭職場崗位工作，並參與相同的整合社區生活的活動，就業與社區活動都是建立在學生畢業之前，且只要學生仍然對於相關系統服務感到滿意，則能持續得到相同的非營利服務系統的支持，如此形成從學校到畢業後成人生活的無接縫轉銜。對於這些身心障礙學生而言，畢業後的生活和畢業前是相同的，因為相同的服務系統持續地支持以維持就業與社區整合。在無接縫轉銜服務模式下，藉由各服務體系的重組以提供直接的服務，而保留整合性就業、社區生活，與必要的長期支持。也就是說，身心障礙學生中學畢業後的第一天看起來和在學校的最後一天是相同的：有相同的工作、相同的社區活動，及相同的服務人員支持（Luecking & Certo, 2003）。

然而，在無接縫轉銜模式裡，家長、教育者、及成人服務系統人員需面對許多挑戰，尤其對於家長及成人服務系統而言，無接縫轉銜的概念更是較難理解。當執行無接縫轉銜模式時，會遇到以下五點的挑戰（Repetto & Correa, 1996）：

- (一) 課程未整合，而無法發展無接縫轉銜模式。
- (二) 課程不延續、服務片段化、以及方案相關人員間的溝通不良，都會造成無接縫轉銜計畫的失敗。
- (三) 若教育計畫團隊不能將 IEP 應用於工作計畫中，最終會發現計畫難以涵蓋無接縫轉銜規劃。
- (四) 若工作人員只重視學生個體在轉銜計畫中的地位，則不易納入家庭、社區、及學校在內的各方面而進行全盤性的考量。
- (五) 有些家庭可能覺得長期的轉銜計畫不易確定，而也對主動參與孩子的方案感到困難。

二、美國無接縫轉銜服務之實施現況

為了改善美國身心障礙學生中學畢業後的就業情形，並解決目前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畢業轉銜服務三個體系（特殊教育、復健、與發展障礙）的困境，Certo 等人（2003）提出無接縫轉銜模式-轉銜服務整合模式（The Transition Service Integration Model）。

在美國加州與馬里蘭州，聯合學校系統（the public school system），復健系統（rehabilitation system）和發展障礙系統（developmental disabilities system），重新組織這三個服務系統和重新分配資金，形成整合及短期的單一窗口模式（one-stop model），積極地同時介入重度或多重身心障礙學生中學畢業後進入勞工市場內環境，共同負起責任於從學校到競爭性就業與社區成人生活的無接縫轉銜，如此成功地發展和實施「轉銜服務整合模式」多年。

轉銜服務整合模式是在身心障礙學生在校最後一年中，提供就業轉銜服務和就業調整與適應，使學生在畢業前，能確保有薪的就業並

在整合性的環境工作與參與自己選擇的社區活動，且在畢業後，能繼續在原工作環境就業而不中斷，目的為維持和擴大這些就業和社區生活的成果。

Certo 等人所規劃的轉銜服務整合模式以時間點分成兩個階段，第一階段是在學生中學畢業之前，第二階段是在畢業後，以下分別就兩個階段整理敘述（Certo，Mautz, Pumpian, Sax, Smalley, Wade, Noyes, Luecking, Wechsler, & Batterman, 2003；Luecking & Certo，2003）。

（一）第一階段：畢業前模式執行情形

在學校畢業前的最後一年，學校會舉行多場說明會，介紹轉銜服務整合模式，並說明最後一年上課方式會和之前不一樣，學生會將全部的時間投入在社區環境裡，而不是在學校裡。一旦身心障礙學生和家長同意參與轉銜服務整合模式，學校單位和當地非營利服務系統會進行正式的服務安排，並且同意在畢業前與畢業後共同提供服務。

學校單位會推派一位特殊教育教師負責 8-10 個學生，另外服務系統提供 2-3 個就業專業人員加入（最後就業專業人員的數量是由參與學生數和依據學生 IEP 的需求來決定），共同提供就業服務協助。因此，在學校的責任下，特殊教育教師與成人服務系統人員，提供學生最後一整年的指導與支持。

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專業人員完全地在社區工作，共享辦公室空間，共同計畫學生所有的轉銜服務，包括發展就業機會、輔導就業、與社區活動參與，和學生的行程安排。因此，教師和成人服務系統人員有機會能瞭解彼此對學生不同的專業見解，同時成人服務系統人員能熟悉每個學生與家庭，與學生、家長建立親密的關係，並在學生畢

業後持續交流。

（二）第二階段：畢業後模式執行情形

學生在校的最後一年期間，會成立正式的政策管理小組，包括學校單位、復健單位、與發展障礙單位。政策管理小組會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學生就業和社區活動的進度，並解決政策或服務相關問題，會議參與人員除了特殊教育教師與系統直接服務人員外，學校行政、服務系統督導、學生、與家長皆會參加。學生畢業後，原提供服務的單位可以經由此小組，在正式會議得到學生與家長的允許，而能持續地提供服務。這避免了轉銜服務的分段化，也保持轉銜模式的整合性。一般來說，畢業後由復健單位負責短期性的工作輔導，而由發展障礙單位負責長期性就業輔導以及所有的非工作方面之輔導。由畢業生的角度來看，身心障礙者教育法（IDEA）提供的服務在畢業後都能保持不變；畢業生不需要從各種服務系統的不同輔導之間做選擇。更重要的是，這樣的整合性服務讓畢業生不再需要於各服務系統的等待名單裡頭消耗時間，確保畢業前的各種轉銜服務不會中斷。

Certo 等人（2003）進行四年（從 1997 年到 2000 年）轉銜服務整合模式的執行研究，從四年就業結果數據得知，學生畢業後進入競爭性就業平均為 63%，其中畢業後持續競爭性就業三年為 71%，這數據高於美國官方數據 13%。因此，在這模式提供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下，身心障礙學生中學畢業後就業率提升。

身心障礙學生高中職畢業後的就業率一直備受重視，對於身心障礙學生而言，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是需密集型勞動（labor-intensive）的提供，學校與服務單位各自系統是沒有足夠的資金能在這重要的服務上適當地提供人力及協助。無接縫轉銜服務整合模式採取更廣闊的

視野，提供學校單位與相關成人服務系統合作的機會，能在學生畢業前共同合作，則有足夠的資金及人力提供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需要，以發展身心障礙學生就業及有關的社區生活技能。

第二節 就業轉銜服務的專業合作

一、就業轉銜服務專業合作的重要性

身心障礙學生的就業轉銜服務主要從就學階段延續到離校後的就業階段，所提供的服務涵蓋轉銜相關課程、生涯輔導、職業評量、轉銜計畫擬定及離校後就業轉銜服務等，其中所強調重點則包含就業轉銜相關課程、個人中心及家庭參與、自我決策及機構間的合作等(李玉錦，2010)。陳麗如(2002)統計美國特殊兒童協會(Council for Exceptional Children, CEC)之生涯發展與轉銜部門(Division on Career Development and Transition, DCDT)在2001年「轉銜：新領域之探討」研討會中的主題重點，發現探討最多的論文主題為「合作機制」，其內容主要在探討成功轉銜合作的要素、成功轉銜的合作模式範例、不同服務系統間的合作機制及責任歸屬等。轉銜工作並非學校系統可獨立完成，諸多文獻均強調多個服務系統間的協調合作是就業轉銜服務成敗的重要關鍵之一(林幸台，2007；Luecking, & Wittenburg, 2009；Repetto & Correa, 1996)。

綜合上述國內外就業轉銜服務研究，各個單位間共同合作以達成目標是一個趨勢，若能由多個專業人員互相合作提供就業轉銜服務，對於提高轉銜成果會有很大的幫助。

合作(Collaboration)是一個機制，為發展多個服務系統合夥關係(partnership)的策略，使這些服務系統共同工作以達到所設定的目標。合作定義為訊息交換、活動改變、資源分享、與發展彼此利益

能力，藉以達到共同的目標（Gannon-Leary, Baines, & Wilson, 2006）。就業轉銜服務專業團隊的成員來自不同的專業背景和養成過程，有不同的專業和訓練，因此每位團隊成員能互相瞭解，透過良好的互動與溝通，才能使專業團隊充分的合作，並發揮團隊的功效（王天苗，2003）。因此，相關服務系統間的合作機制為就業轉銜服務的必然趨勢與身心障礙者成功就業的關鍵。

二、就業轉銜服務的合作模式

教育部 2010 年「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第 2 條明文規定：為使身心障礙學生服務需求得以銜接，學校應評估學生個別能力與轉銜需求，訂定適切之生涯轉銜計畫，並協調社政、勞工及衛生主管機關，提供學生整體性與持續性轉銜輔導及服務。因此可知，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有賴各個相關專業人員共同合作，國內就業轉銜服務以教育單位的特殊教育教師和勞政單位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最具直接相關，需教師與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共同合作，雖然各縣市各自訂有作業流程，但尚未發展出完整合作模式。

王天苗（2003）依據國外專業合作的運作模式和相關辦法的規定，專業合作模式主要包括三種合作模式：多專業合作（multi-disciplinary）、專業間合作（inter-disciplinary）、和跨專業合作（trans-disciplinary）。以下分別說明：

（一）多專業合作模式

在「多專業合作」模式裡，各專業人員雖然面對同一個案，但是各自獨立作業，各自負責提供自己專業的服務，並不與其他專業人員討論與溝通個案的問題，沒有實質的「合作」關係。這種專業合作模

式最大的問題是，身心障礙學生獲得的專業服務是零散的，有時更因為專業人員服務的內含有重疊或不一致的情形，造成彼此的困擾或衝突。

（二）專業間合作模式

在「專業間合作」模式裡，每位專業人員雖然各自負責個案的評估、計畫擬定和介入執行，但是在每個過程中，專業人員之間會針對個案的情形共同進行討論、協調和溝通。但是，在這種專業合作過程中，因為專業人員對其他專業的瞭解通常不夠深入，因此在分享資料或討論個案情形時，常僅止於表面層次的溝通而已。

（三）跨專業合作模式

在「跨專業合作」模式裡，無論在個案評估、擬定計畫和執行活動的過程中，專業人員間是充分地合作，彼此互相支援和溝通，在各自釋放專業的前提下，專業之間的界線不復存在，對個案的處理能在更深入的討論後共同決定。此模式最大的特色是，在過程中，只由一位專業人員擔任個案管理員，除了負責將評估結果及目標策略跟家長討論外，更要負責執行活動。

綜合上述三種專業合作的運作模式，可以發現專業合作原則上，應朝更多的互動與合作的方向持續發展。第一種「多專業合作」模式，由於團隊成員之間並未有實質的合作關係，所以應該避免採取此種方式。第二種「專業間合作」模式，執行上比較單純、方便，不會因為需要彼此配合而造成運作上的困擾，若專業人員之間能瞭解彼此在觀念上和作法上的差異，則可以更有效率地發揮功能。第三個「跨專業

合作」合作方式被認為是最佳的專業合作模式，但是此模式執行上較不易，需要各專業人員在時間上能配合，理念上要有共識，彼此要有良好的溝通和互動關係，行政上也要給予支持與配合措施。

對於身心障礙學生從中學畢業至就業職場的服務系統間轉銜合作，林幸台（2007）引述 Wehman（2001），將協調合作方式區分為三個層次：

（一） 資料轉移模式（information transfer）

在「資料轉移模式」中，相關服務系統互相交換各自所擁有的資訊，服務系統間的合作主要為資料的交換，彼此間並無直接的接觸。此種合作模式可促使服務系統間保持縱向或橫向的聯繫，但因缺乏實質的溝通，對其他服務系統所提供的服務並無深入瞭解，因此服務內容可能重複。

（二） 責任轉移模式（responsibility transfer）

在「責任轉移模式」中，相關服務系統間有直接接觸的機會，如學校與社區服務系統透過轉銜會議，共同討論個案資料，就個案的轉銜需求，彼此分工約定，前一單位完成其任務，後一單位即開始接手服務，使轉銜服務前後不中斷。此種合作模式仍係以單位的專業性為考量主體，並依各單位既定的服務對象、階段與任務，就其權責提供個案必要的服務，因此學生在學期間，成人服務或醫療系統並未直接介入，但彼此瞭解各自規劃的服務內容。

（三） 合作互動模式（collaborative exchange）

在「合作互動模式」中，強調參與者分享所有資源，各單位並無

前後或高低之分，是以學生為中心，共同執行教育及其他轉銜服務工作，彼此的角色與功能有部份可以互相重疊，甚至分攤經費，但不致耗費人力與物力於重複的服務。各服務系統固然有其既定的專業任務與角色，然透過正式的協議書，建立彼此間更密切的連結。此模式以成果為導向，共同參與服務的規劃與執行，從學生角度協助其未來就業及成人生活的準備，順利達到無接縫的轉銜。

由上述三種層次的合作模式可知，在「合作互動模式」中相關服務系統人員是較緊密互動，以學生為中心，共同規劃與執行學生個別需求的轉銜服務內容，並在學生離校前及早進行服務，以避免資料與服務內容重複，及建立適切合宜的合作機制。然而，李玉錦（2010）在文獻中有提到，台北市提前就業轉銜的合作模式較屬於責任轉移模式，亦即特教教師與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有直接接觸機會，前一單位完成其任務，後一單位開始接手服務學生。

對於身心障礙學生的就業轉銜服務專業團隊合作的模式與機制，林幸台（2007）提到，在學階段，學校需有實際負責擬定、執行轉銜計畫與成效評估的單位及召集人，並以團隊組織的型態，結合勞政、社區相關服務系統與資源，作為全校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之運作中心，協助教師與相關服務人員規劃與執行個別學生的就業轉銜服務工作。學校應在學生畢業前（一年以上），即與後續之相關單位密切聯繫，務使其得以獲得持續的服務。學生畢業後，勞政單位也應結合教育、社區相關服務系統與資源，組成轉銜小組，推動與管理各區內身心障礙成人的轉銜服務。在身心障礙學生畢業前提前提供就業轉銜服務方案，即結合「跨專業合作模式」與「合作互動模式」，透過統整的專業團隊合作服務，可使身心障礙學生畢業後生涯獲得最大可能的發展。

三、就業轉銜服務團隊與人員

轉銜服務工作需要團隊，轉銜方案參與者包括特殊教育教師、職業教育教師、普通教育教師、轉銜專業人員、學校輔導人員、復健諮商人員、社區服務系統人員、業主、教育行政人員、家長監護人、與學生等十多位各種身份的人員（林幸台，2007）。因此，轉銜服務是需要許多專業人員的參與。然而，我國目前從事就業轉銜工作的服務人員，主要為特殊教育教師及就業服務人員（陳麗如，2002），即為教育單位與勞政單位。

以下就教育單位與勞政單位在就業轉銜服務中的角色，分別描述：

（一）教育單位在就業轉銜服務中的角色

在教育單位，特殊教育教師為就業轉銜服務中重要的角色。林幸台（2007）引述 Kohler（1993/1996）分析美國各地區推展轉銜服務的成功方案的五個重要元素（以學生為中心、學生發展、機構合作、方案架構、與家庭參與），分別描述特殊教育教師在就業轉銜服務的角色。在「學生與家庭」上的角色包括（1）確定轉銜目標，（2）配合目標規劃教學內容，（3）蒐集學生資料，（4）教導學生參與方案規劃，（5）教導學生自我抉擇、社會技巧、與學習策略，（6）提供家長 IEP 會議前資料與各項方案資料，（7）協助家長參與 IEP/ITP 會議；另外，在「機構與方案」角色上，包括（1）與職業教育教師及普通教育教師協調諮詢，（2）提供活動與評量資訊，（3）規劃結果導向的方案，（4）提供學生彈性選項參與方案評鑑，（5）在融合情境教導學生。

Rutkowski（2006）等人提出「SEARCH 計畫」(SEARCH Project)，

這是一種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從學校到就業之間的轉銜模式，以學生需求面考量為主。此模式中，學校教師的責任包括招募方案學生、方案管理（課程、費用、檔案、與評估）、和當地復健諮商人員部門的建立關係、調整和適應、安排學生額外的需求（翻譯、定位、移動）、與安排其他復健人員介入（語言治療師、職能治療師）等。

在美國加州和馬里蘭州許多學區辦理多年的轉銜服務整合模式，有效整合三個與身心障礙學生密切相關單位（學校、復健、與發展障礙）的經費與人力，共同合作協助學生從中學轉銜到就業與社區生活，學校負擔畢業前的費用，成人服務系統負擔畢業後工作支持所需之費用。在此模式中，學生在學校最後一年，特殊教育教師依法令規定負責個別化教育計畫及執行相關教學課程（Luecking & Certo,2003）。

從相關文獻中可得知，學生就學期間，直接提供就業轉銜相關能力的教學課程及就業服務系統與方案的資源連結，是特殊教育教師最主要的角色。特殊教育教師能掌握學生的特性，協助學生適時反應其需求，亦與家長有密切的互動關係，在整個轉銜方案的規劃與執行上，仍居主軸地位。然而一般特殊教育教師的主要在教學與輔導，缺乏對生涯發展、工作世界、職場文化等瞭解（林幸台，2007）。

（二）勞政單位在就業轉銜服務中的角色

就業轉銜服務團隊需納入勞政單位，因此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為團隊中重要的一份子，職業重建服務人員中與就業轉銜最相關的為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人員，需參與就業轉銜計畫的擬定，與直接提供就業服務的重要人物。在支持性就業的服務中，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角色包括開拓職場、環境分析、工作分析、職業訓練、就業適

應輔導等任務，進而尋求與職場內雇主、督導與一般員工合作，設計提供身心障礙者所需的訓練或支持性服務的策略（林幸台，2007；陳靜江，2002）。

陳玟玲（2004）在身心障礙者的社區照顧的研究中提到，社區化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所扮演的角色為溝通的橋樑，調合身心障礙者、家庭、雇主和機構間的期待，以利資源的整合與分配。另外，李佳縈（2008）整理出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角色，包括以下數種：（1）個案管理員，（2）職業評量者，（3）工作機會發展者，（4）工作訓練與技能教導者，（5）心理諮商輔導者，（6）追蹤輔導者，（7）協助案主建立職場自然支持者，（8）政策法令宣傳者。

在「SEARCH 計畫」模式裡，就業服務之專業人員為職業復健諮商員（Vocational Rehabilitation counselor）。在這模式中，職業復健諮商員的責任為參與學生的評估與工作發展過程（Rutkowski, Daston, Kuiken, & Riehle, 2006）。在轉銜服務整合模式裡，在學生就學期間，成人服務系統的專業人員的責任是協助特殊教育教師在工作環境支持學生就業與社區生活服務；學生畢業後，則需延續之前的服務，繼續提供學生在社區的就業與成人生活輔導。

林幸台（2007）整理 Rusch 等人（1998）與 Sitlington 等人（1996）的轉銜方案參與者角色，其中「復健諮商人員」和「社區機構人員」的任務和我國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較相似。在「學生與家庭」方面為（1）主動接觸學生，（2）完成轉介程序，（3）提供學生生涯諮商、確定畢業後目標，（4）參與方案規劃，（5）提供支持性服務，（6）提供工作安置服務，（7）執行評量工具，（8）提供輔具與交通服務，（9）規劃無障礙環境，（10）教導獨立生活技能，（11）參與家長訓練活動，（12）蒐集家庭需求資訊，（13）運用家長扮演特定角色，（14）邀請家長參

與學生評量。在「機構與方案」方面，為(1)建立溝通管道，(2)確定所需專業服務，(3)建立合作模式分享資訊，(4)結合復健與轉銜制度，(5)提供方案評鑑資料，(6)確定畢業後服務需求並追蹤輔導，(7)參與社區層級之規劃。

綜合上述可知，就業服務人員的角色主要在工作環境情境，提供開拓職場、工作安置、工作技巧訓練、與工作相關的輔導等，及學生畢業後的在社區的就業與成人生活的服務延續與追蹤。從文獻中可以發現，國內的就業服務人員主要是以離校後就業轉銜工作安置為主，然而較少參與學生在學期間的就業轉銜輔導。

四、就業轉銜服務專業合作之現況與問題

一些研究提到國內服務系統間缺乏合作關係，在陳麗如(2000)的研究中，發現在學校與相關服務系統的協調合作方面，數項針對高職特殊教育的調查研究多顯示學校與勞政體系之間缺乏密切合作關係，學生資料缺乏完善的統整與轉移管道。陳靜江(2002)訪談支持性就服員與文件分析，發現多位學生從特殊學校高職部或高職特教班畢業後，轉介至就業服務系統接受後續服務，學校並未能在畢業前積極與就服系統聯繫與合作，往往到了學生快畢業或已畢業才做轉介，且也未能提供個案在校各項重要資料，造成就服系統必須從頭評量案主與建立關係，造成人力與時間之耗損。林世瑛(2000)的研究也提到，教育系統與勞政系統之間的缺乏合作，造成服務資源的浪費。

因此，有關單位更責無旁貸，應積極建立此一轉銜機制，建立學校與勞政單位間的轉銜合作機制，對於校方與就服系統之合作方式與其在就業轉銜之角色有較清楚之規範，以利掌握身心障礙學生之支持需求與提供適當之支持(林幸台，2007；陳靜江，2002)。

第三節 臺北市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實施

一、臺北市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目的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與勞動局從 92 學年度開始合作辦理高中職身心障礙應屆畢業學生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模式，訂定「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

在高三就學階段，由學校特殊教育教師評估並經轉銜會議確認具就業意願、潛能與正確之工作態度的身心障礙學生參與此模式，然後勞政單位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會提前介入，和特殊教育教師共同提供學生就業轉銜服務，主要的協助在社區化（含一般性或支持性）就業轉銜服務。

依據「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此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模式的目的主要有四點：

- （一）建構學校教師與勞動局職業重建管理員及就業服務員轉銜服務合作之工作模式。
- （二）提供身心障礙學生連續性之教育服務及轉銜服務。
- （三）結合家庭、學校及社區資源，提供特殊教育學生整合性之服務。
- （四）提昇身心障礙學生職業教育、就業轉銜品質，促進個人自我實現，發揮生命無限潛能。

由上述目的觀之，此計畫之基本要求乃是為了使身心障礙學生能有更加優秀的工作機會與就業率，藉由整合各個重要資源與關係人而成為一個轉銜工作團隊，以學生、家庭、以及社會各方面狀況進行綜合考量，以達成連續而高品質的就業轉銜服務。

二、臺北市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運作流程

(一) 勞政單位的社區化就業轉銜模式的運作流程

臺北市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模式，為提供高中職身心障礙應屆畢業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社區化就業又可區分為「一般性（競爭性）就業」與「支持性就業」，其中「支持性就業」為目前協助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的主流模式（王雲東，2007）。

支持性就業模式有三個主要的特點，包括強調工作現場的訓練及輔導過程，採取全面而周密的輔導，及長期針對個案的表現、持續就業的狀況及各項能力進行追蹤（林幸台，2007）。Wehman 等人（2003）認為支持性就業必須以身心障礙者自我抉擇為前提，在競爭性職場與其他員工一樣受薪、被監督、參與各項福利方案，以彰顯融合的理念。所以「支持性就業」，通常以中、重度的身心障礙者為對象，將其直接安置在一般的競爭性工作環境中與非障礙者一起工作，透過工作現場的訓練及輔導、持續全面而周密的協助、及有薪的工作，促使其能在主流社會中成功就業。

支持性就業模式的運作流程，大致可分為以下四個步驟，但這些步驟並非獨立分開進行。會因需要而有所重疊（林幸台，2007；陳靜江，2003）：

1. 開發就業機會與工作分析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並針對所開發的工作，透過和雇主及現場員工的談話，在工作現場觀察及書面資料的蒐集，對該工作進行各項必要的分析，包括：(1) 工作技巧分析，為針對某項工作所需的技巧進行分析、瞭解，作為訓練的依據；(2) 工作環境分析，為分析工作環境，以瞭解工作環境是否有任何障礙需排除或調整；(3)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為瞭解所開發的工作中所需面對的社交、溝通、交通等各項問題。

2. 工作配對與安置

了解與初步評估個案的特性、經歷與需求，發展職業重建計劃，針對個案與所開發的工作進行配對，即依個案的能力、興趣及雇主對工作的要求、與工作環境的狀況予以配對及安置，並擬定就業服務計畫，以為個案找到適合的工作，也為雇主找到可以勝任工作的員工。這部份的工作包括：(1)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觀察評量個案的職業技能；(2)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觀察評量個案的社會技能（如溝通能力、交通技巧、應對技巧）；(3) 將個案的特點和工作的要求進行配合；(4) 提出個案的工作訓練、就業輔導的計畫。

3. 工作訓練

將個案推介至某个工作後，即開始針對工作的特殊狀況進行訓練，此時訓練的主要目的在使個案的工作表現符合雇主要求，並協助個案適應工作。此階段的任務為(1) 調整工作的操作方式以適應個案的障礙；(2) 利用工作分析培養工作技巧；(3) 工作相關技巧的訓練；(4) 建立個案的自然支持者；(5) 提出追蹤服務計畫。

4. 追蹤輔導

當個案的工作表現可以達到工作要求後，支持逐漸從工作現場撤退，但仍須進行持續的輔導，其目的在使個案能繼續保有就業機會。在追蹤服務中，任務會依個案的狀況而有所不同，可能包括：(1) 與雇方及家長保持聯繫，以瞭解個案的工作狀況；(2) 當個案的工作內

容有所變動時，需在針對新的工作訓練個案；(3) 當個案在工作上遇到任何問題時，需協助處理；(4) 當個案工作表現退步時，無法達到雇主的要求時，需在訓練個案。

目前國內支持性就業運作流程的執行者為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為個案進入勞政系統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就開始規劃並執行整個就業轉銜的服務策略。

(二) 教育單位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流程

依據「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實施流程為提供高中職特殊教育教師轉介應屆畢業學生參與方案的時間表，與教師需提供服務的內涵。以下就實施流程五個階段分別說明：

1. 評估觀察

學校於高三上學期開始，即可依學生在學期間之相關評估、工作動機、意願、能力及行為表現等，評估出適合參加社區化就業轉銜之高三應屆畢業學生。

2. 彙整資料

在學生高三上學期 10 月至 11 月時，學校召開轉銜會議，向家長說明社區化就業轉銜之相關內容並取得家長同意後，備齊須檢附之文件(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資料表、身心障礙手冊、高三上之 IEP/ ITP、學生工作能力檢核表、學生職場實習相關資料、家長同意書)，轉送至臺北市教育局北區特教資源中心，北區特教資源中心檢核及彙整後再將資料轉送勞動局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提出申請。

3. 轉銜服務

在學生高三上學期末時，勞動局職業重建管理員接收學生資料後，與學校特殊教育教師討論後，至實習職場觀察學生或安排學生職場試作評估。若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和特教教師雙方對學生是否開案提供就業轉銜服務的意見不同時，會由臺北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與學校召開轉銜會議溝通討論；勞動局受理之個案，派案至各委託服務系統，由就業服務員提供支持性就業服務。

4. 訪視輔導

在學生高三下學期開始，經勞動局受理的學生，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可提供就業轉銜服務，學校應指派教師擔任職場輔導教師（如任課教師、導師等）與職場雇主、勞動局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就學生之社區化就業服務進行職場探訪及相關事宜之規劃與輔導。

5. 追蹤輔導

學校端於學生安置於社區化就業服務並穩定就業後，畢業後仍需持續追蹤六個月。

（三）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運作流程

「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為教育局與勞動局合作辦理的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模式，使得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能在學生畢業前開始提供支持性就業服務，特殊教育教師能在學生就學階段提供實際的就業轉銜相關的教學。綜合勞政單位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與教育單位特殊教育教師提供就業轉銜的服務流程，並以雙方目

前提供服務的立場與內容，茲將此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模式流程整理為五個階段（轉銜評估、學生篩選、工作開發與媒合、密集輔導、與追蹤輔導），每個階段就四個面向（內容、方式、參與人員、與時間/程度）整理如下（附錄一）：

1. 轉銜評估

在「轉銜評估」階段，為學生參與此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方案前所做的評估，即學生轉介此方案前所做的評估。

評估學生之向度內容，可能包括「日常生活自理能力」、「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身心健康狀況」、「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功能性學科能力」、「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休閒娛樂活動」、「交通能力」、「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興趣與性向」、「經濟支持或自主」、「資源需求」、與「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林世瑛，2000；楊琇雅，2011；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Luecking, & Certo, 2003；Luecking, & Wittenburg, 2009；Rutkowski, Daston, Kuiken, & Riehle, 2006）。

評估學生之方法，可能包括「觀察」、「晤談」、「就業相關檢核表」、「工作樣本」、「情境評量」、「現場試作」、「生態/環境分析」、與「資料分析（如 IEP、實習紀錄、輔導紀錄…等）」（林宏熾，2003；林幸台，2007；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Rutkowski, Daston, Kuiken, & Riehle, 2006）。

參與評估之人員，可能包括「特殊教育教師（組長）」、「特殊教育教師（導師）」、「特殊教育教師（專任）」、「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就業服務員）」、「職業重

建服務人員（督導）」「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職業輔導評量員）」、「學生」、「與「家長」（林幸台，2007；陳靜江，2002；Rutkowski, Daston, Kuiken, & Riehle, 2006）。

進行評估時間，可能包括「高二下學期」、「高三上學期初（9月）」、「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高三上學期末（12-1月）」、與「高三下學期初（2-3月）」（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Luecking, & Certo, 2003）。

2. 學生篩選

在「學生篩選」階段，為進行篩選出適合參與此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的學生。

學生篩選的條件內容，可能包括「就業潛能高的學生」、「需協助就業的學生」、「有意願參與的家長」、「有意願參與的學生」、「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配合度高的學生」、與「家庭經濟需求高」（林幸台，2007；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Luecking, & Certo, 2003；Rutkowski, Daston, Kuiken, & Riehle, 2006）。

篩選學生的方式，可能包括「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與「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Luecking, & Certo, 2003）。

參與學生篩選的人員，可能包括「特殊教育教師（組長）」、「特殊教育教師（導師）」、「特殊教育教師（專任）」、「職業重建服務人員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就業服務員)」、「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督導)」、「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職業輔導評量員)」、「學生」與「家長」(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Luecking, & Certo, 2003；Rutkowski, Daston, Kuiken, & Riehle, 2006)。

進行學生篩選的時間，可能包括「高二下學期」、「高三上學期初(9月)」、「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高三上學期末(12-1月)」、與「高三下學期初(2-3月)」(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Luecking, & Certo, 2003)。

3. 工作開發與媒合

在「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為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與針對學生與所開發的工作進行配對安置。

工作開發與媒合的內容，可能包括「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工作環境分析」、「工作所需技能分析」、「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及交通等」、「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職業技能」、「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與「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行政院勞工委員會，2002；林幸台，2007；陳玟玲，2004；Luecking, & Certo, 2003)。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的方式，可能包括「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話、email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與「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陳靜江，2002；Luecking, & Certo, 2003)。

參與工作開發與媒合的人員，可能包括「特殊教育教師(組長)」、「特殊教育教師(導師)」、「特殊教育教師(專任)」、「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就業服務員)」、「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督導)」、「學生」、與「家長」(陳靜江，2002；Luecking, & Certo, 2003；Rutkowski, Daston, Kuiken, & Riehle, 2006)。

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的時間，可能包括「高二下學期」、「高三上學期初(9月)」、「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高三上學期末(12-1月)」、「高三下學期初(2-3月)」、與「高三下學期中(4-5月)」(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Luecking, & Certo, 2003)。

4. 密集輔導

在「密集輔導」階段，學生就業/到職場工作後，即開始在職場進行密集的工作訓練與輔導。

密集輔導的內容，可能包括「工作表現(包括專業技能、體耐力、速度產量、職務流程、及判斷區變)」、「工作態度(包括動機、抗壓性、時間觀念、及專注力)」、「社會能力(包括社交技巧、穿著儀容、行為舉止、及溝通能力)」、「居家生活(包括作息、飲食、衣著、休閒、及興趣)」、「健康照應(包括工作安全、服藥、及生病處理)」、「財務處理(包括待遇、及金錢使用)」、「功能性學科能力」、「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交通能力」、「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與「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行政院勞工委員會，2002；林世瑛，2000；林宏熾，2003；林幸台，2007；陳玟玲，2004；陳靜江，2002；Luecking, & Certo, 2003；Rutkowski, Daston, Kuiken,

& Riehle, 2006)。

密集輔導的方式，可能包括「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或雇主了解工作情形」、「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與「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林世瑛，2000；林宏熾，2003；林幸台，2007；陳玟玲，2004；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Luecking, & Certo, 2003；Rutkowski, Daston, Kuiken, & Riehle, 2006)。

參與密集輔導的人員，可能包括「特殊教育教師(組長)」、「特殊教育教師(導師)」、「特殊教育教師(專任)」、「學校職輔員」、「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就業服務員)」、「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督導)」、「職場同事或主管」與「家長」(林幸台，2007；陳靜江，2002；Certo, Mautz, Pumpian, Sax, Smalley, Wade, Noyes, Luecking, Wechsler, & Batterman, 2003；Luecking, & Certo, 2003；Rutkowski, Daston, Kuiken, & Riehle, 2006)。

密集輔導階段提供支持的程度，可能包括「全面支持(一對一全天密集的支持)」、「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期間沒有項目或時間的限制)」、「有限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與「間歇支持(只在必要時才提供)」(李崇信，2003；陳靜江，2002)。

5. 追蹤輔導

在「追蹤輔導」階段，為密集輔導結束後至3個月內，支持逐漸從工作現場撤退，仍持續進行的追蹤。

追蹤輔導的內容，可能包括「瞭解學生工作情形」、「學生異常狀

況處理（包括出勤不穩定、工作品質降低、情緒不穩等）」、「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與「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2002；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2003；林幸台，2007；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

追蹤輔導的方法，可能包括「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與「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林世瑛，2000；林宏熾，2003；林幸台，2007；陳玟玲，2004；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Luecking, & Certo, 2003；Rutkowski, Daston, Kuiken, & Riehle, 2006）。

參與追蹤輔導的人員，可能包括「特殊教育教師（組長）」、「特殊教育教師（導師）」、「特殊教育教師（專任）」、「學校職輔員」、「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就業服務員）」、「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督導）」、與「職場同事或主管」（林幸台，2007；陳靜江，2002）。

追蹤輔導階段提供支持的程度，可能包括「全面支持（一對一全天密集的支持）」、「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期間沒有項目或時間的限制）」、「有限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與「間歇支持（只在必要時才提供）」（李崇信，2003；陳靜江，2002）。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本研究主要探討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瞭解，以及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期待。本研究採問卷調查法來蒐集資料與進行分析。本章分別就研究架構、研究對象、研究工具、研究步驟及資料分析等內容，分節說明。

第一節 研究架構

本研究使用「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期待調查問卷」(特殊教育教師版)，與「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期待調查問卷」(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版)，分別探討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瞭解與期待，並分析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瞭解情形與理想作法是否有差異，研究架構如圖 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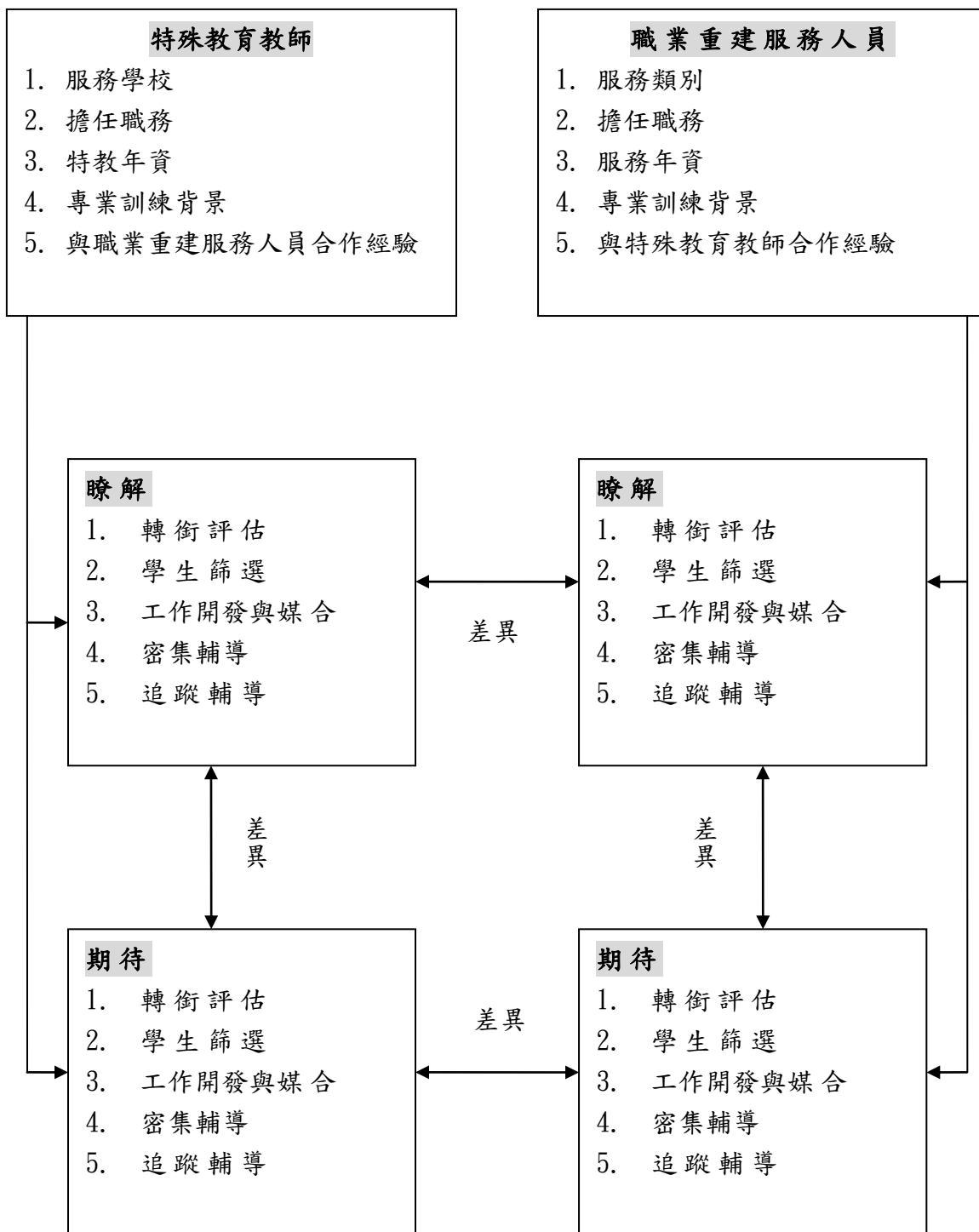


圖 3-1 研究架構

本研究之自變項為「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

研究依變項為「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期待」，並分為「特殊教育教師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期待」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期待」四部份。

「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期待」內涵，綜合勞政單位的支持性就業轉銜的運作流程與教育單位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計畫實施流程，並以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目前提供服務的立場與內容，分為轉銜評估、學生篩選、工作開發與媒合、密集輔導、與追蹤輔導等五大向度。

第二節 研究對象

本研究之研究對象，分為「特殊教育教師」與「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茲說明如下。

一、特殊教育教師

參與本研究之「特殊教育教師」，係以 101 學年度任教於臺北市高職綜合職能科與特殊教育學校高職部編制內教師（不包括兼課師資、外聘師資、及實習教師）。研究者參考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資料（2012 年 8 月 31 日），並實際詢問各校綜合職能科與特殊學校高職部編制教師人數，得到共有 204 名特殊教育教師，其分佈如表 3-2-1。

表 3-2-1

高職綜合職能科與特殊教育學校編制教師人數表及正式樣本數

綜合職能科			特殊教育學校		
學校	編制人數	正式人數	學校	編制人數	正式人數
大安高工	11	11	啟智學校	66	40
松山家商	12	12	行政	14	8
松山工農	10	10	導師	21	13
士林高商	12	12	專任	31	19
內湖高工	9	9			
南港高工	10	10	文山特教	48	28
木柵高工	10	10	行政	14	8
稻江護家	10	10	導師	34	20
惇敘工商	6	6			
合計	90	90	合計	114	68

(一) 預試樣本

預試樣本抽取特殊教育教師 20 位，其中高職綜合職能科 10 位，特殊學校 10 位，作為預試問卷發放對象，預試問卷共回收 19 份。

(二) 正式樣本

本研究因研究地區以台北市為範圍，研究對象人數較少，高職綜合職能科以普查方式發放問卷進行調查，樣本數為 90 位。因特殊學校的編制人數比高職綜合職能科多，所以特殊學校以分層抽樣方式取母群體的 60% 作為樣本發放問卷進行調查。啟智學校母群體共有 66 位教師，其中包含行政 14 位、導師 21 位、與專任 31 位，取的樣本數為行政 8 位、導師 13 位、與專任 19 位，共 40 位。文山特教母群體共有 48 位教師，其中包含行政 14 位與導師 34 位，取的樣本數為行政 8 位與導師 20 位，共 28 位，其分佈如表 3-2-1。綜合高職綜合職能科學校普查與特殊學校抽樣的樣本數總共為 158 位，回收問卷

126 份，回收率 80%。本研究共有 126 位高職特殊教育教師參與調查，其基本資料分佈情形如表 3-2-2 所示。

表 3-2-2 特殊教育教師正式問卷樣本基本資料一覽表

組別	人數	百分比
服務學校		
高級職業學校 綜合職能科/身障資源班	66	52.38
特殊教育學校 高職部	60	47.62
擔任職務		
組長	16	12.70
導師	50	39.68
專任教師	49	38.89
其他*	9	7.14
漏答	2	1.59
特教年資		
未滿 1 年	13	10.32
1~3 年	13	10.32
4~6 年	25	19.84
7 年以上	75	59.52
專業訓練背景		
具合格特殊教育教師證書	113	89.68
不具合格特殊教育教師證書	13	10.32
「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合作經驗		
一同合作介入服務學生	39	30.95
互相討論介入服務分工事宜	18	14.29
透過郵寄、通報系統或電話聯絡轉介資料	17	13.49
完全無合作經驗	51	40.48
漏答	1	0.79

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

參與本研究之「職業重建服務人員」，係以 101 年度任職於臺北市勞動局委託辦理社區化就業機構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研究者參考「臺北市政府勞動局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資源手冊」，並電話詢問臺

北市勞動局社區化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資訊，得到共有 85 名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其分佈如表 3-2-3。

表 3-2-3 臺北市勞動局社區化職業重建服務人員人數表

機構	人數	機構	人數
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	4	雙連視障關懷基金會	2
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	8	視障生活品質福利促進會	2
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4	台北市視障者家長協會	2
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5	聾者福利協進會	2
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	4	視障經穴按摩推廣協會	4
中華民國啟聰協會	2	國軍北投醫院	3
中華民國聾人協會	3	臺北榮民總醫院	2
愛加倍社會福利關懷協會	3	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2
中華民國聽障人協會	4	臺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	3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中華心理衛生協會	4
中興院區	1	臺北市康復之友協會	3
仁愛院區	1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11
松德院區	6		
		合計	85

(一) 預試樣本

預試樣本抽取職業重建服務人員 10 位，作為預試問卷發放對象，預試問卷共回收 10 份。

(二) 正式樣本

本研究因研究地區以臺北市為範圍，研究對象人數較少，因此採普查方式發放問卷進行調查。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正式樣本研究對象共 85 位，回收問卷 73 份，回收率 86%。本研究共有 73 位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參與調查，其基本資料分佈情形如表 3-2-4 所示。

表 3-2-4 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正式問卷樣本基本資料一覽表

組別	人數	百分比
服務類別		
智能障礙(含合併智能障礙之多重障礙)	35	47.95
非智能障礙	23	31.51
智能障礙及非智能障礙	13	17.81
漏答	2	2.74
擔任職務		
就業服務員	56	76.71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8	10.96
督導	9	12.33
服務年資		
未滿1年	17	23.29
1~3年	15	20.55
4~6年	19	26.03
7年以上	19	26.03
漏答	3	4.11
專業訓練背景		
研究所/大專校院	70	95.89
高中職畢業	2	2.74
其他	1	1.37
「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合作經驗		
一同合作介入服務學生	35	47.95
互相討論介入服務分工事宜	14	19.18
透過郵寄、通報系統或電話聯絡轉介資料	11	15.07
完全無合作經驗	13	17.81

第三節 研究工具

本研究採用調查工作，為研究者自編之「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期待調查問卷」。

一、問卷編製

本研究問卷內容形成初期，針對研究目的所欲探討之變項，蒐集國內外相關文獻，參考相關問卷及量表，請教特殊教育教師、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及臺北市教育局北區資源中心主任，與指導教授討論後，編製成問卷初稿。

問卷初稿形成後，使用面談及電子信箱往來方式，訪問 4 位資深、有經驗之高職特教教師和勞動局督導，及接受口試委員的建議，並於形成預試問卷過程中與指導教授討論，最後形成預試題目。

預試問卷時，共發送三十份問卷，其中特殊教育教師為 20 份，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為 10 份。預試問卷發送後，同時邀請特殊教育與職業重建服務相關專業人員共六位，針對問卷題項提供意見及進行審查，建立專家效度，做為修訂正式問卷之參考（附錄四）。

最後將整理後的問卷結果，同時參考文獻探討結果，與指導教授多次討論，並加入專家意見後修訂形成正式問卷。

二、問卷內容

本研究問卷分兩種，分別為「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期待調查問卷(特殊教育教師版)」，與「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期待調查問卷(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版)」。問卷內容主要分成兩部份，分別說明如下：

(一) 第一部份 個人基本資料

特殊教育教師版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版問卷在此部分的選項不同。

1. 特殊教育教師

此部分包括服務學校、擔任職務、特教年資、專業訓練背景、及與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合作經驗等，各題目填達時需勾選最符合自己目前情形的選項。

2. 職業重建服務人員

此部分包括服務類別、擔任職務、服務年資、專業訓練背景、及與特殊教育教師的合作經驗等，各題目填達時需勾選最符合自己目前情形的選項。

(二) 第二部份 問卷內容

第二部份問卷內容在特殊教育教師版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版問卷皆採用相同選項，以利研究結果解釋與說明。此部分有五個階段(包括轉銜評估、學生篩選、工作開發與媒合、密集輔導、及追蹤輔導)，每個階段有四個題目(包括內容/條件、方法、人員、及時間/程度)，總共有二十個題目，每個題目有三小題，包括 a)是否瞭解、b)目前瞭解、及 c)理想作法。問卷填答者填寫每個題目時，先就 a)部分勾選瞭解或不瞭解。若勾選瞭解，則接著就目前瞭解勾選 b)部分選項，然後就理想作法勾選 c)部分選項；若勾選不瞭解，直接就理想作法勾選 c)部分選項。

1. 第一階段：轉銜評估

此階段包括第 1 題、第 2 題、第 3 題、及第 4 題。第 1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評估學生之向度(a)，瞭解目前大部分評估學生之向度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評估學生之向度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十六個選項，包括日常生活自理能力、就業知

識及相關技能、身心健康狀況、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功能性學科能力、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休閒娛樂活動、交通能力、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興趣與性向、經濟支持或自主、資源需求、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其他等，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2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評估學生之方法(a)，瞭解目前大部分用來評估學生之方法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評估學生之方法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九個選項，包括觀察、晤談、就業相關檢核表、工作樣本、情境評量、現場試作、生態/環境分析、資料分析、其他等，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3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評估(a)，瞭解目前大部分參與評估之人員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參與評估之人員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十個選項，包括特教教師(組長)、特教教師(導師)、特教教師(專任)、家長、學生、職業輔導評量員、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就業服務員、督導、其他等，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4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進行評估之時間(a)，瞭解目前大部分進行評估之時間(b)，及瞭解理想上進行評估之時間(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六個選項，包括高二下學期、高三上學期初(9月)、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高三上學期末(12-1月)、高三下學期初(2-3月)、其他等，以單選方式勾選。

2. 第二階段：學生篩選

此階段包括第 5 題、第 6 題、第 7 題、及第 8 題。第 5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篩選學生之條件(a)，瞭解目前大部分篩選學生之條

件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篩選學生之條件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八個選項，包括就業潛能高的學生、需協助就業的學生、有意願參與的家長、有意願參與的學生、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配合度高的學生、家庭經濟需求高、其他等，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6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篩選學生之方式(a)，瞭解目前大部分篩選學生之方式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篩選學生之方式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八個選項，包括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其他等，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7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篩選學生(a)，瞭解目前大部分參與篩選學生之人員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參與篩選學生之人員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十個選項，包括特教教師(組長)、特教教師(導師)、特教教師(專任)、家長、學生、職業輔導評量員、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就業服務員、督導、其他等，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8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篩選學生進行之時間(a)，瞭解目前大部分篩選學生進行之時間(b)，及瞭解理想上篩選學生進行之時間(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六個選項，包括高二下學期、高三上學期初(9月)、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高三上學期末(12-1月)、高三下學期初(2-3月)、其他等，以單選方式勾選。

3. 第三階段：工作開發與媒合

此階段包括第 9 題、第 10 題、第 11 題、及第 12 題。第 9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a)，瞭解目前大部分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九個選項，包括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工作環境分析、工作所需技能分析、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職業技能、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其他等，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10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a)，瞭解目前大部分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五個選項，包括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話及 email 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其他等，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11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工作開發與媒合(a)，瞭解目前大部分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九個選項，包括特教教師(組長)、特教教師(導師)、特教教師(專任)、家長、學生、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就業服務員、督導、其他等，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12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a)，瞭解目前大部分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b)，及瞭解理想上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七個

選項，包括高二下學期、高三上學期初(9月)、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高三上學期末(12-1月)、高三下學期初(2-3月)、高三下學期中(4-5月)、其他等，以單選方式勾選。

4. 第四階段：密集輔導

此階段包括第 13 題、第 14 題、第 15 題、及第 16 題。第 13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密集輔導之內容(a)，瞭解目前大部分密集輔導之內容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密集輔導之內容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十三個選項，包括工作表現、工作態度、社會能力、居家生活、健康照應、財務處理、功能性學科能力、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交通能力、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其他等，其中一些選項有簡略解釋，協助受試者瞭解而填答，本題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14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密集輔導之方法(a)，瞭解目前大部分密集輔導之方法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密集輔導之方法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五個選項，包括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電話信件 Email 聯絡學生家長、主了解工作情形、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其他等，本題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15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密集輔導(a)，瞭解目前大部分密集輔導參與之人員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密集輔導參與之人員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十個選項，包括特教教師(組長)、特教教師(導師)、特教教師(專任)、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學校職輔員、就業服務員、職場同事或主管、督導、家長、其他等，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16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a)，瞭解目前大部分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b)，及瞭解理想上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五個選項，包括全面支持、廣泛支持、有限支持、間歇支持、其他等，選項均有簡略解釋，協助受試者瞭解而填答，本題以單選方式勾選。

5. 第五階段:追蹤輔導

此階段包括第 17 題、第 18 題、第 19 題、及第 20 題。第 17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追蹤輔導之內容(a)，瞭解目前大部分追蹤輔導之內容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追蹤輔導之內容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八個選項，包括瞭解學生工作情形、學生異常狀況處理、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其他等，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18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追蹤輔導之方法(a)，瞭解目前大部分追蹤輔導之方法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追蹤輔導之方法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五個選項，包括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電話信件 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其他等，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19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追蹤輔導(a)，瞭解目前大部分追蹤輔導之人員包括哪些(b)，及瞭解理想上追蹤輔導之人員包括哪些(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九個選項，包括特教教師(組長)、特教教師(導師)、特教教師(專任)、職業重建個

案管理員、學校職輔員、就業服務員、職場同事或主管、督導、其他等，以複選方式勾選。

第 20 題為瞭解受試者是否瞭解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a)，瞭解目前大部分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b)，及瞭解理想上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c)。(b)和(c)的選項都一樣，共五個選項，包括全面支持、廣泛支持、有限支持、間歇支持、其他等，選項均有簡略解釋，協助受試者瞭解而填答，本題以單選方式勾選。

三、專家效度

本研究使用專家效度的方法。邀請六位就在業轉銜領域相關的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針對預試問卷題目進行審題及提供建議，建立專家效度，做為修訂正式問卷之參考(意見調查問卷與專家名單詳見附錄四與附錄五)。而後再經由和二位在就業轉銜領域相關的專家與指導教授的多次討論，而最後形成正式問卷。專家皆認為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五個階段(轉銜評估、學生篩選、工作開發與媒合、密集輔導、及追蹤輔導)，每個階段的四個題目(包括內容/條件、方法、人員、及時間/程度)，及每個題目的選項，皆符合研究目的。

第四節 研究步驟

一、蒐集文獻及資料，確立研究主題及目的

本階段蒐集相關文獻資料，進行文獻分析，以形成論文題目與文獻探討，並提供編制問卷依據。

二、編製問卷

依據文獻探討結果及相關資料，與指導教授討論，並與特殊教育教師、臺北市教育局北區資源中心主任、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討論，在進行初步修正，完成問卷初稿。

將問卷初稿與目前在就業轉銜相關領域專業人員討論，及接受口試委員的建議，並與指導教授討論後，進行預試樣本資料蒐集，共發送三十份問卷，並邀請六位就業轉銜相關領域專業人員做專家效度。

最後將整理後的問卷結果，同時參考文獻探討結果，與指導教授多次討論，並加入專家意見後修訂形成正式問卷。

三、正式問卷調查

正式問卷擬定後，發送給臺北市九所高職綜合職能科、臺北市立啟智學校、及文山特殊學校的特殊教育教師，及臺北市勞動局委託辦理社區化就業機構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進行施測。問卷寄送前，先與各單位連絡人聯繫，說明問卷用意及內容，徵詢問卷填答意願，並確定問卷寄送資訊及發送對象後，將問卷以郵寄方式發送，並附回郵信封請聯絡人寄回給研究者。

四、問卷資料整理及統計分析

問卷回收後，將所有資料輸入 EXCEL-2007 軟體建檔並進行相關資料分析。

五、完成研究報告

依據資料結果，作資料分析以回應待答問題，並撰寫研究結果、討論，及給予建議。

第五節 資料處理

本節處理來自於「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期待(特殊教育教師版)」,與「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期待(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版)」的資料。

問卷回收後,使用 EXCEL-2007 軟體進行分析,並依據研究目的進行所需統計步驟,其中顯著性考驗部分以顯著水準($\alpha = .05$ 和 $\alpha = .01$)進行各項分析,依統計方式說明資料分析方法如下:

一、描述統計部分

- (一)以次數分配及百分比說明所有「特殊教育教師」與「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於各題「是否瞭解」部分填答結果之分布情形。
- (二)以次數分配及百分比說明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與「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於各題「現況」部分填答結果之分布情形。
- (三)以次數分配及百分比說明所有「特殊教育教師」與「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於各題「理想」部分填答結果之分布情形。

二、推論統計部分

- (一)以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方法,來檢定所有「特殊教育教師」與「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於各題「是否瞭解」部分填答結果是否有差異。
- (二)以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方法,來檢定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與「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於各題「現況」部分填答結果是否有差異。
- (三)以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方法,來檢定所有「特殊教育

教師」與「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於各題「理想」部分填答結果是否有差異。

(四)以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方法，來檢定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於各題「現況」與「理想」填答結果是否有差異。

(五)以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來檢定對於現況瞭解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於各題「現況」與「理想」填答結果是否有差異。

王保進(2006)指出利用卡方檢定進行百分比同質性考驗時，是在分析由二個類別變項所交叉構成的列聯表中各細格的次數(百分比)是否有所差異，若出現細格理論期望次數小於5的情形，需利用Fisher's考驗進行檢定，其統計考驗力會較高。於本研究裡，有些題項的次數太低，出現細格理論期望次數小於5的情形，因此該題項將會改以Fisher's考驗進行檢定。

第四章 研究結果

第一節 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

一、特殊教育教師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情形

在整體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第一階段轉銜評估中，平均 59% 的教師自認瞭解現況，平均 33% 的教師自認對於現況不瞭解；第二階段學生篩選中，平均 53% 的教師自認瞭解現況，平均 39% 的教師自認對於現況不瞭解；第三階段工作開發與媒合中，平均 39% 的教師自認瞭解現況，平均 52% 的教師自認對於現況不瞭解；第四階段密集輔導中，平均 40% 的教師自認瞭解現況，平均 53% 的教師自認對於現況不瞭解；第五階段學生篩選中，平均 41% 的教師自認瞭解現況，平均 52% 的教師自認對於現況不瞭解。由以上結果可以得知，對於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各個階段，在第一階段轉銜評估及第二階段學生篩選中，有超過 50% 以上的教師自認瞭解現況；在第三階段工作開發與媒合、第四階段密集輔導及第五階段追蹤輔導中，有超過 50% 以上的教師自認對於現況不瞭解，如表 4-1-1 所示。

表 4-1-1 特教教師的現況瞭解與不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N=127)

問卷向度	瞭解		不瞭解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第一階段 轉銜評估	1. 向度	75	59.52	44	34.92
	2. 方法	78	61.90	37	29.37
	3. 人員	79	62.70	39	30.95
	4. 時間	63	50.00	45	35.71
	平均		59.00		33.00
第二階段 學生篩選	5. 條件	75	59.52	44	34.92
	6. 方式	69	54.76	51	40.48
	7. 人員	66	52.38	51	40.48
	8. 時間	55	43.65	49	38.89
	平均		53.00		39.00

(續下頁)

表 4 (續) 特教教師的現況瞭解與不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問卷向度		瞭解		不瞭解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第三階段	9. 內容	51	40.48	68	53.97
工作開發與 媒合	10. 方式	51	40.48	68	53.97
	11. 人員	51	40.48	63	50.00
	12. 時間	44	34.92	65	51.59
	平均		39.00		52.00
第四階段	13. 內容	54	42.86	68	53.97
密集輔導	14. 方法	57	45.24	62	49.21
	15. 人員	53	42.06	67	53.17
	16. 程度	40	31.75	68	53.97
	平均		40.00		53.00
第五階段	17. 內容	57	45.24	64	50.79
追蹤輔導	18. 方法	53	42.06	65	51.59
	19. 人員	55	43.65	63	50.00
	20. 程度	42	33.33	68	53.97
	平均		41.00		52.00

(一) 轉銜評估階段

1. 評估學生之向度

在瞭解評估學生向度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最常用於評估學生的向度包括「日常生活自理能力」、「身心健康狀況」、「交通能力」、「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及「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有超過八成以上的教師使用；而最少使用於評估學生之向度包括「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及「休閒娛樂活動」，僅占三成左右的教師使用，如表 4-1-1-1 所示。

表 4-1-1-1

特教教師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74	98.67
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	67	89.33
身心健康狀況	68	90.67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46	61.33

(續下頁)

表 4-1-1-1 (續)

特教教師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功能性學科能力	47	62.67
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	61	81.33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57	76.00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41	54.67
休閒娛樂活動	21	28.00
交通能力	68	90.67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	52	69.33
興趣與性向	51	68.00
經濟支持或自主	30	40.00
資源需求	35	46.67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22	29.33

2. 評估學生之方法

在瞭解評估學生方法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最常用於評估學生的方法包括「觀察」、「晤談」、「就業相關檢核表」、「現場試作」、及「資料分析」，超過八成以上的教師使用；而最少使用於評估學生之方式包括「工作樣本」及「生態/環境分析」，僅占四成左右的教師使用，如表 4-1-1-2 所示。

表 4-1-1-2

特教教師對於評估學生方法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觀察	76	97.44
晤談	74	94.87
就業相關檢核表	68	87.18
工作樣本	30	38.46
情境評量	47	60.26
現場試作	67	85.90
生態/環境分析	31	39.74
資料分析	63	80.77

3. 參與評估人員

在瞭解參與評估人員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教師認為目前最常參與評估人員包括「特教教師（導師）」及「職業輔導評量員」，而最不常參與評估人員為「督導」，如表 4-1-1-3 所示。

表 4-1-1-3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36	45.57
特教教師（導師）	73	92.41
特教教師（專任）	45	56.96
家長	55	69.62
學生	48	60.76
職業輔導評量員	65	82.28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5	44.30
就業服務員	60	75.95
督導	7	8.86

4. 進行評估之時間

在瞭解進行評估之時間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最多教師認為目前進行評估之時間為「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其次為「高三上學期末（12-1月）」，而最少為「高三下學期初（2-3月）」，如表 4-1-1-4 所示。

表 4-1-1-4
特教教師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高二下學期	13	20.63
高三上學期初（9月）	12	19.05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20	31.75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16	25.40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2	3.17

（二）學生篩選階段

5. 篩選學生之條件

在瞭解篩選學生之條件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最多教師認為目前篩選學生之條件為「就業潛能高的學生」，而「家庭經濟需求高」為教師篩選學生時最不常考慮的條件，如表 4-1-1-5 所示。

表 4-1-1-5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就業潛能高的學生	67	89.33
需協助就業的學生	41	54.67
有意願參與的家長	49	65.33
有意願參與的學生	48	64.00
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	46	61.33
配合度高的學生	42	56.00
家庭經濟需求高	16	21.33

6. 篩選學生之方式

在瞭解篩選學生之方式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最常用於篩選學生之方式包括「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及「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約八成的教師使用；而最少使用來篩選學生的方式為「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如表 4-1-1-6 所示。

表 4-1-1-6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62	89.86
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40	57.97
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9	13.04
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	55	79.71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	28	40.58
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	26	37.68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	20	28.99

7. 參與篩選人員

在瞭解參與篩選人員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教師認為目前最常參與篩選的人員為「特教教師（導師）」，而最不常參與篩選的人員為「督導」，如表 4-1-1-7 所示。

表 4-1-1-7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27	40.91
特教教師（導師）	63	95.45
特教教師（專任）	34	51.52
家長	29	43.94
學生	14	21.21
職業輔導評量員	41	62.12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25	37.88
就業服務員	39	59.09
督導	8	12.12

8. 篩選學生進行時間

在瞭解進行篩選學生之時間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最多教師認為目前進行篩選之時間為「高三上學期初（9月）」，而最少為「高三下學期初（2-3月）」，如表 4-1-1-8 所示。

表 4-1-1-8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高二下學期	11	20.00
高三上學期初（9月）	17	30.91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13	23.6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12	21.82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2	3.64

(三) 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

9. 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最多教師認為目前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包括「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工作所需技能分析」、及「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而最少為「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如表 4-1-1-9 所示。

表 4-1-1-9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	47	92.16
工作環境分析	35	68.63
工作所需技能分析	41	80.39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	41	80.39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	46	90.20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職業技能	27	52.94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	16	31.37
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	25	49.02

10.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之方式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最多教師認為目前工作開發與媒合之方式為「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而最少為「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如表 4-1-1-10 所示。

表 4-1-1-10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31	60.78
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話、email 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31	60.78
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41	80.39
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14	27.45

11. 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教師認為目前最常參與工作開發與媒合之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督導」為最不常參與之人員，如表 4-1-1-11 所示。

表 4-1-1-11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特教教師（組長）	24	47.06
特教教師（導師）	34	66.67
特教教師（專任）	17	33.33
家長	29	56.86
學生	13	25.49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20	39.22
就業服務員	50	98.04
督導	7	13.73

12.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最多教師認為目前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包括「高三下學期初(2-3月)」及「高三上學期初(9月)」，最少為「高三上學期中(4-5月)」，如表 4-1-1-12 所示。

表 4-1-1-12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高一下學期	4	9.09
高三上學期初(9 月)	11	25.00
高三上學期中(10-11 月)	4	9.09
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	8	18.18
高三下學期初(2-3 月)	12	27.27
高三下學期中(4-5 月)	3	6.82

(四) 密集輔導階段

13. 密集輔導之內容

在瞭解密集輔導之內容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最多教師認為目前密集輔導之內容包括「工作表現」、「工作態度」、及「社會能力」，而最少為「功能性學科能力」，如表 4-1-1-13 所示。

表 4-1-1-13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工作表現	54	100.00
工作態度	49	90.74
社會能力	47	87.04
居家生活	16	29.63
健康照應	23	42.59
財務處理	19	35.19
功能性學科能力	9	16.67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33	61.11
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	29	53.70
交通能力	38	70.37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16	29.63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14	25.93

14. 密集輔導之方法

在瞭解密集輔導之方法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最多教師認為目

前密集輔導之方法包括「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及「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而最少為「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如表 4-1-1-14 所示。

表 4-1-1-14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54	94.74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 了解工作情形	36	63.16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51	89.47
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24	42.11

15. 參與密集輔導之人員

在瞭解參與密集輔導之人員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教師認為目前最常參與密集輔導的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最不常參與為「督導」，如表 4-1-1-15 所示。

表 4-1-1-15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10	18.87
特教教師（導師）	33	62.26
特教教師（專任）	14	26.42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1	20.75
學校職輔員	26	49.06
就業服務員	45	84.91
職場同事或主管	24	45.28
督導	3	5.66
家長	7	13.21

16. 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在瞭解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最多教師認為目前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為「廣泛支持」及「有限支持」，而最少為「間歇支持」，如表 4-1-1-16 所示。

表 4-1-1-16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分比
全面支持	9	22.50
廣泛支持	14	35.00
有限支持	13	32.50
間歇支持	4	10.00

(五) 追蹤輔導階段

17. 追蹤輔導之內容

在瞭解追蹤輔導之內容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這七個選項皆有六成以上的教師認為屬於目前追蹤輔導之內容，其中「瞭解學生工作情形」、「學生異常狀況處理」、及「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三者有超過八成的教師認為屬於目前追蹤輔導的內容，如表 4-1-1-17 所示。

表 4-1-1-17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分比
瞭解學生工作情形	52	91.23
學生異常狀況處理	52	91.23
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	51	89.47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	40	70.18
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	36	63.16
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	35	61.40
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	36	63.16

18. 追蹤輔導之方法

在瞭解追蹤輔導之方法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教師在追蹤輔導最常使用的方法包括「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及「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最少使用的方法為「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如表 4-1-1-18 所示。

表 4-1-1-18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	29	54.72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44	83.02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48	90.57
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18	33.96

19. 參與追蹤輔導之人員

在瞭解參與追蹤輔導之人員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教師認為最常參與追蹤輔導之人員包括「特教教師（導師）」及「就業服務員」，而「督導」為最不常參與追蹤輔導的人員，如表 4-1-1-19 所示。

表 4-1-1-19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16	29.09
特教教師（導師）	46	83.64
特教教師（專任）	9	16.36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7	30.91
學校職輔員	31	56.36
就業服務員	40	72.73
職場同事或主管	8	14.55
督導	3	5.45

20. 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在瞭解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最多教師認為目前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的程度為「間歇支持」，最少為「全面支持」，如表 4-1-1-20 所示。

表 4-1-1-20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全面支持	5	11.90
廣泛支持	6	14.29
有限支持	12	28.57
間歇支持	20	47.62

二、 職業重建人員對高職學生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情形

在整體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第一階段轉銜評估中，平均 52% 的職重人員自認瞭解現況，平均 40% 的職重人員自認對於現況不瞭解；第二階段學生篩選中，平均 37% 的職重人員自認瞭解現況，平均 56% 的職重人員自認對於現況不瞭解；第三階段工作開發與媒合中，平均 72% 的職重人員自認瞭解現況，平均 20% 的職重人員自認對於現況不瞭解；第四階段密集輔導中，平均 84% 的職重人員自認瞭解現況，平均 6% 的職重人員自認對於現況不瞭解；第五階段學生篩選中，平均 83% 的職重人員自認瞭解現況，平均 8% 的職重人員自認對於現況不瞭解。由此可知，對於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在第一階段轉銜評估及第二階段學生篩選，只有 52% 及 37% 職重人員對於現況瞭解；在第三階段工作開發與媒合、第四階段密集輔導及第五階段追蹤輔導，有超過 70% 以上的職重人員對於現況瞭解，如表 4-1-2 所示。

表 4-1-2 職重人員的現況瞭解與不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N=73)

問卷向度	瞭解		不瞭解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第一階段	1. 向度	40	54.79	31	42.47
轉銜評估	2. 方法	47	64.38	21	28.77
	3. 人員	40	54.79	30	41.10
	4. 時間	24	32.88	36	49.32
	平均		52.00		40.00
第二階段	5. 條件	33	45.21	37	50.68
學生篩選	6. 方式	26	35.62	44	60.27
	7. 人員	29	39.73	42	57.53
	8. 時間	20	27.40	40	54.79
	平均		37.00		56.00
第三階段	9. 內容	61	83.56	7	9.59
工作開發與 媒合	10. 方式	58	79.45	12	16.44
	11. 人員	56	76.71	14	19.18
	12. 時間	35	47.95	25	34.25
	平均		72.00		20.00
第四階段	13. 內容	66	90.41	4	5.48
密集輔導	14. 方法	66	90.41	3	4.11
	15. 人員	64	87.67	6	8.22
	16. 程度	49	67.12	3	4.11
	平均		84.00		6.00
第五階段	17. 內容	67	91.78	3	4.11
追蹤輔導	18. 方法	64	87.67	4	5.48
	19. 人員	62	84.93	9	12.33
	20. 程度	48	65.75	8	10.96
	平均		83.00		8.00

(一) 轉銜評估階段

1. 評估學生之向度

在瞭解評估學生向度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最常用於評估學生之向度包括「日常生活自理能力」、「身心健康狀況」、「交通能力」、「興趣與性向」、及「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有超過八成的職重人員使用；而最少使用於評估學生的向度為「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如表 4-1-2-1 所示。

表 4-1-2-1

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37	92.50
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	32	80.00
身心健康狀況	36	90.00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20	50.00
功能性學科能力	23	57.50
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	25	62.50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30	75.00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20	50.00
休閒娛樂活動	17	42.50
交通能力	36	90.00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	27	67.50
興趣與性向	34	85.00
經濟支持或自主	18	45.00
資源需求	16	40.00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10	25.00

2. 評估學生之方法

在瞭解評估學生方法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最多用於評估學生的方法包括「晤談」、「觀察」、「資料分析」、及「現場試作」，超過八成的職重人員使用；而最少用於評估學生的方法包括「生態/環境分析」及「工作樣本」，如表 4-1-2-2 所示。

表 4-1-2-2

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方法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觀察	43	91.49
晤談	45	95.74
就業相關檢核表	29	61.70
工作樣本	14	29.79
情境評量	26	61.70
現場試作	39	82.98
生態/環境分析	13	27.66
資料分析	40	85.11

3. 參與評估人員

在瞭解參與評估人員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職重人員認為目前最常參與評估人員包括「特教教師（導師）」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而「督導」為目前最不常參與評估的人員，如表 4-1-2-3 所示。

表 4-1-2-3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21	52.50
特教教師（導師）	34	85.00
特教教師（專任）	26	65.00
家長	16	40.00
學生	20	50.00
職業輔導評量員	19	47.50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0	75.00
就業服務員	23	57.50
督導	9	22.50

4. 進行評估之時間

在瞭解進行評估之時間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最多職重人員認為目前進行評估之時間為「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如表 4-1-2-4 所示。

表 4-1-2-4

職重人員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高一下學期	3	12.50
高三上學期初（9 月）	5	20.83
高三上學期中（10-11 月）	5	20.83
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	8	33.33
高三下學期初（2-3 月）	3	12.50

(二) 學生篩選階段

5. 篩選學生之條件

在瞭解篩選學生之條件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最多職重人員篩選學生考慮的條件包括「需協助就業的學生」、「有意願參與的學生」、及「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而「家庭經濟需求高」是職重人員篩選學生時較不考慮的條件，如表 4-1-2-5 所示。

表 4-1-2-5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就業潛能高的學生	24	72.73
需協助就業的學生	26	78.79
有意願參與的家長	23	69.70
有意願參與的學生	26	78.79
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	26	78.79
配合度高的學生	21	63.64
家庭經濟需求高	12	36.36

6. 篩選學生之方式

在瞭解篩選學生之方式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最常用於篩選學生之方式為「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七成以上的職重人員使用；而「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是職重人員篩選學生時最不常使用的方式，如表 4-1-2-6 所示。

表 4-1-2-6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13	50.00
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17	65.38
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4	15.38
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	20	76.92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	17	65.38
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	9	34.62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	14	53.85

7. 參與篩選人員

在瞭解參與篩選人員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職重人員認為最常參與篩選人員包括「特教教師（導師）」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而最不常參與篩選的人員包括「職業輔導評量員」及「督導」，如表 4-1-2-7 所示。

表 4-1-2-7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14	48.28
特教教師（導師）	25	86.21
特教教師（專任）	20	68.97
家長	11	37.93
學生	10	34.48
職業輔導評量員	7	24.1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23	79.31
就業服務員	12	41.38
督 導	7	24.14

8. 篩選學生進行時間

在瞭解進行篩選學生之時間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最多職重人員認為目前進行篩選的時間為「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如表 4-1-2-8 所示。

表 4-1-2-8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分比
高一下學期	2	10.00
高一下學期初（9 月）	3	15.00
高一下學期中（10-11 月）	4	20.00
高一下學期末（12-1 月）	9	45.00
高一下學期初（2-3 月）	2	10.00

(三) 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

9. 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最多介入工作開發與媒合的內容包括「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工作所需技能分析」、「工作環境分析」、「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及「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而最少介入的內容為「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如表 4-1-2-9 所示。

表 4-1-2-9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	57	93.44
工作環境分析	53	86.89
工作所需技能分析	55	90.16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	50	81.97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	53	86.89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職業技能	32	52.46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	22	36.07
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	47	77.05

10.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之方式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最多用於工作開發與媒合的方式為「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而最少使用的方式為「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如表 4-1-2-10 所示。

表 4-1-2-10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15	25.86
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話、email 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30	51.72
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57	98.28
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12	20.69

11. 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職重人員認為最多參與工作開發與媒合的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最少參與的人員包括「特教教師（組長）」、「學生」、及「督導」，如表 4-1-2-11 所示。

表 4-1-2-11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特教教師（組長）	8	14.29
特教教師（導師）	19	33.93
特教教師（專任）	15	26.79
家長	13	23.21
學生	7	12.50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22	39.29
就業服務員	55	98.21
督導	10	17.86

12.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最多職重人員認為目前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為「高三下學期初(2-3月)」，如表 4-1-2-12 所示。

表 4-1-2-12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高一下學期	2	5.71
高三上學期初(9 月)	1	2.86
高三上學期中(10-11 月)	2	5.71
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	9	25.71
高三下學期初(2-3 月)	14	40.00
高三下學期中(4-5 月)	6	17.14

(四) 密集輔導階段

13. 密集輔導之內容

在瞭解密集輔導之內容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最多介入密集輔導的內容包括「工作表現」、「社會能力」、「工作態度」、「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交通能力」、及「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而最少介入的內容包括「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及「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如表 4-1-2-13 所示。

表 4-1-2-13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工作表現	66	100.00
工作態度	63	95.45
社會能力	65	98.48
居家生活	38	57.58
健康照應	48	72.73
財務處理	35	53.03
功能性學科能力	26	39.39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55	83.33
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	21	92.42
交通能力	60	90.91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17	25.76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19	28.79

14. 密集輔導之方法

在瞭解密集輔導之方法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最多用於密集輔導的方法包括「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及「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而最少使用的方法為「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如表 4-1-2-14 所示。

表 4-1-2-14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66	100.00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 了解工作情形	41	62.12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52	78.79
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38	57.58

15. 參與密集輔導之人員

在瞭解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職重人員認為最常參與密集輔導的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最不常參與人員為「特教教師（組長）」，如表 4-1-2-15 所示。

表 4-1-2-15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1	1.56
特教教師（導師）	6	9.38
特教教師（專任）	6	9.38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6	9.38
學校職輔員	16	18.75
就業服務員	64	100.00
職場同事或主管	23	35.94
督導	10	15.63
家長	4	6.25

16. 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在瞭解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提供最多支持的程度為「廣泛支持」，最少為「間歇支持」，如表 4-1-2-16 所示。

表 4-1-2-16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全面支持	17	34.69
廣泛支持	26	53.06
有限支持	5	10.20
間歇支持	0	0.00

(五) 追蹤輔導階段

17. 追蹤輔導之內容

在瞭解追蹤輔導之內容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最多介入追蹤輔導的內容包括「學生異常狀況處理」、「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瞭解學生工作情形」、「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及「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如表 4-1-2-17 所示。

表 4-1-2-17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瞭解學生工作情形	61	91.04
學生異常狀況處理	65	97.01
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	61	91.04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	61	91.04
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	62	92.54
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	47	70.15
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	55	82.09

18. 追蹤輔導之方法

在瞭解追蹤輔導之方法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最常用於追蹤輔導的方法包括「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及「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超過八成的職重人員使用，而最少使用的方法為「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如表 4-1-2-18 所示。

表 4-1-2-18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	49	76.56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 了解工作情形	56	87.50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63	98.44
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18	28.13

19. 參與追蹤輔導之人員

在瞭解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最常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最不常參與人員為「特教教師（組長）」，如表 4-1-2-19 所示。

表 4-1-2-19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1	1.61
特教教師（導師）	24	38.71
特教教師（專任）	11	17.7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21	33.87
學校職輔員	16	25.81
就業服務員	62	100.00
職場同事或主管	18	29.03
督導	10	16.13

20. 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在瞭解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裡，追蹤輔導時最多提供支持之程度為「有限支持」，最少為「全面支持」，如表 4-1-2-20 所示。

表 4-1-2-20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全面支持	0	0.00
廣泛支持	6	12.50
有限支持	23	47.92
間歇支持	18	37.50

三、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之瞭解情形

為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之間對於現況的瞭解情形是否有差異，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1-3 可發現達顯著差異的問卷題項，包括「第一階段轉銜評估的時間」、「第二階段學生篩選的方式」、「第三階段工作開發與媒合的內容、方式、及參與人員」、「第四階段密集輔導的內容、方法、人員、及支持程度」、及「第五階段追蹤輔導的內容、方法、人員、及支持程度」。

其中，特教教師自認瞭解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的題項為「第一階段轉銜評估的時間」及「第二階段學生篩選的方式」，顯示在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教師較瞭解；職重人員自認瞭解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的題項為「第三階段工作開發與媒合的內容、方式、及參與人員」、「第四階段密集輔導的內容、方法、人員、及支持程度」、及「第五階段追蹤輔導的內容、方法、人員、及支持程度」，顯示在第三階段、第四階段、及第五階段職重人員較瞭解。

表 4-1-3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問卷題項		特教教師 (%)	職重人員 (%)	卡方值
第一階段 轉銜評估	1. 向度	59.52	54.79	0.424
	2. 方法	61.90	64.38	0.122
	3. 人員	62.70	54.79	1.201
	4. 時間	50.00	32.88	5.508 *
第二階段 學生篩選	5. 條件	59.52	45.21	3.818
	6. 方式	54.76	35.62	6.791 **
	7. 人員	52.38	39.73	2.967
	8. 時間	43.65	27.40	5.199
第三階段 工作開發與 媒合	9. 內容	40.48	83.56	34.871 **
	10. 方式	40.48	79.45	28.345 **
	11. 人員	40.48	76.71	24.415 **
	12. 時間	34.92	47.95	3.275
第四階段 密集輔導	13. 內容	42.86	90.41	43.663 **
	14. 方法	45.24	90.41	39.956 **
	15. 人員	42.06	87.67	39.685 **
	16. 程度	31.75	67.12	23.400 **
第五階段 追蹤輔導	17. 內容	45.24	91.78	42.635 **
	18. 方法	42.06	87.67	39.685 **
	19. 人員	43.65	84.93	32.512 **
	20. 程度	33.33	65.75	19.611 **

註: * $p < .05$ ** $p < .01$ 。

(一) 轉銜評估階段

1. 評估學生之向度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1 可發現，最多用於評估學生之向度皆包括「日常生活自理能力」、「身心健康狀況」、「交通能力」、及「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而最少使用於評估向度皆為「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評估學生之向度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1 可發現有兩個評估向度達顯著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興趣與性向」。

表 4-1-3-1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特教教師 (%)	職重人員 (%)	卡方值
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98.67	92.50	2.955
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	89.33	80.00	1.897
身心健康狀況	90.67	90.00	0.013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61.33	50.00	1.370
功能性學科能力	62.67	57.50	0.292
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	81.33	62.50	4.907 *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76.00	75.00	0.014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54.67	50.00	0.228
休閒娛樂活動	28.00	42.50	2.479
交通能力	90.67	90.00	0.013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	69.33	67.50	0.041
興趣與性向	68.00	85.00	3.910*
經濟支持或自主	40.00	45.00	0.268
資源需求	46.67	40.00	0.470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29.33	25.00	0.244

註: * $p < .05$ ** $p < .01$ 。

2. 評估學生之方法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2 可發現，最多用於評估學生之方法皆包括「觀察」、「晤談」、「現場試作」、及「資料分析」，而最少使用評估學生的方法為「工作樣本」及「生態/環境分析」。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評估學生之方法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2 可發現在「就業相關檢核表」達顯著差異，特教教

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

表 4-1-3-2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方法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觀察 ^a	97.44	91.49	2.270
晤談 ^a	94.87	95.74	0.049
就業相關檢核表	87.18	61.70	10.952*
工作樣本	38.46	29.79	0.967
情境評量	60.26	61.70	0.026
現場試作	85.90	82.98	0.194
生態/環境分析	39.74	27.66	1.878
資料分析	80.77	85.11	0.380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3. 參與評估人員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3 可發現，特教教師與職重人員皆認為最常參與評估人員為「特教教師（導師）」，而最不常參與評估人員為「督導」。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參與評估人員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3 結果可發現有五個評估人員達顯著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家長」、「職業輔導評量員」、「就業服務員」，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及「督導」。

表 4-1-3-3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45.57	52.50	0.511
特教教師(導師) ^a	92.41	85.00	1.606
特教教師(專任)	56.96	65.00	0.713
家長	69.62	40.00	9.681**
學生	60.76	50.00	1.255
職業輔導評量員	82.28	47.50	15.471**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44.30	75.00	10.095**
就業服務員	75.95	57.50	4.284*
督導	8.86	22.50	4.245*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4. 進行評估之時間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4 可發現，多數特教教師認為評估時間在「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而多數職重人員認為評估時間在「高三上學期末(12-1月)」。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進行評估之時間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1-3-4 結果可發現皆沒有達到顯著差異。

表 4-1-3-4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高二下學期 ^a	20.63	12.50	0.766
高三上學期初(9月) ^a	19.05	20.83	0.035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31.75	20.83	1.011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25.40	33.33	0.548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a	3.17	12.50	2.790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二) 學生篩選階段

5. 篩選學生之條件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5 可發現，兩組對於目前篩選學生條件的看法不同，教師考量的條件為「就業潛能高的學生」，職重人員考量的條件為「需協助就業的學生」、「有意願參與的學生」、及「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而兩組在篩選學生時較少考量的條件皆是「家庭經濟需求高」。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篩選學生之條件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5 可發現有兩個篩選學生條件達顯著差異，顯示特教教師和職重人員在這些條件的百分比是有其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就業潛能高的學生」；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需協助就業的學生」。

表 4-1-3-5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就業潛能高的學生	89.33	72.73	4.765*
需協助就業的學生	54.67	78.79	5.662*
有意願參與的家長	65.33	69.70	0.196
有意願參與的學生	64.00	78.79	2.323
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	61.33	78.79	3.142
配合度高的學生	56.00	63.64	0.550
家庭經濟需求高	21.33	36.36	2.696

註：* $p < .05$ ** $p < .01$ 。

6. 篩選學生之方式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6 可發現，特教教師與職重人員皆認為篩選學生最多使用的方式為「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而最少使用的方式

是「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篩選學生之方式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6 結果可發現，有三個篩選學生的方式達顯著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

表 4-1-3-6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	職重人員 (%)	卡方值
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89.86	50.00	18.048**
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57.97	65.38	0.432
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a	13.04	15.38	0.088
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	79.71	76.92	0.088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	40.58	65.38	4.661*
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	37.68	34.62	0.076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	28.99	53.85	5.079*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 ^a Fisher's Exact Test。

7. 參與篩選人員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7 可發現，特教教師與職重人員皆認為最常參與篩選學生的人員為「特教教師(導師)」，而最不常參與篩選的人員是「督導」。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參與篩選之人員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7 結果可發現，有兩個參與篩選的人員達顯著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職業輔導評量員」，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表 4-1-3-7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特教教師 (組長)	40.91	48.28	0.446
特教教師 (導師) ^a	95.45	86.21	2.524
特教教師 (專任)	51.52	68.97	2.501
家長	43.94	37.93	0.298
學生	21.21	34.48	1.879
職業輔導評量員	62.12	24.14	11.628**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7.88	79.31	13.835**
就業服務員	59.09	41.38	2.542
督導 ^a	12.12	24.14	2.188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8. 篩選學生進行時間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8 可發現，多數特教教師認為學生篩選進行時間在「高三上學期初 (9 月)」，多數職重人員認為進行時間在「高三上學期末 (12-1 月)」。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篩選學生進行之時間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1-3-8 結果可發現達到顯著差異的時間為「高三上學期末 (12-1 月)」，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

表 4-1-3-8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	職重人員 (%)	卡方值
高一下學期 ^a	20.00	10.00	1.024
高三上學期初 (9 月)	30.91	15.00	1.898
高三上學期中 (10-11 月) ^a	23.64	20.00	0.111
高三上學期末 (12-1 月)	21.82	45.00	3.910*
高三下學期初 (2-3 月) ^a	3.64	10.00	1.176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三) 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

9. 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9 可發現，兩組認為工作開發與媒合時最多介入的內容包括「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工作所需技能分析」、及「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而最少介入的內容為「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9 結果可發現，「工作環境分析」及「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達顯著差異，皆為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

表 4-1-3-9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	職重人員 (%)	卡方值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 ^a	92.16	93.44	0.069
工作環境分析	68.63	86.89	5.499*
工作所需技能分析	80.39	90.16	2.166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	80.39	81.97	0.045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	90.20	86.89	0.297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職業技能	52.94	52.46	0.003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	31.37	36.07	0.273
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	49.02	77.05	9.505**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10.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10 可發現，兩組認為工作開發與媒合時最多進行

之方式為「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而最少進行的方式為「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10 結果可發現，有兩個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達顯著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表 4-1-3-10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	職重人員 (%)	卡方值
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60.78	25.86	13.568**
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話、email 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60.78	51.72	0.904
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80.39	98.28	9.566**
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27.45	20.69	0.683

註: * $p < .05$ ** $p < .01$ 。

11. 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11 可發現，兩組認為工作開發與媒合時最常參與之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最不常參與之人員為「督導」。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11 結果可發現，「特教教師（組長）」、「特教教師（導師）」、及「家長」達顯著差異，皆為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

表 4-1-3-11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47.06	14.29	13.676**
特教教師(導師)	66.67	33.93	11.444**
特教教師(專任)	33.33	26.79	0.546
家長	56.86	23.21	12.674**
學生	25.49	12.50	2.96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9.22	39.29	0.000
就業服務員 ^a	98.04	98.21	0.004
督導	13.73	17.86	0.341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12.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12 可發現，兩組認為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最常在「高三下學期初(2-3 月)」。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12 結果可發現「高三上學期初(9 月)」達到顯著差異，顯示特教教師和職重人員在這個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的百分比是有差異的，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

表 4-1-3-12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高二下學期 ^a	9.09	5.71	0.317
高三上學期初(9 月)	25.00	2.86	7.419**
高三上學期中(10-11 月) ^a	9.09	5.71	0.317
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	18.18	25.71	0.655
高三下學期初(2-3 月)	27.27	40.00	1.430
高三下學期中(4-5 月) ^a	6.82	17.14	2.059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四) 密集輔導階段

13. 密集輔導之內容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13 可發現，兩組認為密集輔導時最多介入之內容包括「工作表現」、「工作態度」、及「社會能力」，而最少介入之內容包括「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及「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密集輔導之內容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13 結果可發現，「社會能力」、「居家生活」、「健康照應」、「功能性學科能力」、「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及「交通能力」達顯著差異，皆為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

表 4-1-3-13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	職重人員 (%)	卡方值
工作表現 ^a	100.00	100.00	1.000
工作態度 ^a	90.74	95.45	1.061
社會能力 ^a	87.04	98.48	6.255*
居家生活	29.63	57.58	9.372**
健康照應	42.59	72.73	11.163**
財務處理	35.19	53.03	3.821
功能性學科能力	16.67	39.39	7.426**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61.11	83.33	7.500**
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	53.70	92.42	23.749**
交通能力	70.37	90.91	8.368**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29.63	25.76	0.223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25.93	28.79	0.122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14. 密集輔導之方法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14 可發現，兩組認為密集輔導時最多使用的方法包括「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及「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而最少使用的方法為「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密集輔導之方法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1-3-14 可發現在密集輔導方法的題項皆沒達顯著差異。

表 4-1-3-14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	職重人員 (%)	卡方值
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a	94.74	100.00	3.561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63.16	62.12	0.014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89.47	78.79	2.565
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42.11	57.58	2.928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15. 參與密集輔導之人員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15 可發現，兩組認為密集輔導時最常參與之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兩組在最少參與之人員的看法不同，特教教師認為是「督導」，職重人員認為是「特教教師（組長）」。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密集輔導參與人員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15 結果可發現，有五個密集輔導參與人員達顯著差

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特教教師（組長）」、「特教教師（導師）」、「特教教師（專任）」、及「學校職輔員」；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就業服務員」。

表 4-1-3-15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18.87	1.56	10.193**
特教教師（導師）	62.26	9.38	36.494**
特教教師（專任）	26.42	9.38	5.940*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20.75	9.38	3.023
學校職輔員	49.06	18.75	12.142**
就業服務員 ^a	84.91	100.00	10.369**
職場同事或主管	45.28	35.94	1.054
督導	5.66	15.63	2.915
家長	13.21	6.25	1.648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16. 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16 可發現，兩組認為目前密集輔導提供最多支持之程度為「廣泛支持」。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16 結果可發現「有限支持」達到顯著差異，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

表 4-1-3-16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全面支持	22.50	34.69	1.583
廣泛支持	35.00	53.06	2.903
有限支持	32.50	10.20	6.785**
間歇支持 ^a	10.00	0.00	5.131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五) 追蹤輔導階段

17. 追蹤輔導之內容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17 可發現，兩組認為追蹤輔導最多介入之內容包括「瞭解學生工作情形」、「學生異常狀況處理」、及「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追蹤輔導之內容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17 可發現達顯著差異的追蹤輔導之內容，為「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及「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皆為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

表 4-1-3-17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	職重人員 (%)	卡方值
瞭解學生工作情形	91.23	91.04	0.001
學生異常狀況處理 ^a	91.23	97.01	1.936
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	89.47	91.04	0.087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	70.18	91.04	8.878**
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	63.16	92.54	16.042**
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	61.40	70.15	1.052
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	63.16	82.09	5.652*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18. 追蹤輔導之方法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18 可發現，兩組認為追蹤輔導最常使用之方法為「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及「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而最少使用之方法為「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追蹤輔導之方法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18 可發現達顯著差異的追蹤輔導之方法為「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而達顯著差異。

表 4-1-3-18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	54.72	76.56	6.226*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 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83.02	87.50	0.469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 形 ^a	90.57	98.44	3.692
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33.96	28.13	0.464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19. 參與追蹤輔導之人員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19 可發現，兩組認為目前最常參與追蹤輔導的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兩組對於最少參與之人員的看法不同，特教教師認為是「督導」，職重人員認為是「特教教師（組長）」。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追蹤輔導參與人員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19 結果可發現，有四個追蹤輔導參與人員達顯著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特教教師（組長）」、「特教教師（導師）」、「特教教師（專任）」、及「學校職輔員」；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就業服務員」。

表 4-1-3-19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29.09	1.61	17.720**
特教教師（導師）	83.64	38.71	24.477**
特教教師（專任）	16.36	17.74	0.039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0.91	33.87	0.117
學校職輔員	56.36	25.81	11.323**
就業服務員	72.73	100.00	19.396**
職場同事或主管	14.55	29.03	3.539
督導	5.45	16.13	3.362

註: * $p < .05$ ** $p < .01$ 。

20. 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比較對於現況瞭解的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填答狀況，從表 4-1-3-20 可發現，多數特教教師認為追蹤輔導提供的支持程度是「間歇支持」，多數職重人員認為支持程度是「有限支持」。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現況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

從表 4-1-3-20 結果可發現「全面支持」達到顯著差異，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而達顯著差異。

表 4-1-3-20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檢定
全面支持 ^a	11.90	0.00	6.050*
廣泛支持	14.29	12.50	0.062
有限支持	28.57	47.92	3.527
間歇支持	47.62	37.50	0.940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 ^a Fisher's Exact Test。

第二節 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期待

一、特殊教育教師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期待情形

(一) 轉銜評估階段

1. 評估學生之向度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教師期待評估學生的向度包括「日常生活自理能力」、「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交通能力」、「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身心健康狀況」、及「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而「休閒娛樂活動」為最少教師期待使用於評估學生的向度，如表 4-2-1-1 所示。

表 4-2-1-1

特教教師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108	90.76
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	108	90.76
身心健康狀況	100	84.03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81	68.07
功能性學科能力	62	52.10
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	101	84.87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88	73.95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78	65.55
休閒娛樂活動	46	38.66
交通能力	106	89.08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	100	84.03
興趣與性向	88	73.95
經濟支持或自主	68	57.14
資源需求	73	61.34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66	55.46

2. 評估學生之方法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如表 4-2-1-2 所示，有六成以上的教師認為八個選項皆為評估學生的方法，其中「現場試作」、「觀察」、「資料分析」、「晤談」、及「就業相關檢核表」為超過八成的教師認為理想的評估方法。

表 4-2-1-2

特教教師對於評估學生方法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觀察	109	94.78
晤談	101	87.83
就業相關檢核表	98	85.22
工作樣本	74	64.35
情境評量	91	79.13
現場試作	110	95.65
生態/環境分析	82	71.30
資料分析	102	88.70

3. 參與評估人員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教師期待「特教教師（導師）」、「職業輔導評量員」、「就業服務員」、及「家長」能共同參與評估，而「督導」為教師最少期待參與評估的人員，如表 4-2-1-3 所示。

表 4-2-1-3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52	44.07
特教教師（導師）	117	99.15
特教教師（專任）	91	77.12
家長	98	83.05
學生	79	66.95
職業輔導評量員	107	90.68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82	69.49
就業服務員	106	89.83
督導	28	23.73

4. 進行評估之時間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教師期待的進行評估時間為「高二下學期」，而較不期待的評估時間為「高三下學期初（2-3 月）」，如表 4-2-1-4 所示。

表 4-2-1-4

特教教師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高二下學期	48	44.44
高三上學期初（9 月）	23	21.30
高三上學期中（10-11 月）	20	18.52
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	11	10.19
高三下學期初（2-3 月）	5	4.63

(二) 學生篩選階段

5. 篩選學生之條件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教師期待篩選學生時考慮條件包括「就業潛能高的學生」、「有意願參與的學生」、及「需協助就業的學生」，而「家庭經濟需求高」是教師在篩選學生時最不考慮的條件，如表 4-2-1-5 所示。

表 4-2-1-5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就業潛能高的學生	108	90.76
需協助就業的學生	86	72.27
有意願參與的家長	83	69.75
有意願參與的學生	90	75.63
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	70	58.82
配合度高的學生	83	69.75
家庭經濟需求高	41	34.45

6. 篩選學生之方式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教師期待篩選學生方式包括「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及「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而「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是教師最少期待的篩選學生方式，如表 4-2-1-6 所示。

表 4-2-1-6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97	80.83
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93	77.50
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25	20.83
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	89	74.1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	54	45.00
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	52	43.33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	67	55.83

7. 參與篩選人員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最多教師期待「特教教師(導師)」及「職業輔導評量員」能共同參與學生篩選，而「督導」是教師最少期待的人員，如表 4-2-1-7 所示。

表 4-2-1-7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52	44.44
特教教師(導師)	116	99.15
特教教師(專任)	78	66.67
家長	60	51.28
學生	36	30.77
職業輔導評量員	95	81.20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74	63.25
就業服務員	89	76.07
督導	17	14.53

8. 篩選學生進行時間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最多教師期待進行篩選學生的時間為「高一下學期」，其次有二成以上的教師期待的時間為「高三上學期初(9月)」及「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如表 4-2-1-8 所示。

表 4-2-1-8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高一下學期	35	33.65
高三上學期初(9月)	27	25.96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21	20.19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17	16.3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4	3.85

(三) 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

9. 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教師期待工作開發與媒合介入的內容為「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及「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而最少被期待介入的內容為「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如表 4-2-1-9 所示。

表 4-2-1-9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	108	90.76
工作環境分析	89	74.79
工作所需技能分析	88	73.95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	96	80.67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	111	93.28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職業技能	74	62.18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	54	45.38
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	80	67.23

10.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最多教師期待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包括「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及「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而最少被期待的進行方式「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如表 4-2-1-10 所示。

表 4-2-1-10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100	84.03
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話、email 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76	63.87
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86	72.27
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40	33.61

11. 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教師期待工作開發與媒合之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最少期待的人員為「學生」及「督導」，如表 4-2-1-11 所示。

表 4-2-1-11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52	45.61
特教教師（導師）	80	70.18
特教教師（專任）	50	43.86
家長	70	61.40
學生	31	27.19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77	67.54
就業服務員	108	94.74
督導	30	26.32

12.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教師期待的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包括「高二下學期」及「高三上學期初(9月)」，如表 4-2-1-12 所示。

表 4-2-1-12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高一下學期	27	24.77
高三上學期初(9 月)	22	20.18
高三上學期中(10-11 月)	20	18.35
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	19	17.43
高三下學期初(2-3 月)	16	14.68
高三下學期中(4-5 月)	4	3.67

(四) 密集輔導階段

13. 密集輔導之內容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教師期待密集輔導之內容包括「工作表現」、「社會能力」、及「工作態度」，而最少被期待介入的內容為「功能性學科能力」，如表 4-2-1-13 所示。

表 4-2-1-13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工作表現	118	96.72
工作態度	112	91.80
社會能力	114	93.44
居家生活	56	45.90
健康照應	76	62.30
財務處理	60	49.18
功能性學科能力	36	29.51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89	72.95
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	76	62.30
交通能力	86	70.49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58	47.54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54	44.26

14. 密集輔導之方法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如表 4-2-1-14 所示，四個選項皆

為六成以上的教師在密集輔導時期待使用的方法，其中有八成以上的教師期待使用的方法包括「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及「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表 4-2-1-14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107	89.92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 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82	68.91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106	89.08
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 討論	73	61.34

15. 參與密集輔導之人員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教師期待「就業服務員」及「特教教師（導師）」能參與密集輔導，而「督導」為教師最少期待的人員，如表 4-2-1-15 所示。

表 4-2-1-15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特教教師（組長）	32	26.67
特教教師（導師）	87	72.50
特教教師（專任）	37	30.83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55	45.83
學校職輔員	74	61.67
就業服務員	107	89.17
職場同事或主管	65	54.17
督導	18	15.00
家長	47	39.17

16. 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最多教師期待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為「廣泛支持」，其次為「全面支持」，如表 4-2-1-12 所示。

表 4-2-1-16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全面支持	33	30.56
廣泛支持	53	49.07
有限支持	14	12.96
間歇支持	7	6.48

(五) 追蹤輔導階段

17. 追蹤輔導之內容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如表 4-2-1-17 所示，七個選項皆為約六成以上的教師期待的追蹤輔導之內容，其中有九成教師期待追蹤輔導之內容包括「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瞭解學生工作情形」、及「學生異常狀況處理」。

表 4-2-1-17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瞭解學生工作情形	112	92.56
學生異常狀況處理	109	90.08
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	115	95.04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	94	77.69
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	94	77.69
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	84	69.42
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	88	72.73

18. 追蹤輔導之方法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教師最期待追蹤輔導之方法包括「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及「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而最不期待的方法「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如表 4-2-1-18 所示。

表 4-2-1-18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	77	65.25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 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97	82.20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109	92.37
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52	44.07

19. 參與追蹤輔導之人員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教師最期待「就業服務員」及「特教教師（導師）」參與追蹤輔導，而「督導」為教師最不期待參與之人員，如表 4-2-1-19 所示。

表 4-2-1-19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40	33.90
特教教師（導師）	93	78.81
特教教師（專任）	29	24.58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57	48.31
學校職輔員	74	62.71
就業服務員	103	87.29
職場同事或主管	32	27.12
督導	17	14.41

20. 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在所有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最多教師期待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為「廣泛支持」，如表 4-2-1-20 所示。

表 4-2-1-20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全面支持	17	15.45
廣泛支持	42	38.18
有限支持	26	23.64
間歇支持	25	22.73

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期待情形

(一) 轉銜評估階段

1. 評估學生之向度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職重人員期待評估學生向度包括「日常生活自理能力」、「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交通能力」、「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及「身心健康狀況」，而最少期待的評估向度為「休閒娛樂活動」，如表 4-2-2-1 所示。

表 4-2-2-1

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67	94.37
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	61	85.92
身心健康狀況	59	83.10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41	57.75
功能性學科能力	38	53.52
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	55	77.46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61	85.92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36	50.70

(續下頁)

表 4-2-2-1 (續)

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休閒娛樂活動	19	26.76
交通能力	63	88.73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	65	91.55
興趣與性向	47	66.20
經濟支持或自主	38	53.52
資源需求	31	43.66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22	30.99

2. 評估學生之方法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如表 4-2-2-2 所示，超過八成的職重人員期待評估學生方法包括「現場試作」、「晤談」、「觀察」及「情境評量」。

表 4-2-2-2

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方法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觀察	59	86.76
晤談	65	95.59
就業相關檢核表	53	77.94
工作樣本	36	52.94
情境評量	56	82.35
現場試作	66	97.06
生態/環境分析	38	55.88
資料分析	52	76.47

3. 參與評估人員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職重人員期待「特教教師(導師)」、「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特教教師(專任)」及「就業服務員」參與學生評估，而最少期待參與評估之人員為「督導」，如表

4-2-2-3 所示。

表 4-2-2-3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21	30.00
特教教師（導師）	64	91.43
特教教師（專任）	51	72.86
家長	48	68.57
學生	31	44.29
職業輔導評量員	47	67.1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54	77.14
就業服務員	51	72.86
督導	14	20.00

4. 進行評估之時間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最多職重人員期待進行評估的理想時間為「高二下學期」，如表 4-2-2-4 所示。

表 4-2-2-4
職重人員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項	人數	百分比
高二下學期	19	31.67
高三上學期初（9 月）	7	11.67
高三上學期中（10-11 月）	11	18.33
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	13	21.67
高三下學期初（2-3 月）	9	15.00

（二）學生篩選階段

5. 篩選學生之條件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職重人員最期待篩選學生條件包括「有意願參與的學生」、「就業潛能高的學生」、「需協助就業的

學生」及「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而最不期待考慮的條件為「家庭經濟需求高」，如表 4-2-2-5 所示。

表 4-2-2-5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就業潛能高的學生	55	78.57
需協助就業的學生	53	75.71
有意願參與的家長	39	55.71
有意願參與的學生	59	84.29
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	53	75.71
配合度高的學生	48	68.57
家庭經濟需求高	24	34.29

6. 篩選學生之方式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職重人員最期待篩選學生的方式包括「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而最不期待的方式為「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如表 4-2-2-6 所示。

表 4-2-2-6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38	54.29
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55	78.57
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12	17.14
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	44	62.86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	42	60.00
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	35	50.00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	55	78.57

7. 參與篩選人員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職重人員最期待「特教教師（導師）」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參與學生篩選，而最不期待參與篩選的人員為「督導」，如表 4-2-2-7 所示。

表 4-2-2-7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20	28.17
特教教師（導師）	64	90.14
特教教師（專任）	47	66.20
家長	25	35.21
學生	17	23.94
職業輔導評量員	44	61.9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59	83.10
就業服務員	55	77.46
督導	14	19.72

8. 篩選學生進行時間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最多職重人員期待篩選學生進行的時間為「高三上學期末（12-1月）」，其次為「高二下學期」，如表 4-2-2-8 所示。

表 4-2-2-8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高二下學期	14	23.33
高三上學期初（9月）	10	16.67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10	16.67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16	26.67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9	15.00

(三) 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

9. 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如表 4-2-2-9 所示這八個選項皆為五成以上的職重人員期待的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其中有八成以上的職重人員期待工作開發與媒合介入的內容包括「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工作所需技能分析」、「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工作環境分析」、及「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

表 4-2-2-9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	64	94.12
工作環境分析	57	83.82
工作所需技能分析	61	89.71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 溝通、交通等	63	92.65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 以配對	60	88.24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 量職業技能	50	73.53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 量社會技巧	36	52.94
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 導計畫	55	80.88

10.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職重人員最期待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的方式為「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而最不期待進行的方式為「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如表 4-2-2-10 所示。

表 4-2-2-10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37	52.86
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話、email 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47	67.14
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63	90.00
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27	38.57

11. 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職重人員最期待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最不期待的參與人員為「特教教師（組長）」、「督導」、及「學生」，如表 4-2-2-11 所示。

表 4-2-2-11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特教教師（組長）	13	18.57
特教教師（導師）	37	52.86
特教教師（專任）	29	41.43
家長	27	38.57
學生	18	25.71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9	55.71
就業服務員	70	100.00
督導	17	24.29

12.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職重人員最期待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為「高三下學期初(2-3月)」，如表 4-2-2-12 所示。

表 4-2-2-12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高一下學期	3	5.00
高三上學期初(9 月)	3	5.00
高三上學期中(10-11 月)	5	8.33
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	12	20.00
高三下學期初(2-3 月)	23	38.33
高三下學期中(4-5 月)	13	21.67

(四) 密集輔導階段

13. 密集輔導之內容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職重人員最期待密集輔導介入的內容包括「工作表現」、「社會能力」、「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交通能力」、「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及「工作態度」，而最不期待介入的內容為「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及「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如表 4-2-2-13 所示。

表 4-2-2-13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工作表現	68	97.14
工作態度	57	81.43
社會能力	68	97.14
居家生活	40	57.14
健康照應	52	74.29
財務處理	41	58.57
功能性學科能力	31	44.29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58	82.86
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	64	91.43
交通能力	60	85.71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29	41.43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28	40.00

14. 密集輔導之方法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如表 4-2-2-14 所示，顯示這四個選項皆為六成以上的職重人員期待的密集輔導方法，其中高達九成八的職重人員期待密集輔導之方法為「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表 4-2-2-14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68	98.55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 了解工作情形	47	68.12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54	78.26
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44	63.77

15. 參與密集輔導之人員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高達九成七的職重人員期待「就業服務員」參與密集輔導，而最不期待的參與人員為「特教教師（組長）」，如表 4-2-2-15 所示。

表 4-2-2-15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5	7.14
特教教師（導師）	15	21.43
特教教師（專任）	12	17.1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9	12.86
學校職輔員	23	32.86
就業服務員	68	97.14
職場同事或主管	32	45.71
督導	15	21.43
家長	7	10.00

16. 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職重人員最期待密集輔導時提供支持之程度為「廣泛支持」，其次為「全面支持」，如表 4-2-2-16 所示。

表 4-2-2-16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全面支持	16	30.77
廣泛支持	29	55.77
有限支持	6	11.54
間歇支持	0	0.00

(五) 追蹤輔導階段

17. 追蹤輔導之內容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如表 4-2-2-17 所示，除了「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為七成的職重人員期待介入之內容外，其餘選項皆為九成以上的職重人員所期待的追蹤輔導之內容。

表 4-2-2-17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瞭解學生工作情形	67	95.71
學生異常狀況處理	68	97.14
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	65	92.86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	66	94.29
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	66	94.29
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	51	72.86
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	63	90.00

18. 追蹤輔導之方法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除了「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為最不期待介入的方法外，另外三個為八成以上的職重人員最期待的追蹤輔導方法，如表 4-2-2-18 所示。

表 4-2-2-18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	57	83.82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62	91.18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67	98.53
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26	38.24

19. 參與追蹤輔導之人員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職重人員最期待參與追蹤輔導的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最不期待參與之人員為「特教教師（組長）」，如表 4-2-2-19 所示。

表 4-2-2-19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數	百分比
特教教師（組長）	4	5.63
特教教師（導師）	33	46.48
特教教師（專任）	15	21.13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25	35.21
學校職輔員	28	39.44
就業服務員	69	97.18
職場同事或主管	28	39.44
督導	13	18.31

20. 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在所有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最多職重人員期待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為「有限支持」，其次為「間歇支持」，如表 4-2-2-20 所示。

表 4-2-2-20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理想作法之所占人數及百分比

題 項	人 數	百 分 比
全面支持	0	0.00
廣泛支持	12	21.43
有限支持	24	42.86
間歇支持	19	33.93

三、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之期待情形

(一) 轉銜評估階段

1. 評估學生之向度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於理想的評估學生向度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1 可發現，兩組皆期待的評估向度包括「日常生活自理能力」、「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交通能力」、「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及「身心健康狀況」，而最不期待的向度為「休閒娛樂活動」。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評估學生之向度理想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1 可發現達顯著差異的評估學生向度為「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資源需求」、及「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皆為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而達顯著差異。

表 4-2-3-1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90.76	94.37	0.797
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	90.76	85.92	1.060
身心健康狀況	84.03	83.10	0.028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68.07	57.75	2.061
功能性學科能力	52.10	53.52	0.036
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	84.87	77.46	1.661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73.95	85.92	3.763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65.55	50.70	4.082 *
休閒娛樂活動	38.66	26.76	2.795
交通能力	89.08	88.73	0.005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	84.03	91.55	2.198
興趣與性向	73.95	66.20	1.299
經濟支持或自主	57.14	53.52	0.236
資源需求	61.34	43.66	5.612 *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55.46	30.99	10.714 **

註:* $p < .05$ ** $p < .01$ 。

2. 評估學生之方法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於理想評估學生方法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2 可發現，兩組期待使用的評估方法包括「觀察」、「晤談」、及「現場試作」三種方法。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評估學生之方法理想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2 可發現達顯著差異的評估學生方法為「生態/環境分析」及「資料分析」，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而達顯著差異。

表 4-2-3-2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理想評估學生方法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觀察	94.78	86.76	3.651
晤談	87.83	95.59	3.055
就業相關檢核表	85.22	77.94	1.568
工作樣本	64.35	52.94	2.319
情境評量	79.13	82.35	0.281
現場試作 ^a	95.65	97.06	0.230
生態/環境分析	71.30	55.88	4.502 *
資料分析	88.70	76.47	4.789 *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3. 參與評估人員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參與評估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3 可發現，特教教師與職重人員期待參與評估人員包括「特教教師（導師）」及「就業服務員」，而最不期待的參與人員是「督導」。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參與評估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3 結果可發現，「家長」、「學生」、「職業輔導評量員」、及「就業服務員」達顯著差異，皆為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而達顯著差異。

表 4-2-3-3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44.07	30.00	3.661
特教教師(導師) ^a	99.15	91.43	7.312
特教教師(專任)	77.12	72.86	0.432
家長	83.05	68.57	5.309 *
學生	66.95	44.29	9.296 **
職業輔導評量員	90.68	67.14	16.427 **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69.49	77.14	1.285
就業服務員	89.83	72.86	9.192 **
督導	23.73	20.00	0.352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4. 進行評估之時間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4 可發現，兩組最期待的進行評估時間皆為「高二下學期」。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參與評估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4 結果可發現達顯著差異為「高三上學期末(12-1月)」及「高三下學期初(2-3月)」，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而達顯著差異。

表 4-2-3-4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高二下學期	44.44	31.67	2.627
高三上學期初(9月)	21.30	11.67	2.438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18.52	18.33	0.001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10.19	21.67	4.152 *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4.63	15.00	5.430 *

註: * $p < .05$ ** $p < .01$ 。

(二) 學生篩選階段

5. 篩選學生之條件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5 可發現，兩組期待篩選學生考慮的條件包括「有意願參與的學生」、「就業潛能高的學生」、及「需協助就業的學生」，而最少期待考慮的條件是「家庭經濟需求高」。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參與評估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5 可發現兩個篩選學生的條件達顯著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就業潛能高的學生」，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

表 4-2-3-5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就業潛能高的學生	90.76	78.57	5.516 *
需協助就業的學生	72.27	75.71	0.269
有意願參與的家長	69.75	55.71	3.793
有意願參與的學生	75.63	84.29	1.979
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	58.82	75.71	5.533 *
配合度高的學生	69.75	68.57	0.029
家庭經濟需求高	34.45	34.29	0.001

註: * $p < .05$ ** $p < .01$ 。

6. 篩選學生之方式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6 可發現，特教教師與職重人員期待篩選學生之方式為「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而最少期待的方式是「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參與評估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6 結果可發現，有三個篩選學生方式達顯著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

表 4-2-3-6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	職重人員 (%)	卡方值
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80.83	54.29	15.149 **
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77.50	78.57	0.029
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20.83	17.14	0.384
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	74.17	62.86	2.693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	45.00	60.00	3.979 *
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	43.33	50.00	0.792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	55.83	78.57	9.947 **

註：* $p < .05$ ** $p < .01$ 。

7. 參與篩選人員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7 可發現，特教教師與職重人員期待篩選學生時參與的人員為「特教教師（導師）」，而最少期待的人員是「督導」。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參與評估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7 可發現五個參與篩選人員達顯著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特教教師（組長）」、「特教教師（導師）」、「家長」、及「職業輔導評量員」，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表 4-2-3-7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特教教師 (組長)	44.44	28.17	4.953 *
特教教師 (導師) ^a	99.15	90.14	8.793 **
特教教師 (專任)	66.67	66.20	0.004
家長	51.28	35.21	4.607 *
學生	30.77	23.94	1.017
職業輔導評量員	81.20	61.97	8.474 **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63.25	83.10	8.413 *
就業服務員	76.07	77.46	0.048
督導	14.53	19.72	0.864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8. 篩選學生進行時間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8 可發現，兩組期待篩選學生時進行的時間在「高二下學期」。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參與評估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8 結果可發現「高三下學期初 (2-3 月)」達到顯著差異，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而達顯著差異。

表 4-2-3-8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高二下學期	33.65	23.33	1.934
高三上學期初 (9 月)	25.96	16.67	1.882
高三上學期中 (10-11 月)	20.19	16.67	0.309
高三上學期末 (12-1 月)	16.35	26.67	2.521
高三下學期初 (2-3 月) ^a	3.85	15.00	6.486 *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三) 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

9. 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9 可發現，兩組期待工作開發與媒合時介入的內容包括「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及「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9 可發現達顯著差異的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為「工作所需技能分析」、「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及「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皆為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而達顯著差異。

表 4-2-3-9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	職重人員 (%)	卡方值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	90.76	94.12	0.663
工作環境分析	74.79	83.82	2.063
工作所需技能分析	73.95	89.71	6.635 *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	80.67	92.65	4.874 *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	93.28	88.24	1.406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 職業技能	62.18	73.53	2.493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 社會技巧	45.38	52.94	0.991
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 計畫	67.23	80.88	4.020 **

註：* $p < .05$ ** $p < .01$ 。

10.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10 可發現，兩組期待的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為「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而最少期待的方式為「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10 可發現二種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達顯著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表 4-2-3-10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84.03	52.86	21.480 **
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話、email 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63.87	67.14	0.208
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72.27	90.00	8.305 **
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33.61	38.57	0.473

註：* $p < .05$ ** $p < .01$ 。

11. 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11 可發現，兩組期待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最少期待的參與人員包括「督導」及「學生」。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

考驗。從表 4-2-3-11 可發現達顯著差異的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為「特教教師（組長）」、「特教教師（導師）」、及「家長」，皆為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而達顯著差異。

表 4-2-3-11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45.61	18.57	13.882 **
特教教師（導師）	70.18	52.86	5.618 *
特教教師（專任）	43.86	41.43	0.105
家長	61.40	38.57	9.070 **
學生	27.19	25.71	0.049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67.54	55.71	2.605
就業服務員 ^a	94.74	100.00	3.808
督導	26.32	24.29	0.094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12.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12 可發現，兩組期待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看法不同，特教教師期待在「高一下學期」及「高三上學期初(9月)」，職重人員期待在「高三下學期初(2-3月)」。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12 結果可發現四個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達到顯著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高一下學期」及「高三上學期初(9月)」，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高三下學期初(2-3月)」及「高三下學期中(4-5月)」。

表 4-2-3-12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高一下學期	24.77	5.00	10.360 **
高三上學期初(9 月)	20.18	5.00	7.078 **
高三上學期中(10-11 月)	18.35	8.33	3.080
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	17.43	20.00	0.170
高三下學期初(2-3 月)	14.68	38.33	12.198 **
高三下學期中(4-5 月)	3.67	21.67	13.854 **

註: * $p < .05$ ** $p < .01$ 。

(四) 密集輔導階段

13. 密集輔導之內容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13 可發現，兩組期待密集輔導時介入之內容包括「工作表現」、「社會能力」、「工作態度」、及「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密集輔導之內容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13 可發現四個密集輔導之內容達顯著差異的。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工作態度」，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功能性學科能力」、「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及「交通能力」。

表 4-2-3-13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工作表現 ^a	96.72	97.14	0.026
工作態度	91.80	81.43	4.540 *
社會能力 ^a	93.44	97.14	1.234
居家生活	45.90	57.14	2.248
健康照應	62.30	74.29	2.878
財務處理	49.18	58.57	1.573
功能性學科能力	29.51	44.29	4.275 *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72.95	82.86	2.433
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	62.30	91.43	19.117 **
交通能力	70.49	85.71	5.657 *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47.54	41.43	0.671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44.26	40.00	0.330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14. 密集輔導之方法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14 可發現，兩組期待密集輔導時使用的方法為「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密集輔導之方法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14 可發現二個密集輔導方法達顯著差異。其中，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表 4-2-3-14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	職重人員 (%)	卡方值
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a	89.92	98.55	5.059 *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68.91	68.12	0.013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89.08	78.26	4.030 *
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61.34	63.77	0.109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15. 參與密集輔導之人員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15 可發現，兩組期待密集輔導參與之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兩組對於最少期待的參與人員看法不同，教師認為是「督導」，職重人員認為是「特教教師（組長）」。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密集輔導參與人員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15 可發現七個密集輔導參與人員達顯著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特教教師（組長）」、「特教教師（導師）」、「特教教師（專任）」、「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學校職輔員」、及「家長」，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就業服務員」。

表 4-2-3-15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	職重人員 (%)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26.67	7.14	10.747 **
特教教師（導師）	72.50	21.43	46.377 **
特教教師（專任）	30.83	17.14	4.330 *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45.83	12.86	21.522 **
學校職輔員	61.67	32.86	14.684 **
就業服務員	89.17	97.14	3.868 *
職場同事或主管	54.17	45.71	1.264
督導	15.00	21.43	1.273
家長	39.17	10.00	18.487 **

註: * $p < .05$ ** $p < .01$ 。

16. 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16 可發現，兩組期待密集輔導階段提供支持之程度為「廣泛支持」。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16 結果可發現所有題項皆沒有達到顯著差異。

表 4-2-3-16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全面支持	30.56	30.77	0.001
廣泛支持	49.07	55.77	0.630
有限支持	12.96	11.54	0.065
間歇支持 ^a	6.48	0.00	3.525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五) 追蹤輔導階段

17. 追蹤輔導之內容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17 可發現，兩組期待的追蹤輔導內容包括「瞭解學生工作情形」、「學生異常狀況處理」、及「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追蹤輔導之內容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17 可發現達顯著差異的追蹤輔導之內容，為「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及「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

滿意狀況」，皆為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而達顯著差異。

表 4-2-3-17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瞭解學生工作情形 ^a	92.56	95.71	0.748
學生異常狀況處理	90.08	97.14	3.254
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 ^a	95.04	92.86	0.390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	77.69	94.29	8.988 **
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	77.69	94.29	8.988 **
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	69.42	72.86	0.253
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	72.73	90.00	7.991 **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 ^a Fisher's Exact Test。

18. 追蹤輔導之方法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18 可發現，兩組期待的追蹤輔導方法包括「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及「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而最少期待的方法為「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追蹤輔導之方法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18 可發現達顯著差異的追蹤輔導之方法為「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而達顯著差異。

表 4-2-3-18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	65.25	83.82	7.386 **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 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82.20	91.18	2.799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 作情形 ^a	92.37	98.53	3.214
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44.07	38.24	0.603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19. 參與追蹤輔導之人員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19 可發現，兩組期待追蹤輔導參與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兩組對於最少期待參與之人員的看法不同，教師認為是「督導」，職重人員則為「特教教師（組長）」。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追蹤輔導參與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19 可發現四個追蹤輔導參與人員達顯著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特教教師（組長）」、「特教教師（導師）」、「學校職輔員」，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就業服務員」。

表 4-2-3-19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33.90	5.63	19.827 **
特教教師（導師）	78.81	46.48	20.856 **
特教教師（專任）	24.58	21.13	0.295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48.31	35.21	3.094
學校職輔員	62.71	39.44	9.667 **
就業服務員	87.29	97.18	5.302 *
職場同事或主管	27.12	39.44	3.104
督導	14.41	18.31	0.506

註: * $p < .05$ ** $p < .01$ 。

20. 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2-3-20 可發現，兩組期待追蹤輔導時提供支持程度的看法不同，特教教師期待支持之程度為「廣泛支持」，職重人員則期待「有限支持」。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理想的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2-3-20 結果可發現三個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達到顯著差異。其中，特教教師的百分比顯著高於職重人員為「全面支持」及「廣泛支持」，職重人員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特教教師為「有限支持」。

表 4-2-3-20

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特教教師(%)	職重人員(%)	卡方值
全面支持	15.45	0.00	9.642 **
廣泛支持	38.18	21.43	4.745 *
有限支持	23.64	42.86	6.513 *
間歇支持	22.73	33.93	2.390

註：* $p < .05$ ** $p < .01$ 。

第三節 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及期待的差異

一、比較特殊教育教師之瞭解及期待的差異

(一) 轉銜評估階段

1. 評估學生之向度

在瞭解評估學生向度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1 可發現，教師在評估學生向度的現況與理想看法相同，最多用於評估的向度包括「日常生活自理能力」、「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身心健康狀況」、「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及「交通能力」，而最少評估的向度為「休閒娛樂活動」。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評估學生之向度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1 結果可發現達到顯著差異為「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休閒娛樂活動」、「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經濟支持或自主」、「資源需求」、及「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1

特教教師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a	98.67	94.67	1.862
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	89.33	92.00	0.315
身心健康狀況	90.67	88.00	0.280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61.33	62.67	0.028
功能性學科能力	62.67	60.00	0.112
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	81.33	92.00	3.692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76.00	82.67	1.017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54.67	78.67	9.720 **
休閒娛樂活動	28.00	50.67	8.074 **
交通能力	90.67	90.67	0.000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	69.33	90.67	10.667 **
興趣與性向	68.00	80.00	2.807
經濟支持或自主	40.00	57.33	4.510 *
資源需求	46.67	69.33	7.909 **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29.33	62.67	16.774 **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2. 評估學生之方法

在瞭解評估學生方法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2 可發現，教師在評估學生方法的現況與理想看法相同，最多使用的方法包括「觀察」、「晤談」、「就業相關檢核表」、「現場試作」、及「資料分析」，而最少使用

的方法為「工作樣本」。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評估學生方法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2 結果可發現「工作樣本」、「情境評量」、「現場試作」、及「生態/環境分析」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2
特教教師對於評估學生方法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觀察 ^a	97.44	96.15	0.207
晤談	94.87	91.03	0.880
就業相關檢核表	87.18	87.18	0.000
工作樣本	38.46	69.23	14.857 **
情境評量	60.26	84.62	11.590 **
現場試作	85.90	96.15	5.022 *
生態/環境分析	39.74	73.08	17.623 **
資料分析	80.77	89.74	2.499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3. 參與評估人員

在瞭解參與評估人員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3 可發現，教師在參與評估人員的現況與理想看法相同，最常參與的人員包括「特教教師（導師）」及「職業輔導評量員」，而最不常參與人員為「督導」。

從表 4-3-1-3 結果可發現「特教教師（導師）」、「特教教師（專任）」、「家長」、「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就業服務員」、及「督導」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3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45.57	43.04	0.103
特教教師(導師)	92.41	100.00	6.237 *
特教教師(專任)	56.96	81.01	10.679 **
家長	69.62	86.08	6.203 *
學生	60.76	69.62	1.367
職業輔導評量員	82.28	88.61	1.272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44.30	73.42	13.827 **
就業服務員	75.95	91.14	6.629 *
督導	8.86	22.78	5.750 *

註 1: * $p < .05$ ** $p < .01$ 。

4. 進行評估之時間

在瞭解進行評估之時間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4 可發現，教師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現況與期待不同，目前進行評估的時間為「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期待進行評估的時間為「高一下學期」。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進行評估之時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4 結果可發現「高一下學期」達到顯著差異，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4

特教教師對於進行評估之時間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高一下學期	20.63	38.10	4.630 *
高三上學期初(9月)	19.05	14.29	0.514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31.75	23.81	0.989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25.40	14.29	2.44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a	3.17	7.94	1.361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二) 學生篩選階段

5. 篩選學生之條件

在瞭解篩選學生條件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5 可發現，教師在篩選學生條件的現況與理想的看法相同，最多考慮的條件為「就業潛能高的學生」，而最少考慮的條件為「家庭經濟需求高」。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篩選學生條件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5 結果可發現「需協助就業的學生」、「有意願參與的學生」、及「家庭經濟需求高」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5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就業潛能高的學生	89.33	93.33	0.758
需協助就業的學生	54.67	74.67	6.565 *
有意願參與的家長	65.33	73.33	1.129
有意願參與的學生	64.00	84.00	7.796 **
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	61.33	65.33	0.258
配合度高的學生	56.00	72.00	4.167
家庭經濟需求高	21.33	41.33	6.972 **

註 1: * $p < .05$ ** $p < .01$ 。

6. 篩選學生之方式

在瞭解篩選學生方式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6 可發現，教師在篩選學生方式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使用的方式包括「學校內

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及「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而最少使用的方式為「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篩選學生之方式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6 結果可發現「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6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89.86	88.41	0.075
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57.97	82.61	10.028 **
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13.04	27.54	4.481 *
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	79.71	85.51	0.80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	40.58	49.28	1.054
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	37.68	49.28	1.88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	28.99	57.97	11.795 **

註 1: * $p < .05$ ** $p < .01$ 。

7. 參與篩選人員

在瞭解參與篩選人員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7 可發現，教師在參與篩選人員的現況與理想的看法相同，最常參與篩選的人員為「特教教師（導師）」，而最不常參與人員為「督導」。

從表 4-3-1-7 結果可發現「特教教師（專任）」、「職業輔導評量員」、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7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特教教師 (組長)	40.91	50.00	1.100
特教教師 (導師) ^a	95.45	100.00	3.070
特教教師 (專任)	51.52	74.24	7.303 **
家長	43.94	56.06	1.939
學生	21.21	33.33	2.444
職業輔導評量員	62.12	81.82	6.347 *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7.88	62.12	7.758 **
就業服務員	59.09	74.24	3.409
督導	12.12	18.18	0.943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8. 篩選學生進行時間

在瞭解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8 可發現，多數教師認為目前進行篩選時間為「高三上學期初（9 月）」，期待進行篩選時間為「高一下學期」。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篩選學生進行時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8 結果可發現五個題項皆沒有顯著差異。

表 4-3-1-8

特教教師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高一下學期	20.00	30.91	1.725
高三上學期初 (9 月)	30.91	27.27	0.176
高三上學期中 (10-11 月)	23.64	18.18	0.495
高三上學期末 (12-1 月)	21.82	18.18	0.227
高三下學期初 (2-3 月) ^a	3.64	5.45	0.210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三) 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

9. 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9 可發現，教師在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介入的內容包括「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工作所需技能分析」、「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及「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而最少介入的內容為「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9 結果可發現「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及「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9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 ^a	92.16	94.12	0.153
工作環境分析	68.63	80.39	1.858
工作所需技能分析	80.39	80.39	0.000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	80.39	92.16	2.981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 ^a	90.20	98.04	2.833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職業技能	52.94	68.63	2.632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	31.37	52.94	4.865 *
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	49.02	76.47	8.220 **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 ^a Fisher's Exact Test。

10.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10 可發現，教師在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使用的方式為「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而最少使用的方式為「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10 結果可發現「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達到顯著差異，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10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60.78	84.31	7.089 **
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話、email 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60.78	72.55	1.588
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80.39	90.20	1.954
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27.45	43.14	2.747

註：* $p < .05$ ** $p < .01$ 。

11. 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11 可發現，教師在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常參與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最少參與的人員為「督導」。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

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11 結果可發現「特教教師（專任）」、「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及「督導」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11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47.06	50.98	0.157
特教教師（導師）	66.67	74.51	0.756
特教教師（專任）	33.33	54.90	4.812 *
家長	56.86	72.55	2.747
學生	25.49	37.25	1.639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9.22	62.75	5.649 *
就業服務員 ^a	98.04	96.08	0.343
督導	13.73	35.29	6.411 *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 ^a Fisher's Exact Test。

12.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12 可發現，多數教師認為目前進行的時間為「高三下學期初(2-3月)」，期待進行的時間為「高二下學期」。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12 結果可發現達到顯著差異的題項為「高二下學期」，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12

特教教師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高二下學期	9.09	25.00	3.938 *
高三上學期初(9 月)	25.00	13.64	1.823
高三上學期中(10-11 月)	9.09	15.91	0.935
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	18.18	18.18	0.000
高三下學期初(2-3 月)	27.27	18.18	1.035
高三下學期中(4-5 月) ^a	6.82	6.82	0.000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四) 密集輔導階段

13. 密集輔導之內容

在瞭解密集輔導內容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13 可發現，教師在密集輔導內容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介入的內容包括「工作表現」、「工作態度」、及「社會能力」，而最少介入的內容為「功能性學科能力」。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密集輔導內容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13 結果可發現「居家生活」、「健康照應」、「財務處理」、「功能性學科能力」、「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及「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13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工作表現 ^a	100.00	98.15	1.009
工作態度 ^a	90.74	94.44	0.540
社會能力 ^a	87.04	94.44	1.763
居家生活	29.63	53.70	6.438 *
健康照應	42.59	66.67	6.313 *
財務處理	35.19	64.81	9.481 **
功能性學科能力	16.67	38.89	6.646 **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61.11	83.33	6.646 **
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	53.70	75.93	5.847 *
交通能力	70.37	77.78	0.771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29.63	66.67	14.835 **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25.93	53.70	8.694 **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 ^a Fisher's Exact Test。

14. 密集輔導之方法

在瞭解密集輔導方法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14 可發現，教師在密集輔導方法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使用的方法包括「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及「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而最少使用的方法為「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密集輔導方法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14 結果可發現「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及「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14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a	94.74	100.00	3.081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63.16	84.21	6.514 *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89.47	91.23	0.101
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42.11	71.93	10.344 **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 ^a Fisher's Exact Test。

15. 參與密集輔導之人員

在瞭解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15 可發現，教師在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常參與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最少參與的人員為「督導」。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參與密集輔導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15 結果可發現「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督導」、及「家長」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15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18.87	32.08	2.435
特教教師（導師）	62.26	77.36	2.865
特教教師（專任）	26.42	33.96	0.716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20.75	39.62	4.476 *
學校職輔員	49.06	62.26	1.873
就業服務員	84.91	88.68	0.329
職場同事或主管	45.28	62.26	3.074
督導	5.66	24.53	7.361 **
家長	13.21	45.28	13.176 **

註: * $p < .05$ ** $p < .01$ 。

16. 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在瞭解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16 可發現，教師在密集輔導時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與期待皆為「廣泛支持」。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16 結果可發現「全面支持」及「有限支持」達到顯著差異。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為「全面支持」，而達顯著差異；現況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理想為「有限支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16

特教教師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全面支持	22.50	45.00	4.528 *
廣泛支持	35.00	50.00	1.841
有限支持	32.50	5.00	9.928 **
間歇支持 ^a	10.00	0.00	4.211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 ^a Fisher's Exact Test。

(五) 追蹤輔導階段

17. 追蹤輔導之內容

在瞭解追蹤輔導內容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17 可發現，教師在追蹤輔導內容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介入的內容包括「瞭解學生工作情形」、「學生異常狀況處理」、及「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而最少介入的內容為「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

境的能力」。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追蹤輔導內容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17 結果可發現「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及「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17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瞭解學生工作情形 ^a	91.23	96.49	1.370
學生異常狀況處理 ^a	91.23	94.74	0.538
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處理 ^a	89.47	98.25	3.805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	70.18	85.96	4.150 *
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	63.16	87.72	9.279 **
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	61.40	78.95	4.191 *
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	63.16	91.23	12.755 **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18. 追蹤輔導之方法

在瞭解追蹤輔導之方法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18 可發現，教師在追蹤輔導方法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使用的方法包括「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及「到工作

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而最少使用的方法皆為「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追蹤輔導之方法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18 結果可發現「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達到顯著差異，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18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	54.72	69.81	2.570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83.02	92.45	2.192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a	90.57	96.23	1.377
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33.96	58.49	6.414 *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 ^a Fisher's Exact Test。

19. 參與追蹤輔導之人員

在瞭解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19 可發現，教師在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常參與人員包括「特教教師(導師)」及「就業服務員」，而最少參與的人員為「督導」。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參與追蹤輔導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19 結果可發現「學校職輔員」及「督導」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19

特教教師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特教教師 (組長)	29.09	41.82	1.947
特教教師 (導師)	83.64	85.45	0.070
特教教師 (專任)	16.36	29.09	2.536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0.91	49.09	3.788
學校職輔員	56.36	78.18	5.946 *
就業服務員	72.73	85.45	2.694
職場同事或主管	14.55	29.09	3.411
督導	5.45	20.00	5.238 *

註:* $p < .05$ ** $p < .01$ 。

20. 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在瞭解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現況的特殊教育教師樣本裡，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1-20 可發現，教師在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與理想看法不同，目前提供的支持為「間歇支持」，而期待提供的支持為「廣泛支持」。

為了瞭解特殊教育教師在現況與理想的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1-20 結果可發現「廣泛支持」及「間歇支持」達到顯著差異。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為「廣泛支持」，而達顯著差異；現況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理想為「間歇支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1-20

特教教師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全面支持	11.90	16.67	0.389
廣泛支持	14.29	47.62	10.918 **
有限支持	28.57	19.05	1.050
間歇支持	47.62	16.67	9.224 **

註:* $p < .05$ ** $p < .01$ 。

二、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之瞭解及期待的差異

(一) 轉銜評估階段

1. 評估學生之向度

在瞭解評估學生向度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1 可發現，最多用於評估學生向度包括「日常生活自理能力」、「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身心健康狀況」、及「交通能力」，而對於最少評估的向度看法不相同，現況為「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理想為「休閒娛樂活動」。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評估學生之向度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1 結果可發現「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達到顯著差異，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2-1
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向度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a	92.50	95.00	0.213
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	80.00	82.50	0.082
身心健康狀況	90.00	80.00	1.569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50.00	52.50	0.050
功能性學科能力	57.50	60.00	0.052
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	62.50	80.00	2.990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75.00	82.50	0.672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50.00	57.50	0.453
休閒娛樂活動	42.50	42.50	0.000
交通能力 ^a	90.00	90.00	0.000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	67.50	92.50	7.813**
興趣與性向	85.00	72.50	1.867
經濟支持或自主	45.00	60.00	1.805
資源需求	40.00	47.50	0.457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25.00	45.00	3.516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 ^a Fisher's Exact Test

2. 評估學生之方法

在瞭解評估學生方法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2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評估學生方法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使用的方法包括「觀察」、「晤談」、「現場試作」及「資料分析」，而最少使用的方法皆為「工作樣本」。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評估學生之方法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2 結果可發現「就業相關檢核表」、「情境評量」、「現場試作」、及「生態/環境分析」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2-2
職重人員對於評估學生方法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觀察 ^a	91.49	89.36	0.123
晤談 ^a	95.74	95.74	0.000
就業相關檢核表	61.70	80.85	4.209*
工作樣本	29.79	46.81	2.881
情境評量	61.70	87.23	8.057**
現場試作 ^a	82.98	97.87	6.021*
生態/環境分析	27.66	61.70	11.018**
資料分析	85.11	80.85	0.301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 ^a Fisher's Exact Test

3. 參與評估人員

在瞭解參與評估人員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3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參與評估人員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常參與評估的

人員包括「特教教師（導師）」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而最少參與的人員為「督導」。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參與評估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3 結果可發現「家長」及「就業服務員」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2-3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評估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52.50	40.00	1.257
特教教師（導師） ^a	85.00	95.00	2.222
特教教師（專任）	65.00	75.00	0.952
家長	40.00	70.00	7.273**
學生	50.00	52.50	0.050
職業輔導評量員	47.50	62.50	1.818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75.00	85.00	1.250
就業服務員	57.50	82.50	5.952*
督導	22.50	27.50	0.267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4. 進行評估之時間

在瞭解進行評估之時間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4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進行評估時間的現況與期待皆為「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進行評估之時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4 結果可發現所有的題項皆沒有達到顯著差異。

表 4-3-2-4

職重人員對於進行評估時間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高二下學期 ^a	12.50	16.67	0.167
高三上學期初(9月) ^a	20.83	12.50	0.600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a	20.83	20.83	0.000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33.33	25.00	0.403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a	12.50	20.83	0.600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二) 學生篩選階段

5. 篩選學生之條件

在瞭解篩選學生之條件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5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篩選學生之條件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考慮的條件包括「就業潛能高的學生」、「需協助就業的學生」、「有意願參與的學生」、及「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而最少考慮的條件為「家庭經濟需求高」。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篩選學生之條件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5 結果可發現所有的題項皆沒有達到顯著差異。

表 4-3-2-5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就業潛能高的學生	72.73	84.85	1.451
需協助就業的學生	78.79	78.79	0.000
有意願參與的家長	69.70	66.67	0.070
有意願參與的學生	78.79	81.82	0.096
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 ^a	78.79	96.97	5.121
配合度高的學生	63.64	78.79	1.848
家庭經濟需求高	36.36	42.42	0.254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6. 篩選學生之方式

在瞭解篩選學生之方式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6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篩選學生時最多使用之方式的現況與理想看法不同，目前使用的方式為「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期待使用的方式為「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而最少使用的方式在現況與理想皆為「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篩選學生之方式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6 結果可發現「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2-6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方式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50.00	57.69	0.310
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65.38	69.23	0.087
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a	15.38	23.08	0.495
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	76.92	65.38	0.843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	65.38	76.92	0.843
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	34.62	69.23	6.240*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	53.85	80.77	4.282*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7. 參與篩選人員

在瞭解參與篩選人員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

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7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參與篩選人員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常參與篩選人員包括「特教教師（導師）」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而最少參與的人員為「督導」。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參與篩選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7 結果可發現「職業輔導評量員」及「就業服務員」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2-7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篩選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48.28	37.93	0.633
特教教師（導師） ^a	86.21	89.66	0.162
特教教師（專任）	68.97	72.41	0.083
家長	37.93	37.93	0.000
學生	34.48	31.03	0.078
職業輔導評量員	24.14	68.97	11.711**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a	79.31	93.10	2.320
就業服務員	41.38	89.66	14.958**
督導	24.14	31.03	0.345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8. 篩選學生進行時間

在瞭解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8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篩選學生時進行時間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在「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進行學生篩選，而最少進行時間在「高二下學期」。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篩選學生進行時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8 結果可發現所有題項皆沒有達到顯著差異。

表 4-3-2-8

職重人員對於篩選學生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高二下學期 ^a	10.00	10.00	0.000
高三上學期初(9月) ^a	15.00	15.00	0.000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a	20.00	20.00	0.000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45.00	35.00	0.417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a	10.00	20.00	0.784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三) 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

9. 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9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介入的內容包括「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工作環境分析」、「工作所需技能分析」、「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及「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而最少介入的內容為「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9 結果可發現「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職業技能」及「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2-9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 ^a	93.44	95.08	0.152
工作環境分析	86.89	86.89	0.000
工作所需技能分析	90.16	91.80	0.100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 通等	81.97	93.44	3.725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	86.89	91.80	0.775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職業 技能	52.46	77.05	8.081**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 技巧	36.07	57.38	5.565*
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	77.05	81.97	0.453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a Fisher's Exact Test

10.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10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進行的方式為「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而最少進行的方式為「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10 結果可發現「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及「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達到顯著差異，皆為理想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現況，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2-10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方式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 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25.86	51.72	8.169**
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 話、email 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51.72	63.79	1.731
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a	98.28	93.10	1.881
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20.69	37.93	4.161*

註 1: * $p < .05$ ** $p < .01$ 。註 2: ^a Fisher's Exact Test

11. 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11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參與的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最少參與的人員為「學生」。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11 結果可發現所有題項皆沒有達到顯著的差異。

表 4-3-2-11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14.29	19.64	0.570
特教教師（導師）	33.93	48.21	2.361
特教教師（專任）	26.79	39.29	1.978
家長	23.21	35.71	2.105
學生	12.50	19.64	1.059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9.29	51.79	1.764
就業服務員 ^a	98.21	100.00	1.009
督導	17.86	26.79	1.287

註: ^a Fisher's Exact Test

12. 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

在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12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的現況與期待皆為「高三下學期初(2-3月)」。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12 結果可發現所有題項皆沒有達到顯著的差異。

表 4-3-2-12

職重人員對於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時間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高一下學期 ^a	5.71	2.86	0.348
高三上學期初(9月) ^a	2.86	2.86	0.000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a	5.71	2.86	0.348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25.71	22.86	0.078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40.00	45.71	0.233
高三下學期中(4-5月)	17.14	20.00	0.094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四) 密集輔導階段

13. 密集輔導之內容

在瞭解密集輔導之內容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13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密集輔導之內容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介入的內容包括「工作表現」、「工作態度」、「社會能力」、「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及「交通能力」，而最少介入的內容為「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密集輔導之內容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13 結果可發現「工作態度」達到顯著差異，現況的百分比顯著高於理想，而達顯著差異。

表 4-3-2-13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工作表現 ^a	100.00	98.48	1.008
工作態度	95.45	81.82	6.092*
社會能力 ^a	98.48	98.48	0.000
居家生活	57.58	59.09	0.031
健康照應	72.73	72.73	0.000
財務處理	53.03	57.58	0.276
功能性學科能力	39.39	45.45	0.496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83.33	84.85	0.057
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	92.42	90.91	0.099
交通能力	90.91	86.36	0.677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25.76	40.91	3.409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28.79	40.91	2.135

註 1: * $p < .05$ ** $p < .01$ 。

註 2: ^a Fisher's Exact Test

14. 密集輔導之方法

在瞭解密集輔導之方法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14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密集輔導之方法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使用的方法為「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而最少使用的方法為「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密集輔導之方法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14 結果可發現所有題項皆沒有達到顯著的差異。

表 4-3-2-14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a	100.00	100.00	0.00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62.12	69.70	0.843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78.79	77.27	0.044
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57.58	63.64	0.508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15. 參與密集輔導之人員

在瞭解參與密集輔導之人員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15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參與密集輔導之人員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參與的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最少參與的人員為「特教教師（組長）」。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參與密集輔導之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15 結果可發現所有題項皆沒有達到顯著的差異。

表 4-3-2-15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密集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a	1.56	6.25	1.873
特教教師（導師）	9.38	18.75	2.327
特教教師（專任）	9.38	14.06	0.680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9.38	12.50	0.321
學校職輔員	18.75	29.69	2.086
就業服務員 ^a	100.00	98.44	1.008
職場同事或主管	35.94	43.75	0.815
督導	15.63	23.44	1.243
家長 ^a	6.25	9.38	0.434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16. 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在瞭解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16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的現況與期待皆為「廣泛支持」。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16 結果可發現所有題項皆沒有達到顯著的差異。

表 4-3-2-16

職重人員對於密集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全面支持	34.69	30.61	0.186
廣泛支持	53.06	55.10	0.041
有限支持	10.20	12.24	0.102
間歇支持 ^a	0.00	0.00	0.00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五) 追蹤輔導階段

17. 追蹤輔導之內容

在瞭解追蹤輔導之內容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17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追蹤輔導之內容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介入的內容包括「瞭解學生工作情形」、「學生異常狀況處理」、「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及「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而最少

介入的內容皆為「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追蹤輔導之內容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17 結果可發現所有題項皆沒有達到顯著的差異。

表 4-3-2-17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內容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瞭解學生工作情形 ^a	91.04	97.01	2.127
學生異常狀況處理 ^a	97.01	97.01	0.000
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	91.04	92.54	0.099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 ^a	91.04	94.03	0.432
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 ^a	92.54	95.52	0.532
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	70.15	73.13	0.147
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	82.09	91.04	2.310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18. 追蹤輔導之方法

在瞭解追蹤輔導之方法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18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追蹤輔導之方法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使用的方法包括「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及「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而最少使用的方法為「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追蹤輔導之方法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18 結果可發現所有題項皆沒有達到顯著的差異。

表 4-3-2-18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方法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	76.56	82.81	0.772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87.50	90.63	0.321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a	98.44	98.44	0.000
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28.13	37.50	1.276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19. 參與追蹤輔導之人員

在瞭解參與追蹤輔導之人員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19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參與追蹤輔導之人員的現況與期待的看法相同，最多參與的人員為「就業服務員」，而最少參與的人員為「特教教師（組長）」。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參與追蹤輔導之人員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19 結果可發現所有題項皆沒有達到顯著的差異。

表 4-3-2-19

職重人員對於參與追蹤輔導人員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特教教師（組長） ^a	1.61	4.84	1.033
特教教師（導師）	38.71	45.16	0.530
特教教師（專任）	17.74	19.35	0.053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3.87	33.87	0.000
學校職輔員	25.81	37.10	1.833
就業服務員 ^a	100.00	98.39	1.008
職場同事或主管	29.03	35.48	0.590
督導	16.13	19.35	0.221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20. 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在瞭解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現況的職業重建服務人員樣本裡，比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填答狀況來看，從表 4-3-2-20 可發現，職重人員在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的現況與期待皆為「有限支持」。

為了瞭解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現況與理想的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間是否有差異，所以進行卡方檢定之百分比同質性考驗。從表 4-3-2-20 結果可發現所有題項皆沒有達到顯著的差異。

表 4-3-2-20

職重人員對於追蹤輔導提供支持程度的現況瞭解與理想作法之百分比及卡方值

題 項	現況(%)	理想(%)	卡方值
全面支持 ^a	0.00	0.00	0.00
廣泛支持	12.50	20.83	1.200
有限支持	47.92	43.75	0.168
間歇支持	37.50	35.42	0.045

註：^a Fisher's Exact Test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 研究結論與討論

本研究的目的，主要為探討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於高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瞭解及期待。研究結果如下說明：

一、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

整體而言，特殊教育教師較瞭解第一階段轉銜評估及第二階段學生篩選之現況，而較不瞭解第三階段工作開發與媒合、第四階段密集輔導、及第五階段追蹤輔導之現況；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較瞭解第三階段工作開發與媒合、第四階段密集輔導、及第五階段追蹤輔導之現況，而較不瞭解第一階段轉銜評估及第二階段學生篩選之現況。從結果可以得知，教師和職重人員對於臺北市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現況瞭解是片段的，因而無法真正做到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Repetto 和 Correa (1996) 提到，當執行無接縫轉銜模式時，課程不延續、服務片斷化、以及方案相關人員間的溝通不良，都會造成無接縫轉銜計畫的失敗。

雖然在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相關實施計畫並沒有明確劃分學校和勞政單位負責的時間，但由結果可以得知，特教教師主要參與前兩階段，在後三階段主要參與者為職重人員。比較在美國加州與馬里蘭州的轉銜服務整合模式 (Certo 等人, 2003)，單位負責的時間點是以學生畢業前與畢業後。在學生畢業前，是以學校為主負責單位，相關的經費是由教育單位提供；在學生畢業後，則為成人服務系統為主負責單位，經費亦由相關單位負責。

(一) 轉銜評估

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評估學生是否適合參與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的內容及方法的現況瞭解情形大致相同。

而參與評估人員部分，多數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皆認為學校單位主要參與人員為特殊教育教師（導師），然而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於勞政單位參與評估的人員的認知不同，特殊教育教師認為勞政單位的職業輔導評量員及就業服務員有參與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的學生評估，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則認為勞政單位為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參與評估。目前勞動局參與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學生評估的專業人員為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特教教師的認知不符，這可能是因為特教教師不瞭解勞動局裡相關專業服務人員的角色，尤其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是新加入的成員，造成教師認知上的差異。

在進行時間部分，多數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進行評估的時間點不同，教師進行的時間都比職重人員進行的時間早，教師在高三上學期開始進行學生評估，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約在高三上學期末接到學生名單，才開始進行評估，故雙方的認知差異尚稱合理。

(二) 學生篩選

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篩選學生時考量的條件不同，多數教師考量的條件為就業潛能高的學生，多數職重人員考量的條件包括需協助就業的學生、有意願參與的學生、及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因此可能造成當教師篩選出適合參與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的學生名單給勞動局時，職重人員不認同教師提出的學生名單，而造成雙方的誤會，以及產生對彼此的不信任。

而從篩選學生的方法結果中可以得知，學校單位是特殊教育教師

篩選適當學生，勞政單位是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學校和勞動局較少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由此可知學校和勞政各自為政而沒有彼此溝通討論。

在學生篩選的參與人員部分，學校單位主要參與人員為特殊教育教師（導師），然而對於勞政單位參與學生篩選的人員，特教教師認為職業輔導評量員及就業服務員進行篩選，而職重人員認為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是篩選人員，這顯示教師對於參與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的勞政單位相關人員的不瞭解，進一步可以得知雙方在學生篩選階段較少合作討論。

由此結果發現，在身心障礙學生提前就業轉銜服務現況中，教育與勞政單位的互動模式介於「多專業合作模式」與「專業間合作模式」之間。李玉錦（2010）的研究亦有提到，臺北市提前就業轉銜的合作模式較屬於「責任轉移模式」，雖然彼此共同服務同一個個案，但彼此之間較少合作溝通，或僅止於資料傳遞表面層次的溝通。然而，林幸台（2007）提到，身心障礙學生畢業前提前提供就業轉銜服務方案須結合「跨專業合作模式」與「合作互動模式」，才可使身心障礙學生畢業後生涯獲得最大可能的發展。

在進行時間，多數特教教師在高三上學期開始進行學生篩選，然後將適合參與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的學生名單送至勞動局，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約在高三上學期末接到學生名單，才開始進行評估與篩選。

（三）工作開發與媒合

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於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的工作開發與媒合內容及方法的現況瞭解情形大致相同。

在參與人員部份，多數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皆一致

認為主要參與人員是就業服務人員，而亦有多數教師認為導師、組長、及家長皆有參與工作開發與媒合。

在工作開發與媒合的進行時間，大多在高三下學期初進行，有些教師在高三上學期初就開始幫學生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四) 密集輔導

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於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的密集輔導內容及方法的現況瞭解情形大致相同。

在參與人員部份，多數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皆一致認為主要參與人員是就業服務人員，而亦有多數教師認為導師、組長、及家長皆有參與密集輔導。

在密集輔導階段所提供的支持程度中，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現況瞭解情形有些不同。教師認為目前在密集輔導階段提供學生支持的程度為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但是支持期間沒有時間限制）和有限支持（持續、經常需要，但是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職重人員則是認為目前提供的支持為廣泛支持，這有可能是因為雙方對於支持狀況的認知有所差異，或許更進一步的訪談能夠釐清這點。比較陳靜江(2002)的研究，其根據文件分析、調查訪談與職場觀察發現，密集輔導階段大部分所提供的支持程度均屬間歇的與有限的支持，此結果與本研究中教師的現況瞭解相似，但與職重人員的認知不同。

(五) 追蹤輔導

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於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的追蹤輔導內容及方法的現況瞭解情形大致相同。

在參與人員部份，多數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皆一致認為主要參與人員是就業服務人員，而亦有多數教師認為導師、組

長、及家長皆有參與追蹤輔導。

在追蹤輔導階段所提供的支持程度中，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現況瞭解情形有些不同。教師認為目前在追蹤輔導階段提供學生支持的程度為間歇支持（只有必要時才提供服務），職重人員則是認為目前提供的支持為有限支持（持續、經常需要，但是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比較陳靜江(2002)的研究，其結果在追蹤輔導階段支持強度則普遍均以間歇性與有限的支持居多，此部分和本研究結果相似。

二、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期待

(一) 轉銜評估

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大致認同目前評估學生的內容及方法，且彼此的期待沒有明顯差異。

參與轉銜評估階段之人員中，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皆期待學校及勞政單位的相關專業人員皆能參與評估，學校單位包括導師、專任教師，勞政單位包括就業服務員、職業輔導評量員、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多數特殊教育教師認為轉銜評估的時間應該提前在高二下學期進行，而有些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偏向將轉銜評估的時間提前在高二下學期進行，有些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覺得應維持目前於高三上學期末的進行評估。

(二) 學生篩選

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於篩選學生條件的看法不同，雖然雙方皆認為理想的考量條件包括有意願參與的學生、就業潛能高的學生、及需協助就業的學生，但多數職重人員認為「能在一般

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亦是考量條件之一，而教師較不考量這個條件。

在學生篩選之方式中，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除了認同現況進行方式，亦期待學校和勞動局雙方能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學生篩選相關事宜。

在學生篩選階段之參與人員中，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皆期待學校及勞政單位的相關專業人員皆能參與篩選，學校單位包括導師、專任教師，勞政單位包括就業服務員、職業輔導評量員、及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多數特殊教育教師認為學生篩選的時間應該在高二下學期進行，而大部分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覺得應維持目前於高三上學期末進行學生篩選的做法。

(三) 工作開發與媒合

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大致認同目前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且彼此的期待沒有明顯差異。

在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之方式中，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除了認同現況進行方式，亦期待學校和勞動局雙方能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的相關事宜。

在工作開發與媒合階段之參與人員中，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皆認同現況主要參與人員為勞政單位就業服務員，然而教師期待學校單位導師、組長、專任、及學校職輔員亦能參與。

多數特殊教育教師認為工作開發媒合的時間應該提前在高二下學期進行，而大部分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覺得應保留目前於高三下學期初進行工作開發媒合的做法。

(四) 密集輔導

特殊教育教師大致認同目前進行的內容。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

於工作態度的意見中，理想的百分比顯著低於現況的百分比；亦即相較於現況來說，職重人員較不期待工作態度為服務內容之一部分，此現象僅僅出現於這個題項中。這個現象可能起因於職重人員認為工作態度為參與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的基本能力，而不是一個需在密集輔導時再行介入服務的項目。基於本研究的限制，目前未能得出更進一步的結論，未來或許能透過質性研究以進一步了解這個現象。

在密集輔導之方式中，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皆認同目前進行的方式，然而教師亦期待能參與學生的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在密集輔導階段之參與人員中，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皆認同現況主要參與人員為勞政單位的就業服務員，然而教師期待學校單位導師、組長、專任、及學校職輔員亦能參與。

在密集輔導階段提供支持的程度中，特殊教育教師期待密集輔導階段能提供學生全面支持（一對一全天密集的支持）及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期間沒有項目或時間的限制），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則傾向於維持目前提供的廣泛的支持程度。

（五）追蹤輔導

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大致認同目前追蹤輔導之內容，且彼此的期待沒有明顯差異。

在追蹤輔導之方式中，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皆認同目前進行的方式，然而教師亦期待能參與學生的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在追蹤輔導階段之參與人員中，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皆認同現況主要參與人員為勞政單位的就業服務員，然而教師期待學校單位導師、組長、專任、及學校職輔員亦能參與。

在追蹤輔導階段提供支持的程度中，雙方的期待有些不同。特殊教育教師期望追蹤輔導階段能提供學生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期間沒有項目或時間的限制），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則傾向於維持目前提供的有限支持程度（持續、經常需要，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

第二節 研究建議

高職身心障礙學生提早參與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方案已實施多年，大多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此方案有些概念，也提供學生就業轉銜服務，然而進行內容、進行方式、參與人員、及進行時間，在相關的法令似乎沒有明確說明規定，及相關的研究也似乎較少提及到，使得特殊教育教師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可能較模糊不清，以致實際施行時，無法達到此方案的目的。以下將依據本研究結論提供建議：

一、教育單位及勞政單位共同訂定相關法令規定

目前有關高職身心障礙學生提早參與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相關規定為教育單位的「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及勞政單位的「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之社區化就業服務理念與實務-作業流程與工作表格使用手冊」。然而在教育單位的「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裡，是以特殊教育教師為主，提供特教教師在高職學生提前參與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時相關的實施流程及注意事項，且大多著重在本研究的第一階段轉銜評估及第二階段學生篩選，因此可能造成特教教師對於第一及二階段較瞭解，之後的三個階段較不清楚；在勞政單位的「身心障礙者

就業轉銜之社區化就業服務理念與實務-作業流程與工作表格使用手冊」，是以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為主，提供職重人員在進行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時相關的內容，且著重在本研究的第三階段工作開發與媒合、第四階段密集輔導、及第五階段追蹤輔導，因此可能造成職重人員對於第三、四、及五階段較瞭解，前二個階段較不清楚。

因此，有待教育單位及勞政單位共同合作，或許可以參考美國實施多年的轉銜服務整合模式，訂定高職身心障礙學生提早參與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相關法規，包括彼此介入的時間點、負責內容方式、及相關經費運用等，必可使雙方單位的專業服務人員更清楚高職身心障礙學生提早就業轉銜的實施流程，或者進一步檢討現行制度是否有所不足之處，俾使教師與職重人員的責任分配能更臻理想，如此教師及職重人員才能提供更完整的服務，真正做到無接縫轉銜服務。

二、更多相關專業人員的參與

林幸台（2007）提到，轉銜服務工作需要團隊的參與，包括特殊教育教師、職業教育教師、普通教育教師、轉銜專業人員、學校輔導人員、復健諮商人員、社區機構人員、業主、教育行政人員、家長監護人、與學生約十多種身分的人員參與。然而從研究結果得知，參與人員多集中在某些成員上，特殊教育教師為導師，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則為就業服務人員。高職身心障礙學生參與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是否能成功，從一開始的轉銜評估到最後一階段的追蹤輔導，都需要許多很重要的成員一同參與，如特教組長、職重督導、及家庭成員等，但依本研究結果，現況中這些成員卻僅有很低的參與率。在本研究中，不論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皆希望有更多專業人員的參與。如果有更多專業人員的共同參與，必能增加高職身心障礙學生的成功就業

率，使目前實施的方案更有成效。

三、 建立合作互動模式

美國的轉銜服務整合模式（Certo, Mautz, Pumpian, Sax, Smalley, Wade, Noyes, Luecking, Wechsler, & Batterman, 2003；Luecking & Certo, 2003）結合學校系統，復健系統和發展障礙系統，共同計劃學生所有的轉銜服務，定期召開會議共同討論學生就業相關問題，透過會議溝通討論彼此的想法，以提供學生更完整的服務。

反觀臺北市現行轉銜服務的運作狀況則不然。依本研究結果顯示，在各個階段進行方式中，較少共同會議討論，大多為特教導師或就業員提供高職身心障礙學生就業轉銜服務。本研究顯示，在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理想的進行方式中，皆期待舉行共同會議以討論學生相關的就業轉銜。另在本研究結果亦發現，特殊教育教師與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於各個階段的看法多有差異，包括篩選學生條件、所需提供的支持程度、及特教教師與職重人員對於不同單位的職稱不清楚等，凡此種種，應可透過更加積極的跨單位合作建立合作互動模式而改善，以及藉此教師和就業專業人員有機會能瞭解彼此對學生不同的專業見解。

因此，教育單位與勞政單位如能建立「跨專業合作模式」與「合作互動模式」(林幸台，2007)，並透過定期會議討論，提供彼此更多的合作經驗，溝通彼此看法，必能對提供就業轉銜服務的方式有更佳的共識，且各方對於不同單位的角色能有更明確的認知。

四、 教師能參與相關研習，以了解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

教育單位與勞政單位合作辦理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

案，其目的為建構學校特殊教育教師與勞動局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在轉銜服務中彼此合作之工作模式，提供身心障礙學生連續性之教育服務及轉銜服務，及提供學生整合性之服務。因此，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就業服務，不只是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工作，也是特教教師的責任，故特教教師需要瞭解與參與學生的所有就業轉銜服務階段。然而，由本研究結果可知，超過半數的教師不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密集輔導、及追蹤輔導等後三階段，這可能導致教師較少介入後三階段的服務。因此，建議教育單位能多開設相關身心障礙學生就業轉銜服務的研習，提供教師有更多機會的瞭解，使得教師能全程地參與方案的服務，而達到此方案的目的。

五、 就業轉銜服務的介入時間點，需進一步了解

由本研究結果可看出，特殊教育教師對於轉銜評估、學生篩選、及工作開發與媒合的時間點，期待能提早在高二下學期開始提供服務，然而，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於就業轉銜服務的介入時間點，認為現況情形高三上學期末開始提供服務是符合期待的。特教教師與職重人員對於高職學生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進行時間點的看法不同，究竟維持目前方案進行的時間點對學生成功就業較有幫助，還是將時間點提早到高二下學期開始提供服務會比較好，本研究中並未能進一步探討，需要再進一步研究來瞭解雙方的想法。

第三節 研究限制

本研究以臺北市高職特教班（學校）教師及社區化就業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為研究對象，採普查方式發送問卷進行調查，回收率達八成以上，應可代表全體研究對象之意見，惟仍有部分樣本意見未包含在

內。本研究結果僅代表臺北市高職特教班（學校）教師及社區化就業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期待，不宜推論至其他地區。

本研究問卷為避免研究者個人主觀意見影響，及為了比較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兩組研究對象之意見，因此在兩組研究對象調查問卷上題目，均採用相同題項。研究結果雖然可以得知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於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期待，但對於各個階段教育單位與勞政單位如何分工實際運作的情形則較無法透過問卷調查得知，建議未來可從質性研究的方法來探討。另外，在各個階段中有些內容、方法、參與人員、及時間/支持程度皆不被特教教師及職重人員所考量或期待，然而不被考量或期待為何，仍有待探討，建議未來可分別更詳細地探討每個不同的階段。

參考文獻

- 王天苗 (2003)。特殊教育相關專業服務作業手冊。台北：教育部特教組。
- 王保進 (2006)。中文視窗版 SPSS 與行為科學研究。台北：心理。
- 王雲東 (2007)。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方案之成本效益與成本效能分析—以臺北市 92-94 年度就服方案為例。臺大社工學刊，14，123-166。
-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2002)。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工作手冊。
-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2003)。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中程計畫。
- 李玉錦 (2010)。臺北市高職綜職科身心障礙學生就業轉銜現況探討。特殊教育季刊，117，33-40。
- 李佳縈 (2008)。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員工作滿意度及其影響因素之研究。臺北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碩士論文 (未出版)。
- 李崇信 (2003)。社區化就業支持網絡。載於胡若瑩等，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之社區化就業服務理念與實務-作業流程與工作表格使用手冊 (27-31 頁)。臺北市：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 周台傑、葉瓊華、詹文宏 (2003)。啟智學校高職部學生就業轉銜服務現況與需求之研究。特殊教育學報，18，181-211。
- 林世瑛 (2000)。就業服務員及督導員對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意見之探討。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系碩士論文 (未出版)。
- 林宏熾 (2002)。美國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的作法與省思。特殊教育季刊，83，1-12。
- 林宏熾 (2003)。身心障礙者生涯規劃與轉銜教育。台北：五南。
- 林宏熾 (2006)。轉銜服務特教中途之回顧與前瞻-身心障礙學生成年轉銜服務之發展與省思。特殊教育季刊，100，16-27。

- 林宏熾、張瑋珊 (2005)。身心障礙者生態觀生涯發展理論之運用與啟示：以智能障礙者職業重建為例。 *身心障礙研究*，3(2)，88-101。
- 林幸台 (2002)。高職特教班智能障礙學生轉銜模式之研究-組織與運作模式之探討。 *特殊教育研究學刊*，22，189-215。
- 林幸台 (2004)。高職特教班教師參與轉銜服務工作及其對專業合作態度之研究。 *特殊教育研究學刊*，26，1-17。
- 林幸台 (2007)。 *身心障礙者生涯輔導與轉銜服務*。台北：心理。
- 陳玟玲 (2004)。身心障礙者的社區照顧-社區支持性就業服務之困境與建議。 *社區發展季刊*，106，245-259。
- 陳美利 (2010)。 *高職輕度智能障礙畢業生就業歷程之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碩士論文 (未出版)。
- 陳靜江 (2002)。自然支持在支持性就業之應用情形分析。 *特殊教育學報*，16，229-260。
- 陳靜江 (2003)。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模式。載於胡若瑩等， *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之社區化就業服務理念與實務-作業流程與工作表格使用手冊* (11-18 頁)。臺北市：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 陳麗如 (2000)。 *高中職特殊教育學校(班)學生離校轉銜服務之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博士論文 (未出版)。
- 陳麗如 (2002)。從美國 DCDT 研討會議省思台灣地區身心障礙者轉銜服務工作之發展。 *特殊教育季刊*，85，12-17。
- 楊琇雅 (2011)。 *高中職階段教師實施與應用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評量之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碩士論文 (未出版)。
- Brolin, D. E., & Loyd, R. J. (2004). *Career development and transition services* (4th ed.). Upper Saddle River, NJ: Pearson/Merrill.

- Certo, N. J., Luecking, R. G., Murphy, S., Brown, L., Courey, S., & Belanger, D. (2008). Seamless transition and long-term support for individuals with severe intellectual disabilities. *Research & Practice for Persons with Severe Disabilities*, 33(3), 85-95.
- Certo, N. J., Mautz, D., Pumpian, I., Sax, C., Smalley, K., Wade, H., Noyes, D., Luecking, R., Wechsler, J., & Batterman, N. (2003). Review and discussion of a model for seamless transition to adulthood. *Education and Training in Developmental Disabilities*, 38(1), 3-17.
- Certo, N. J., Pumpian, I., Fisher, D., Storey, K., & Smalley, K. (1997). Focusing on the point of transition: A service integration model. *Education & Treatment of Children*, 20, 68-84.
- Gannon-Leary, P., Baines, S., & Wilson, R. (2006). Collaboration and partnership: A review and reflections on a national project to join up local services in England. *Journal of Interprofessional Care*, 20(6), 665 – 674.
- Hughes, C. (2008). Postsecondary outcomes in the 21st century—a change is gonna come. *Research & Practice for Persons with Severe Disabilities*, 33(3), 100-102.
- Johnson, D. R. (2004). Supported employment trends: Implications for transition-age youth. *Research & Practice for Persons with Severe Disabilities*, 29, 243-247
- Luecking, R. G., & Certo, N. J. (2003). Integrating service systems at the point of transition for youth with significant support needs: A model that works. *American Rehabilitation*, 27, 2-9.
- Luecking, R. G., & Wittenburg, D. (2009). Providing supports to youth

with disabilities transitioning to adulthood: Case descriptions from the youth transition demonstration. *Journal of Vocational Rehabilitation, 30*, 241-251.

Neburt, D. A. (2006). Legislation and guidelines for secondary special education and transition services. In P. L. Sitlington, & G. M. Clark (Eds.), *Transition education and services for students with disabilities* (4th ed.) (pp.35-70). Boston: Pearson Allyn and Bacon.

Repetto, J. B., & Correa, V. I. (1996). Expanding views on transition. *Exceptional Children, 62*(6), 551-563.

Rutkowski, S., Daston, M., Kuiken, D. V., & Riehle, E. (2006). Project SEARCH: A demand-side model of high school transition. *Journal of Vocational Rehabilitation, 25*, 85-96.

Wehman, P. (2001). *Life beyond the classroom: Transition strategies for young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3rd ed.). Baltimore: Paul H. Brookes.

Wehman, P. (2006). Integrated employment: If not now, when? If not us, who?. *Research & Practice for Persons with Severe Disabilities, 31*, 122-126.

Wehman, P., Revell, W. G., Brooke, V. (2003). Competitive employment. *Journal of Disability Policy Studies, 14*, 163-173.

(附錄一)

問卷題目選項整理表

一、轉銜評估

內容	方式	參與人員	時間/頻率
1. 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f	1. 觀察 a, c, f	1. 特教教師(組	1. 高一下學期 g
2. 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 f, b, h, j	2. 晤談 a, c, f	長)c, i	2. 高三上學期初 (9月) j
3. 身心健康狀況 f, i	3. 就業相關檢核 表 a, c, f	2. 特教教師(導 師)c, i	3. 高三上學期中 (10-11月)
4.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 技需求 f	4. 工作樣本 c, j, f	3. 特教教師(專 任)c, i	4. 高三上學期末 (12-1月)
5. 功能性學科能力 f	5. 情境評量 a, c, j, f	4. 家長 c	5. 高三下學期初 (2-3月)
6. 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 f	6. 現場試作 c, j	6. 職業輔導評量 員 c	
7.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f, b, I, j	7. 生態/環境分析 c, f	7. 職業重建個案 管理員 c, i	
8.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f	8. 資料分析(如 IEP、實習紀 錄、輔導紀錄… 等) a, c, j, f	8. 就業服務員 c, i	
9. 休閒娛樂活動 f		9. 督導	
10. 交通能力 f, b, i			
11.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 質 f, b, h, j			
12. 興趣與性向 f, g, h, i			
13. 經濟支持或自主 f			
14. 資源需求 f			
15.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 能 f			

二、學生篩選

內容	方式	參與人員	時間/頻率
1. 就業潛能高的學生 j	1. 學校內部召開	1. 特教教師(組	1. 高二下學期 g
2. 需協助就業的學生 j	轉銜會議討論	長)i	2. 高三上學期初
3. 有意願參與的家長	j	2. 特教教師(導	(9月)
4. 有意願參與的學生	2. 學校和勞工局	師)i	3. 高三上學期中
j, g, h, i	共同召開轉銜	3. 特教教師(專	(10-11月)j
5. 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	會議討論 j, g	任)i	4. 高三上學期末
功的學生	3. 勞工局內部召	4. 家長 g	(12-1月)
6. 配合度高的學生	開會議討論 j	5. 學生 g	5. 高三下學期初
7. 家庭經濟需求高	4. 特殊教育教師	6. 職業輔導評量	(2-3月)
	篩選適當學生	員	
	5. 職業重建個案	7. 職業重建個案	
	管理員篩選適	管理員 j	
	當學生	8. 就業服務員 i	
	6. 就業服務員篩	9. 督導	
	選適當學生		
	7. 職業重建個案		
	管理員與就業		
	服務員討論 j		

三、工作開發與媒合

內容	方式	參與人員	時間/頻率
1.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	1. 特殊教育教師	1. 特教教師(組	1. 高二下學期 g
2. 工作環境分析 c, d	和就業服務員	長)g	2. 高三上學期初
3. 工作所需技巧分析	共同召開會議	2. 特教教師(導	(9月)
c, d	討論工作開發	師)g	3. 高三上學期中
4.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	與媒合 g	3. 特教教師(專	(10-11月)
如社交、溝通、及交	2. 就業服務員和	任)g	4. 高三上學期末
通等	特殊教育教師	4. 家長 i	(12-1月)j
5.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	透過電話、	5. 學生 i	5. 高三下學期初
和工作予以配對 c, g	email 討論工	6. 職業重建個案	(2-3月)6. 高
6.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	作開發與媒合	管理員 e, g, i	三下學期中
作試做評量職業技能	3. 就業服務員進	7. 就業服務員	(4-5月)
7.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	行工作開發與	e, g, i	
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	媒合	8. 督導	
8. 擬定學生的工作訓	4. 特殊教育教師		
練、就業輔導的計畫	進行工作開發		
c, d, g	與媒合		

四、密集輔導

內容	方式	參與人員	時間/頻率
1. 工作表現(包括專業技能、體耐力、速度產量、職務流程、及判斷區變)	1. 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a, c, d, h	1. 特教教師(組長)g 2. 特教教師(導師)g	1. 全面支持(一對一全天密集的支持) e, k 2. 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 支持期間沒有項目或時間的限制) e, k
2. 工作態度(包括動機、抗壓性、時間觀念、及專注力)b	2.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或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b, i	3. 特教教師(專任)g 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e, g, i	3. 有限支持(持續、經常需要, 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 e, k 4. 間歇支持(只在必要時才提供) e, k
3. 社會能力(包括社交技巧、穿著儀容、行為舉止、及溝通能力)a, b	3.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i, j	5. 學校職輔員 g 6. 就業服務員 e, g, i	
4. 居家生活(包括作息、飲食、衣著、休閒、及興趣)b	4. 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g, i	7. 職場同事或主管 i 8. 督導 g 9. 家長 c	
5. 健康照應(包括工作安全、服藥、及生病處理)			
6. 財務處理(包括待遇、及金錢使用)			
7. 功能性學科能力			
8.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a, c, g			
9. 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 c, e			
10. 交通能力 a, g			
11.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12.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五、追蹤輔導

內容	方式	參與人員	時間/頻率
1. 瞭解學生工作情形 c	1. 再到工作現場	1. 特教教師(組長)j	1. 全面支持(一對一全天密集的支持) e, k
2. 學生異常狀況處理(包括出勤不穩定、工作品質降低、情緒不穩等) c	2.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	2. 特教教師(導師)j	2. 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 支持期間沒有項目或時間的限制) e, k
3. 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 協助處理 c	3.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3. 特教教師(專任)j	3. 有限支持(持續、經常需要, 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 e, k
4.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 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 c	4. 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g	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e	4. 間歇支持(只在必要時才提供) e, k
5. 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 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 c		5. 學校職輔員	
6. 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 k		6. 就業服務員	
7. 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 k		7. 職場同事或主管	
		8. 督導	
		9. 家長	

參考文獻

- a-林宏熾, 2003; b-林世瑛, 2000; c-林幸台, 2007; d-陳玟玲, 2004; e-陳靜江, 2002; f-楊琇雅, 2011;
- g- Luecking, & Certo, 2003; h-Luecking, & Wittenburg, 2009;
- i-Rutkowski et al., 2006;
- j-臺北市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實施計畫; k-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2003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
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期待調查問卷**
(特殊教育教師版)

您好：

本問卷目的在探討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和勞工局合作辦理高職身心障礙學生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現況瞭解與期待。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為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在學生高中職第三年提早介入學生就業轉銜服務，以期達到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理念。

本問卷所得資料，僅作為學術研究之用，請您放心作答。由衷地感謝您提供寶貴的時間填寫本問卷。如對本問卷有任何想法，歡迎您給予回饋。

祝福 美好的一天

臺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
教授 林幸台 博士
研究生 陳韻年

第一部份 個人資本資料

填答說明：請就您個人實際情形，選出最適當地答案，並在□內打✓

1. 服務學校：(1) 高級職業學校 綜合職能科/身障資源班 (2) 特殊教育學校 高職部
2. 擔任職務：(1) 組長 (2) 導師 (3) 專任教師 (4) 其他 (請註明)：_____
3. 特教年資：(1) 未滿1年 (2) 1~3年 (3) 4~6年 (4) 7年以上
4. 專業訓練背景：
 - (1) 具合格特殊教育教師證書
 - (2) 不具合格特殊教育教師證書
5. 請問您與『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之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的合作經驗為何？
 - (1) 曾與職業重建服務人員一同合作介入服務學生
 - (2) 曾互相討論介入服務分工事宜，但無一同合作介入服務學生
 - (3) 曾透過郵寄、通報系統或電話聯絡轉介學生資料，但無互相討論服務分工事宜
 - (4) 完全無合作經驗

第二部份 問卷內容

填答說明：高職身心障礙學生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大致劃分為五個階段(一、轉銜評估，二、學生篩選，三、工作開發與媒合，四、密集輔導，五、追蹤輔導)。請依您個人對現況是否瞭解及對此方案的期待，分別就這五個階段的內容 a)、b)、c) 回答問題。

第一階段：轉銜評估（學生轉介此方案前所做的評估）

1、 a) 您是否瞭解評估學生之向度？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 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評估學生之向度包括哪些？（可複選）

- 1-1 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1-2 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 1-3 身心健康狀況 1-4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1-5 功能性學科能力 1-6 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 1-7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1-8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1-9 休閒娛樂活動 1-10 交通能力 1-11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 1-12 興趣與性向
1-13 經濟支持或自主 1-14 資源需求 1-15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1-16 其他 _____

c) 就您的期待，理想上評估學生之向度包括哪些？（可複選）

- 1-1 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1-2 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 1-3 身心健康狀況 1-4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1-5 功能性學科能力 1-6 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 1-7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1-8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1-9 休閒娛樂活動 1-10 交通能力 1-11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 1-12 興趣與性向
1-13 經濟支持或自主 1-14 資源需求 1-15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1-16 其他 _____

2、 a) 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評估學生之方法？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 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用來評估學生之方法包括哪些？（可複選）

- 2-1 觀察 2-2 晤談 2-3 就業相關檢核表 2-4 工作樣本 2-5 情境評量
2-6 現場試作 2-7 生態/環境分析 2-8 資料分析（如 IEP、實習紀錄、輔導紀錄…等） 2-9 其他 _____

c) 就您的期待，理想上評估學生之方法包括哪些？（可複選）

- 2-1 觀察 2-2 晤談 2-3 就業相關檢核表 2-4 工作樣本 2-5 情境評量
2-6 現場試作 2-7 生態/環境分析 2-8 資料分析（如 IEP、實習紀錄、輔導紀錄…等） 2-9 其他 _____

3、 a) 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評估？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 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參與評估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3-1 特教教師（組長） 3-2 特教教師（導師） 3-3 特教教師（專任） 3-4 家長 3-5 學生
3-6 職業輔導評量員 3-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8 就業服務員 3-9 督導 3-10 其他 _____

c) 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參與評估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3-1 特教教師（組長） 3-2 特教教師（導師） 3-3 特教教師（專任） 3-4 家長 3-5 學生
3-6 職業輔導評量員 3-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8 就業服務員 3-9 督導 3-10 其他 _____

4、 a) 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進行評估之時間？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 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進行評估之時間？（單選）

- 4-1 高二下學期 4-2 高三上學期初（9月） 4-3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4-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4-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4-6 其他 _____

c) 就您的期待，理想上進行評估之時間？（單選）

- 4-1 高二下學期 4-2 高三上學期初（9月） 4-3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4-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4-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4-6 其他 _____

第二階段：學生篩選（篩選出適合參與此方案的學生）

5、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篩選學生之條件？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篩選學生之條件包括哪些？（可複選）

- 5-1 就業潛能高的學生 5-2 需協助就業的學生 5-3 有意願參與的家長 5-4 有意願參與的學生
5-5 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 5-6 配合度高的學生 5-7 家庭經濟需求高 5-8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篩選學生之條件包括哪些？（可複選）

- 5-1 就業潛能高的學生 5-2 需協助就業的學生 5-3 有意願參與的家長 5-4 有意願參與的學生
5-5 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 5-6 配合度高的學生 5-7 家庭經濟需求高 5-8 其他_____
-

6、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篩選學生之方式？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篩選學生之方式包括哪些？（可複選）

- 6-1 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6-2 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6-3 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6-4 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 6-5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 6-6 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
6-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 6-8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篩選學生之方式包括哪些？（可複選）

- 6-1 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6-2 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6-3 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6-4 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 6-5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 6-6 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
6-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 6-8 其他_____
-

7、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篩選學生？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參與篩選學生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7-1 特教教師（組長） 7-2 特教教師（導師） 7-3 特教教師（專任） 7-4 家長 7-5 學生
7-6 職業輔導評量員 7-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7-8 就業服務員 7-9 督導 7-10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參與篩選學生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7-1 特教教師（組長） 7-2 特教教師（導師） 7-3 特教教師（專任） 7-4 家長 7-5 學生
7-6 職業輔導評量員 7-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7-8 就業服務員 7-9 督導 7-10 其他_____
-

8、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篩選學生進行之時間？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篩選學生進行之時間？（單選）

- 8-1 高二下學期 8-2 高三上學期初（9月） 8-3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8-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8-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8-6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篩選學生進行之時間？（單選）

- 8-1 高二下學期 8-2 高三上學期初（9月） 8-3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8-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8-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8-6 其他_____
-

第三階段：工作開發與媒合（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進行工作與學生配對安置）

9、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包括哪些？（可複選）

- 9-1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 9-2 工作環境分析 9-3 工作所需技能分析
9-4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 9-5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
9-6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職業技能 9-7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
9-8 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 9-9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包括哪些？（可複選）

- 9-1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 9-2 工作環境分析 9-3 工作所需技能分析
9-4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 9-5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
9-6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職業技能 9-7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
9-8 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 9-9 其他_____

10、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包括哪些？（可複選）

- 10-1 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10-2 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話、email 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10-3 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10-4 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10-5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包括哪些？（可複選）

- 10-1 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10-2 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話、email 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10-3 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10-4 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10-5 其他：_____

11、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工作開發與媒合？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11-1 特教教師（組長） 11-2 特教教師（導師） 11-3 特教教師（專任） 11-4 家長 11-5 學生
11-6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1-7 就業服務員 11-8 督導 11-9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11-1 特教教師（組長） 11-2 特教教師（導師） 11-3 特教教師（專任） 11-4 家長 11-5 學生
11-6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1-7 就業服務員 11-8 督導 11-9 其他_____

12、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單選）

- 12-1 高二下學期 12-2 高三上學期初(9月) 12-3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12-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12-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12-6 高三下學期中(4-5月) 12-7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單選）

- 12-1 高二下學期 12-2 高三上學期初(9月) 12-3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12-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12-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12-6 高三下學期中(4-5月) 12-7 其他_____

第四階段：密集輔導（學生就業/到職場工作後，在職場進行密集的工作訓練與輔導）

13、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密集輔導之內容？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密集輔導之內容包括哪些？（可複選）

- 13-1 工作表現(專業技能、體耐力、速度產量、職務流程、判斷區變) 13-2 工作態度(動機、抗壓性、時間觀念、專注力)
13-3 社會能力(社交技巧、穿著儀容、行為舉止、溝通能力) 13-4 居家生活(作息、飲食、衣著、休閒、興趣)
13-5 健康照應(工作安全、服藥、生病處理) 13-6 財務處理(待遇、金錢使用) 13-7 功能性學科能力
13-8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13-9 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 13-10 交通能力
13-11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13-12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13-13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密集輔導之內容包括哪些？（可複選）

- 13-1 工作表現(專業技能、體耐力、速度產量、職務流程、判斷區變) 13-2 工作態度(動機、抗壓性、時間觀念、專注力)
13-3 社會能力(社交技巧、穿著儀容、行為舉止、溝通能力) 13-4 居家生活(作息、飲食、衣著、休閒、興趣)
13-5 健康照應(工作安全、服藥、生病處理) 13-6 財務處理(待遇、金錢使用) 13-7 功能性學科能力
13-8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13-9 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 13-10 交通能力
13-11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13-12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13-13 其他：_____

14、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密集輔導之方法？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密集輔導之方法包括哪些？（可複選）

- 14-1 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14-2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14-3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14-4 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14-5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密集輔導之方法包括哪些？（可複選）

- 14-1 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14-2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14-3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14-4 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14-5 其他：_____

15、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密集輔導？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密集輔導參與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15-1 特教教師（組長） 15-2 特教教師（導師） 15-3 特教教師（專任） 15-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5-5 學校職輔員 15-6 就業服務員 15-7 職場同事或主管 15-8 督導 15-9 家長 15-10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密集輔導參與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15-1 特教教師（組長） 15-2 特教教師（導師） 15-3 特教教師（專任） 15-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5-5 學校職輔員 15-6 就業服務員 15-7 職場同事或主管 15-8 督導 15-9 家長 15-10 其他：_____

16、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單選）

- 16-1 全面支持（一對一天全密集的支持） 16-2 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期間沒有項目或時間的限制）
16-3 有限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 16-4 間歇支持（只在必要時才提供） 16-5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單選）

- 16-1 全面支持（一對一天全密集的支持） 16-2 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期間沒有項目或時間的限制）
16-3 有限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 16-4 間歇支持（只在必要時才提供） 16-5 其他：_____

第五階段：追蹤輔導（輔導結束後至3個月內的追蹤）

17、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追蹤輔導之內容？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追蹤輔導之內容包括哪些？（可複選）

- 17-1 瞭解學生工作情形 17-2 學生異常狀況處理（包括出勤不穩定、工作品質降低、情緒不穩等）
17-3 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 17-4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
17-5 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 17-6 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
17-7 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 17-8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追蹤輔導之內容包括哪些？（可複選）

- 17-1 瞭解學生工作情形 17-2 學生異常狀況處理（包括出勤不穩定、工作品質降低、情緒不穩等）
17-3 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 17-4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
17-5 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 17-6 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
17-7 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 17-8 其他：_____

18、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追蹤輔導之方法？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追蹤輔導之方法包括哪些？（可複選）

- 18-1 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 18-2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18-3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18-4 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18-5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追蹤輔導之方法包括哪些？（可複選）

- 18-1 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 18-2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18-3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18-4 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18-5 其他：_____

19、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追蹤輔導？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追蹤輔導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19-1 特教教師（組長） 19-2 特教教師（導師） 19-3 特教教師（專任） 19-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9-5 學校職輔員 19-6 就業服務員 19-7 職場同事或主管 19-8 督導 19-9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追蹤輔導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19-1 特教教師（組長） 19-2 特教教師（導師） 19-3 特教教師（專任） 19-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9-5 學校職輔員 19-6 就業服務員 19-7 職場同事或主管 19-8 督導 19-9 其他：_____

20、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單選）

- 20-1 全面支持（一對一全天密集的支持） 20-2 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期間沒有項目或時間的限制）
20-3 有限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 20-4 間歇支持（只在必要時才提供） 20-5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單選）

- 20-1 全面支持（一對一全天密集的支持） 20-2 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期間沒有項目或時間的限制）
20-3 有限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 20-4 間歇支持（只在必要時才提供） 20-5 其他：_____

本問卷到此結束，再次感謝您的支持與協助！

如您對於高職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有任何的想法，也很歡迎您與我分享。

**臺北市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
高職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之瞭解與期待調查問卷**
(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版)

您好：

本問卷目的在探討特殊教育教師及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和勞工局合作辦理高職身心障礙學生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現況瞭解與期待。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為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在學生高中職第三年提早介入學生就業轉銜服務，以期達到無接縫就業轉銜服務理念。

本問卷所得資料，僅作為學術研究之用，請您放心作答。由衷地感謝您提供寶貴的時間填寫本問卷。如對本問卷有任何想法，歡迎您給予回饋。

祝福 美好的一天

臺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
教授 林幸台 博士
研究生 陳韻年

第一部份 個人資本資料

填答說明：請就您個人實際情形，選出最適當地答案，並在□內打✓

1. 服務類別：(1) 智能障礙(含合併智能障礙之多重障礙) (2) 非智能障礙
2. 擔任職務：(1) 就業服務員 (2)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 督導
3. 服務年資：(1) 未滿1年 (2) 1~3年 (3) 4~6年 (4) 7年以上
4. 專業訓練背景：
 - (1) 研究所/大專校院畢業
 - (1-1) 復健諮商、社會工作、職能治療、物理治療、特殊教育、勞工關係、心理或輔導、企業管理或人力資源發展之相關科系所畢業
 - (1-2) 其他科系所畢業(請註明)：_____
 - (2) 高中(職)畢業並取得就業服務員乙級技術士證者
 - (3) 其他(請註明)：_____
5. 請問您與『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之特殊教育教師的合作經驗為何？
 - (1) 曾與特殊教育教師一同合作介入服務學生
 - (2) 曾互相討論介入服務分工事宜，但無一同合作介入服務學生
 - (3) 曾透過郵寄、通報系統或電話聯絡轉介學生資料，但無互相討論服務分工事宜
 - (4) 完全無合作經驗

第二部份 問卷內容

填答說明：高職身心障礙學生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大致劃分為五個階段(一、轉銜評估，二、學生篩選，三、工作開發與媒合，四、密集輔導，五、追蹤輔導)。請依您個人對現況是否瞭解及對此方案的期待，分別就這五個階段的內容 a)、b)、c) 回答問題。

第一階段：轉銜評估（學生轉介此方案前所做的評估）

1、 a) 您是否瞭解評估學生之向度？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 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評估學生之向度包括哪些？（可複選）

- 1-1 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1-2 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 1-3 身心健康狀況 1-4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1-5 功能性學科能力 1-6 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 1-7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1-8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1-9 休閒娛樂活動 1-10 交通能力 1-11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 1-12 興趣與性向
1-13 經濟支持或自主 1-14 資源需求 1-15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1-16 其他 _____

c) 就您的期待，理想上評估學生之向度包括哪些？（可複選）

- 1-1 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1-2 就業知識及相關技能 1-3 身心健康狀況 1-4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1-5 功能性學科能力 1-6 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 1-7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1-8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1-9 休閒娛樂活動 1-10 交通能力 1-11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 1-12 興趣與性向
1-13 經濟支持或自主 1-14 資源需求 1-15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1-16 其他 _____

2、 a) 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評估學生之方法？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 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用來評估學生之方法包括哪些？（可複選）

- 2-1 觀察 2-2 晤談 2-3 就業相關檢核表 2-4 工作樣本 2-5 情境評量
2-6 現場試作 2-7 生態/環境分析 2-8 資料分析（如 IEP、實習紀錄、輔導紀錄…等） 2-9 其他 _____

c) 就您的期待，理想上評估學生之方法包括哪些？（可複選）

- 2-1 觀察 2-2 晤談 2-3 就業相關檢核表 2-4 工作樣本 2-5 情境評量
2-6 現場試作 2-7 生態/環境分析 2-8 資料分析（如 IEP、實習紀錄、輔導紀錄…等） 2-9 其他 _____

3、 a) 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評估？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 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參與評估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3-1 特教教師（組長） 3-2 特教教師（導師） 3-3 特教教師（專任） 3-4 家長 3-5 學生
3-6 職業輔導評量員 3-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8 就業服務員 3-9 督導 3-10 其他 _____

c) 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參與評估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3-1 特教教師（組長） 3-2 特教教師（導師） 3-3 特教教師（專任） 3-4 家長 3-5 學生
3-6 職業輔導評量員 3-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8 就業服務員 3-9 督導 3-10 其他 _____

4、 a) 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進行評估之時間？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 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進行評估之時間？（單選）

- 4-1 高二下學期 4-2 高三上學期初（9月） 4-3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4-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4-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4-6 其他 _____

c) 就您的期待，理想上進行評估之時間？（單選）

- 4-1 高二下學期 4-2 高三上學期初（9月） 4-3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4-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4-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4-6 其他 _____

第二階段：學生篩選（篩選出適合參與此方案的學生）

5、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篩選學生之條件？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篩選學生之條件包括哪些？（可複選）

- 5-1 就業潛能高的學生 5-2 需協助就業的學生 5-3 有意願參與的家長 5-4 有意願參與的學生
5-5 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 5-6 配合度高的學生 5-7 家庭經濟需求高 5-8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篩選學生之條件包括哪些？（可複選）

- 5-1 就業潛能高的學生 5-2 需協助就業的學生 5-3 有意願參與的家長 5-4 有意願參與的學生
5-5 能在一般職場就業成功的學生 5-6 配合度高的學生 5-7 家庭經濟需求高 5-8 其他_____
-

6、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篩選學生之方式？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篩選學生之方式包括哪些？（可複選）

- 6-1 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6-2 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6-3 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6-4 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 6-5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 6-6 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
6-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 6-8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篩選學生之方式包括哪些？（可複選）

- 6-1 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6-2 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6-3 勞工局內部召開會議討論
6-4 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學生 6-5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學生 6-6 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學生
6-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與就業服務員討論 6-8 其他_____
-

7、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篩選學生？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參與篩選學生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7-1 特教教師（組長） 7-2 特教教師（導師） 7-3 特教教師（專任） 7-4 家長 7-5 學生
7-6 職業輔導評量員 7-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7-8 就業服務員 7-9 督導 7-10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參與篩選學生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7-1 特教教師（組長） 7-2 特教教師（導師） 7-3 特教教師（專任） 7-4 家長 7-5 學生
7-6 職業輔導評量員 7-7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7-8 就業服務員 7-9 督導 7-10 其他_____
-

8、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篩選學生進行之時間？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篩選學生進行之時間？（單選）

- 8-1 高二下學期 8-2 高三上學期初（9月） 8-3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8-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8-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8-6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篩選學生進行之時間？（單選）

- 8-1 高二下學期 8-2 高三上學期初（9月） 8-3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8-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8-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8-6 其他_____
-

第三階段：工作開發與媒合（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進行工作與學生配對安置）

9、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包括哪些？（可複選）

- 9-1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 9-2 工作環境分析 9-3 工作所需技能分析
9-4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 9-5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
9-6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職業技能 9-7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
9-8 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 9-9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工作開發與媒合之內容包括哪些？（可複選）

- 9-1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 9-2 工作環境分析 9-3 工作所需技能分析
9-4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如社交、溝通、交通等 9-5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
9-6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職業技能 9-7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工作試做評量社會技巧
9-8 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計畫 9-9 其他_____

10、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包括哪些？（可複選）

- 10-1 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10-2 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話、email 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10-3 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10-4 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10-5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方式包括哪些？（可複選）

- 10-1 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10-2 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話、email 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10-3 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10-4 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10-5 其他：_____

11、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工作開發與媒合？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11-1 特教教師（組長） 11-2 特教教師（導師） 11-3 特教教師（專任） 11-4 家長 11-5 學生
11-6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1-7 就業服務員 11-8 督導 11-9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工作開發與媒合參與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11-1 特教教師（組長） 11-2 特教教師（導師） 11-3 特教教師（專任） 11-4 家長 11-5 學生
11-6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1-7 就業服務員 11-8 督導 11-9 其他_____

12、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單選）

- 12-1 高二下學期 12-2 高三上學期初(9月) 12-3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12-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12-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12-6 高三下學期中(4-5月) 12-7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工作開發與媒合進行之時間？（單選）

- 12-1 高二下學期 12-2 高三上學期初(9月) 12-3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12-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12-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12-6 高三下學期中(4-5月) 12-7 其他_____

第四階段：密集輔導（學生就業/到職場工作後，在職場進行密集的工作訓練與輔導）

13、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密集輔導之內容？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密集輔導之內容包括哪些？（可複選）

- 13-1 工作表現(專業技能、體耐力、速度產量、職務流程、判斷區變) 13-2 工作態度(動機、抗壓性、時間觀念、專注力)
13-3 社會能力(社交技巧、穿著儀容、行為舉止、溝通能力) 13-4 居家生活(作息、飲食、衣著、休閒、興趣)
13-5 健康照應(工作安全、服藥、生病處理) 13-6 財務處理(待遇、金錢使用) 13-7 功能性學科能力
13-8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13-9 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 13-10 交通能力
13-11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13-12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13-13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密集輔導之內容包括哪些？（可複選）

- 13-1 工作表現(專業技能、體耐力、速度產量、職務流程、判斷區變) 13-2 工作態度(動機、抗壓性、時間觀念、專注力)
13-3 社會能力(社交技巧、穿著儀容、行為舉止、溝通能力) 13-4 居家生活(作息、飲食、衣著、休閒、興趣)
13-5 健康照應(工作安全、服藥、生病處理) 13-6 財務處理(待遇、金錢使用) 13-7 功能性學科能力
13-8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13-9 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 13-10 交通能力
13-11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13-12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13-13 其他：_____

14、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密集輔導之方法？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密集輔導之方法包括哪些？（可複選）

- 14-1 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14-2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14-3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14-4 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14-5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密集輔導之方法包括哪些？（可複選）

- 14-1 在工作現場直接密集且持續性的輔導 14-2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14-3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14-4 在工作現場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14-5 其他：_____

15、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密集輔導？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密集輔導參與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15-1 特教教師（組長） 15-2 特教教師（導師） 15-3 特教教師（專任） 15-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5-5 學校職輔員 15-6 就業服務員 15-7 職場同事或主管 15-8 督導 15-9 家長 15-10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密集輔導參與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15-1 特教教師（組長） 15-2 特教教師（導師） 15-3 特教教師（專任） 15-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5-5 學校職輔員 15-6 就業服務員 15-7 職場同事或主管 15-8 督導 15-9 家長 15-10 其他：_____

16、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 瞭解（請續答 b、c） 不瞭解（請跳至 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單選）

- 16-1 全面支持（一對一天全密集的支持） 16-2 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期間沒有項目或時間的限制）
16-3 有限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 16-4 間歇支持（只在必要時才提供） 16-5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密集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單選）

- 16-1 全面支持（一對一天全密集的支持） 16-2 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期間沒有項目或時間的限制）
16-3 有限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 16-4 間歇支持（只在必要時才提供） 16-5 其他：_____

第五階段：追蹤輔導（輔導結束後至3個月內的追蹤）

17、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追蹤輔導之內容？

- 瞭解（請續答b、c） 不瞭解（請跳至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追蹤輔導之內容包括哪些？（可複選）

- 17-1 瞭解學生工作情形 17-2 學生異常狀況處理（包括出勤不穩定、工作品質降低、情緒不穩等）
17-3 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 17-4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
17-5 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 17-6 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
17-7 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 17-8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追蹤輔導之內容包括哪些？（可複選）

- 17-1 瞭解學生工作情形 17-2 學生異常狀況處理（包括出勤不穩定、工作品質降低、情緒不穩等）
17-3 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問題，協助處理 17-4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
17-5 職場雇主或輔導者有所變動，重新建構自然支持者 17-6 促進學生獨立工作和適應環境的能力
17-7 瞭解雇主、學生和家長對於就業服務成效的滿意狀況 17-8 其他：_____

18、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追蹤輔導之方法？

- 瞭解（請續答b、c） 不瞭解（請跳至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追蹤輔導之方法包括哪些？（可複選）

- 18-1 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 18-2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18-3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18-4 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18-5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追蹤輔導之方法包括哪些？（可複選）

- 18-1 再到工作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 18-2 電話、信件、Email 聯絡學生、家長、雇主了解工作情形
18-3 到工作現場訪視及關懷學生工作情形 18-4 參與工作訓練與輔導會議討論 18-5 其他：_____

19、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哪些人員參與追蹤輔導？

- 瞭解（請續答b、c） 不瞭解（請跳至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追蹤輔導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19-1 特教教師（組長） 19-2 特教教師（導師） 19-3 特教教師（專任） 19-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9-5 學校職輔員 19-6 就業服務員 19-7 職場同事或主管 19-8 督導 19-9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追蹤輔導之人員包括哪些？（可複選）

- 19-1 特教教師（組長） 19-2 特教教師（導師） 19-3 特教教師（專任） 19-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9-5 學校職輔員 19-6 就業服務員 19-7 職場同事或主管 19-8 督導 19-9 其他：_____

20、 a)就您接觸的個案，您是否瞭解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

- 瞭解（請續答b、c） 不瞭解（請跳至c）

b)就您的瞭解，目前大部分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單選）

- 20-1 全面支持（一對一天密集的支持） 20-2 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期間沒有項目或時間的限制）
20-3 有限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 20-4 間歇支持（只在必要時才提供） 20-5 其他：_____

c)就您的期待，理想上追蹤輔導提供支持之程度？（單選）

- 20-1 全面支持（一對一天密集的支持） 20-2 廣泛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期間沒有項目或時間的限制）
20-3 有限支持（持續、經常需要，支持的項目或時間固定） 20-4 間歇支持（只在必要時才提供） 20-5 其他：_____

本問卷到此結束，再次感謝您的支持與協助！

如您對於高職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有任何的想法，也很歡迎您與我分享。

(附錄四)

專家效度意見:第一部分 個人基本資料「特殊教育教師版」

題目	專家效度意見	備註
1. 性別:(1) <input type="checkbox"/> 男 (2) <input type="checkbox"/> 女		
2. 服務學校:(1)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職業學校 綜合職能科 (2)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學校 高職部	1. 在(1)部分增加身障資源班(謝)	修改
3. 擔任職務:(1) <input type="checkbox"/> 組長 (2)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 (3)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教師 (4)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 _____		
4. 專業訓練背景: (1)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系/所畢 (2)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學程/學分班(含輔系) (3) <input type="checkbox"/> 曾修習特殊教育3學分 (4) <input type="checkbox"/> 未曾修習任何特殊教育相關學分 (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 _____	1. 建議選項修改為 (1)具合格特教教師 (2)不具合格特教教師(葉)	修改
5. 特教年資:(1) <input type="checkbox"/> 未滿1年 (2) <input type="checkbox"/> 1~3年 (3) <input type="checkbox"/> 4~6年 (4) <input type="checkbox"/> 7年以上		
6. 請問您是否瞭解『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概念? (1) <input type="checkbox"/> 有聽過,非常瞭解 (2) <input type="checkbox"/> 有聽過,還算瞭解 (3) <input type="checkbox"/> 有聽過,但不太瞭解 (4) <input type="checkbox"/> 有聽過,但完全不瞭解 (5)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沒聽過	1. 建議題目「概念」修改為「目的」或「作法」(葉) 2. 建議選項修改為 (1)非常瞭解 (2)瞭解 (3)不瞭解 (4)完全不瞭解(葉)	修改
7. 請問您與就業服務員在『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合作經驗為何? (1) <input type="checkbox"/> 曾與就業服務員共同合作介入服務 (2) <input type="checkbox"/> 雖無共同介入服務,但曾互相討論服務分工事宜 (3) <input type="checkbox"/> 無互相討論轉銜服務分工事宜,但曾透過郵寄、通報系統或電話聯絡轉介學生資料 (4)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無合作經驗	1. 需再說明「共同介入」的定義(余) 2. 需再說明「討論轉銜分工」指的是甚麼(余) 3. 建議題目修改為「請問您與「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之就業服務員之合作經驗為何」(葉) 4. 建議選項(1)修改為「曾與就業服務員一同合作介入服務學生」(葉)	修改

專家效度意見：第一部分 個人基本資料「職業重建服務人員版」

題目	專家效度意見	備註
1. 性別：(1) <input type="checkbox"/> 男 (2) <input type="checkbox"/> 女		
2. 主要服務類別： (1)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障礙類（含多重障礙） (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障礙類（非智能障礙）	1. 職管員服務類別視綜合障（陳） 2. 啟聰、啟明學校也曾經或可能參與提前轉銜（余） 3. 建議修改為(1)智能障礙類多重障礙類(2)非智能障礙類（謝） 4. 建議按特教法中具有身障手冊者或按身權法次序（葉）	修改
3. 擔任職務： (1) <input type="checkbox"/> 機構就業服務員 (2) <input type="checkbox"/>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 <input type="checkbox"/> 就業服務督導 (4)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1. 因職管員也有督導，建議「就服員督導」改為「督導」（余）	修改
4. 專業訓練背景： (1)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校院復健諮商、社會工作、職能治療、物理治療、特殊教育、心理輔導、勞工關係、企業管理或人力資源發展之相關科系所畢業 (2)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校院其他科系所畢業（請註明）： (3)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畢業 (4)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1. 增加「是否受過勞工局就服訓練」（侯） 2. 建議依「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的職管員和就服員的資格填列，兩者的資格要求不同。（余） 3. 建議選項修改為(1)研究所(2)大專院校(3)高中職畢業(4)其他（請註明），其中(2)大專院校可在分各個科系選項（葉）	修改

題目	專家效度意見	備註
5. 服務年資： (1) <input type="checkbox"/> 未滿1年 (2) <input type="checkbox"/> 1~3年 (3) <input type="checkbox"/> 4~6年 (4) <input type="checkbox"/> 7年以上		
6. 請問您是否瞭解『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概念？ (1) <input type="checkbox"/> 有聽過，非常瞭解 (2) <input type="checkbox"/> 有聽過，還算瞭解 (3) <input type="checkbox"/> 有聽過，但不太瞭解 (4) <input type="checkbox"/> 有聽過，但完全不瞭解 (5)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沒聽過	1. 建議題目「概念」修改為「目的」或「作法」(葉) 2. 建議選項修改為 (1)非常瞭解 (2)瞭解 (3)不瞭解 (4)完全不瞭解 (葉)	修改
7. 請問您與特殊教育教師在『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的合作經驗為何？ (1) <input type="checkbox"/> 曾與特殊教育教師共同合作介入服務 (2) <input type="checkbox"/> 雖無共同介入服務，但曾互相討論服務分工事宜 (3) <input type="checkbox"/> 無互相討論轉銜服務分工事宜，但曾透過郵寄、通報系統或電話聯絡轉介學生資料 (4)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無合作經驗	1. 需再說明「共同介入」的定義(余) 2. 需再說明「討論轉銜分工」指的是甚麼(余) 3. 建議題目修改為「請問您與「提前社區化就業轉銜服務方案」之就業服務員之合作經驗為何」(葉) 4. 建議選項(1)修改為「曾與就業服務員一同合作介入服務學生」(葉)	修改

專家效度意見：第二部分 問卷內容

第一階段：轉銜評估（學生轉介此方案前所做的評量）		
題目	專家效度意見	備註
1. 你評估的向度	1. 第 1 題的選項須重排順序（葉）。	
1-1 日常生活自理能力		
1-2 就業（知識、技能）	1. 修改為「就業知識或技能」（侯）。 2. 「就業技能」或「工作技能之習得情形」（葉）。	修改
1-3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1-4 身心健康	1. 修改為「身心健康狀態」（侯）。	修改
1-5 休閒娛樂活動	1. 修改為「參與休閒娛樂活動能力或自行計畫活動能力」（侯）。 2. 建議刪除（余）。	修改
1-6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1. 修改為「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方向或能力」（侯）。	修改
1-7 經濟支持或自主	1. 修改為「負擔家計或家庭給予經濟支持」（侯）。	修改
1-8 社區或社會參與	1. 修改「社區適應與社會參與」（葉）。	修改
1-9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1-10 功能性學科能力	1. 這部份通常不太列入考量認知中，因為特教生的學科不是主要訓練，術科參考價值較高（陳）。	刪除
1-11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		
1-12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1. 建議刪除（余）。	刪除
1-13 興趣與性向		
1-14 資源需求	1. 建議舉例，例如……（侯）。	修改
1-15 交通能力		
1-16 其他：_____	1. 建議增加「體耐力、挫折容忍力、認知能力、讀寫算能力」（葉）。	增加
2. 你評估的方法	1. 題目修改「您常採用來瞭解/評估學生/個案的方法為何」（葉）。 2. 選項須重排順序：1、2、3、7、5、6、4（葉）。	
2-1 觀察		
2-2 晤談		
2-3 檢核表	1. 「檢核表」定義不清楚（陳）。	修改
2-4 生態/環境分析		

題目	專家效度意見	備註
2-5 情境評量		
2-6 現場試作		
2-7 工作樣本	1. 建議刪除(余)。	刪除
2-8 資料分析	1. 「資料分析」之定義宜明確(陳)。 2. 資料分析的方法可另列一題(葉)。	修改 刪除
2-9 其他：_____		
3. 此階段參與的人員		
3-1 特殊教育教師	1. 須分組長(行政)、專任、導師(葉)。	修改
3-2 就業服務員		
3-3 職業輔導評量員	1. 在此階段參與性不高(陳)。	修改
3-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3-5 家長		
3-6 學生		
3-7 其他：_____	1. 增加「督導」(葉)。	增加
4. 此階段進行的時間	1. 應提供更早的選項，如高二下學期或更早(謝)。 2. 此階段是要以老師或勞政單位來看。若學校大約在4-2、4-3進行，勞政則為4-3、4-4(余)。 3. 有些學校從入學就開始收集資料，如果是針對轉銜服務做的評量，則可保留原選項。不然修改成「高一上、高一下、高二上、高二下、高三上、高三下」(葉)。	
4-1 高二升高三暑假		
4-2 高三上學期初(9月)		
4-3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4-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4-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4-6 其他：_____		
1. 學生「在校的實習」，有歸類在其中一種評估方法嗎？(陳) 2. 題目「你」修改成「您」(謝)。 3. 此第一階段「就服員尚未介入無法填寫」(葉)。 4. 建議增加「家長或學生參與評估的機會與時機」(葉)。		

第二階段：學生篩選（篩選出適合參與此方案的學生）		
題目	專家效度意見	備註
5. 你篩選學生的向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您篩選學生的條件」(葉)。 將具「就業潛能、意願、家長配合度、能否就業成功、家庭經濟需求」等分項列出(葉)。 	修改
5-1 選出有機會能成功就業且有意願的學生		
5-2 選出有就業潛能、需協助就業且有意願的學生		
5-3 選出有意願參與的學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議刪除(侯)。 只是有意願是不被勞政受理的，而且提前轉銜的前提就是5-1、5-2(余)。 	刪除
5-4 選出家長意願和配合度高的學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出家長「有」意願和配合度高的學生(謝)。 只是有意願是不被勞政受理的，而且提前轉銜的前提就是5-1、5-2(余)。 	修改 刪除
5-5 其他：_____		
6. 你篩選學生的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決定學生是否能參與方案的過程/方法」(葉)。 如果談方式，更應該談「資料判讀」、「課程學習」、「實習結果」，或者調查意願、會議審查(葉)。 	修改
6-1 學校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6-2 勞工局內部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此選項的現況及可行性為何？勞工局內部開的會議名稱為「轉銜會議」？(謝) 勞政沒有特別開這個會(余)。 	刪除
6-3 特殊教育教師篩選適當的學生		
6-4 就業服務員篩選適當的學生	1. 台北市就服員不參與篩選(陳)。	刪除
6-5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篩選適當的學生	1. 目前勞政篩選的方式以6-5、6-6為主(余)。	

題目	專家效度意見	備註
6-6 就業服務員與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討論	1. 篩選階段尚未有就服員與職管員的討論，通常是要派案時才發生，但要看問卷定義（陳）。	修改
6-7 學校和勞工局共同召開轉銜會議討論		
6-8 其他：_____		
7. 此階段參與的人員		
7-1 特殊教育教師	1. 須分組長（行政）、專任、導師（葉）。	修改
7-2 就業服務員	1. 台北市就服員不參與篩選（陳）。	刪除
7-3 學校行政人員		
7-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7-5 學生		
7-6 家長		
7-7 其他：_____		
8. 此階段進行的時間		
8-1 高二升高三暑假		
8-2 高三上學期初（9月）		
8-3 高三上學期中（10-11月）		
8-4 高三上學期末（12-1月）		
8-5 高三下學期初（2-3月）		
8-6 其他：_____		
<p>1. 題目「你」修改成「您」（謝）。</p> <p>2. 第二階段這個部分建議整個刪除（余）。</p> <p>3. 第二階段改成「篩選學生」（葉）。</p> <p>有些學校從入學就開始收集資料，如果是針對轉銜服務做的評量，則可保留原選項。不然修改成「高一上、高一下、高二上、高二下、高三上、高三下」（葉）。</p>		

第三階段：工作開發與媒合（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進行工作與學生配對安置）		
題目	專家效度意見	備註
9. 你參與的內容		
9-1 在社區中開發可能的工作機會	1. 在社區中開發「符合學生能力的工作機會」(葉)。	修改
9-2 工作技巧分析(指工作所需的技巧)	1. 順序為 9-3，修改為「工作所需技能分析」(葉)。	修改
9-3 工作環境分析	1. 順序為 9-2(葉)。	修改
9-4 工作相關技巧分析(指社交、溝通、交通等各項問題)	1. 修改為「與工作相關能力分析，如社交…等」(葉)。	
9-5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與安置	1. 依學生的特點、興趣和工作予以配對	
9-6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觀察評量學生的職業技巧	1. 「職業技巧」所指為何?易生誤解，可修改為「職業技能」(謝)。 2. 建議修改「情境評量」(張)。 3. 此為轉銜評估(葉)。	修改 刪除
9-7 利用標準化工具或觀察評量學生的社會技巧	1. 「社會技巧」可修改為「社會能力」或「社交技巧」(謝)。 2. 建議修改「情境評量」(張)。 3. 此為轉銜評估(葉)。	修改 刪除
9-8 擬定學生的工作訓練、就業輔導的計畫	1. 建議修改「個案職重計畫」(張)。	修改
9-9 其他：_____		
10. 你使用的方法		
10-1 特殊教育教師和就業服務員共同召開會議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1. 原則上討論工作開發不會特別為了這個開會(余)。	刪除
10-2 就業服務員和特殊教育教師透過電話、email 討論工作開發與媒合		
10-3 就業服務員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10-4 特殊教育教師進行工作開發與媒合	1. 特殊教育教師為「協助提供資訊(工作機會)」(張)。	修改 或增加

題目	專家效度意見	備註
10-5 其他：_____	1. 「使用的方法」實務中尚有家長協助開發，還有學生由原實習職場直接雇用，這兩種可考慮加入（陳）。	
11. 此階段參與的人員		
11-1 特殊教育教師	1. 須分組長（行政）、專任、導師（葉）。	修改
11-2 就業服務員		
11-3 學校行政人員	1. 是指哪些？（余）。	
11-4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1-5 學生		
11-6 家長		
11-7 其他：_____		
12. 此階段進行的時間	1. 此階段進行的時間，對於勞政媒合會約在 2-3 月左右（余）。 2. 此階段一般於高三上下 12 月底到隔年 7 月底（葉）。	
12-1 高二升高三暑假	1. 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葉）。	修改
12-2 高三上學期初（9 月）	1. 寒假期間（1-2 月）（葉）。	修改
12-3 高三上學期中（10-11 月）	1. 高三下學期初（2-3 月）（葉）。	修改
12-4 高三上學期末（12-1 月）	1. 高三下學期中（4-5 月）（葉）。	修改
12-5 高三下學期初（2-3 月）	1. 高三下學期末（6-7 月）（葉）。	修改
12-6 高三下學期中（4-5 月）	1. 畢業後（8 月-之後）（葉）。	修改
12-7 其他：_____		
1. 題目「你」修改成「您」（謝）。 2. 第三階段：開發與媒合應分開談（葉）。		

第四階段：職場訓練及輔導（學生安置後，在職場進行訓練與輔導）		
題目	專家效度意見	備註
13. 你介入的內容	1. 順序需重新調整（葉）。 2. 「你介入的內容」是指甚麼？密輔內容還是關心，須說清楚（余）。	
13-1 就業（知識、技能）	1. 就服員主要密輔內容（余）。 2. 工作所需知識與技能（葉）。	修改
13-2 個人社交與人際關係	1. 就服員主要密輔內容（余）。	
13-3 休閒娛樂活動	1. 就服員會關心（余）。	
13-4 未來計畫與生涯規劃	1. 就服員會關心（余）。	
13-5 自我決策與倡導技能	1. 就服員會關心（余）。	
13-6 經濟支持或自主	1. 就服員會關心（余）。	
13-7 交通能力	1. 就服員主要密輔內容（余）。	
13-8 功能性學科能力	1. 職管員或就服員在這部分幾乎不介入，因為參考價值不高（陳）。 2. 就服員會關心（余）。	修改
13-9 工作價值、態度與氣質	1. 就服員主要密輔內容（余）。	
13-10 社區或社會參與	1. 就服員會關心（余）。	
13-11 日常生活與習慣	1. 就服員會關心（余）。	
13-12 建構職場自然支持與資源需求	1. 就服員主要密輔內容（余）。	
13-13 職務再設計或輔助科技需求	1. 就服員主要密輔內容（余）。	
13-14 其他：_____	1. 「介入的內容」有時會協助法律事宜、自我保護、職場性騷擾等事項（陳）。	
14. 你參與的方法		
14-1 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	1. 定義之釐清宜明確，此為就服員工作，老師和職管員不參與（陳）。	修改
14-2 現場訪視	1. 定義之釐清宜明確（陳）。	修改
14-3 電話聯絡學生、家長、雇主	1. 若問卷填寫者是職管員或老師，則可增加「就服員」（陳）。	修改
14-4 填寫職場工作紀錄表	1. 社區化有表格，如 OC、4-1、3-2（陳）。 2. 勞政的名稱是「服務紀錄表」（余）。	修改
14-5 召開職場訓練與輔導會議	1. 會有討論，但不一定是會議的形式（陳）。	修改

題目	專家效度意見	備註
14-6 其他：_____		
15. 此階段參與的人員		
15-1 特殊教育教師	1. 視個案特質與職場適應狀況參與（張）。 2. 須分組長（行政）、專任、導師，並加入職場輔導老師（葉）。	修改
15-2 就業服務員		
15-3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5-4 職場工作訓練者	1. 名詞定義問題，易讓人以為是就服員，可括號註明是指同事或主管之類的（陳）。 2. 要定義，是指職場現場工作訓練者，或工作公司的同仁（葉）。	
15-5 機構督導	1. 順序調整為 15-3（葉）。	
15-6 家長		
15-7 其他：_____		
16. 此階段進行的頻率		
16-1 間歇的支持：只在需要時才提供，每星期不超過 150 分鐘		
16-2 有限的支持：在一定的項目或時間內，每天不超過 150 分鐘		
16-3 廣泛的支持：每天且不超過 150 分鐘		
16-4 全面的支持：每天且全天的支持	1. 約 2 星期（張）。	
16-5 其他：_____		
1. 職場訓練及輔導：名詞定義不明確（陳）。 2. 第四階段：修改成「職場密集輔導（學生就業/到職場工作後，在職場進行密集的工作訓練與輔導）」（葉）。 3. 題目「你」修改成「您」（謝）。		

第五階段：密集輔導後追蹤（密集輔導結束後至3個月內的追蹤）		
題目	專家效度意見	備註
17. 你介入的內容		
17-1 當學生的工作表現退步，再訓練	1. 為就服員的工作，職管員或老師不參與、不介入，但會討論（陳）。 2. 再介入視需求連結資源或提供資源（張）。	修改
17-2 當學生在工作上遇到任何問題，協助處理		
17-3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訓練	1. 為就服員的工作，職管員或老師不參與、不介入（陳）。 2. 當工作內容有所變動，針對新的工作「重新」訓練	修改
17-4 追蹤瞭解學生工作情形	1. 順序到 17-1（葉）。	
17-5 其他：_____	1. 檢視工作環境（葉）。	
18. 你參與的方法	1. 追蹤輔導方式（葉）。	
18-1 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	1. 為就服員的工作，職管員或老師不參與、不介入（陳）。 2. 「再到」現場直接訓練與輔導（葉）。	修改
18-2 現場訪視	1. 現場訪視、關懷（葉）。	修改
18-3 電話聯絡學生、家長、雇主	1. 若問卷填寫者是職管員或老師，則可增加「就服員」（陳）。	修改
18-4 填寫職場工作紀錄表	1. 名詞定義（陳）。	修改
18-5 召開職場訓練與輔導會議		
18-6 其他：_____		
19. 此階段參與的人員		
19-1 特殊教育教師	1. 須分組長（行政）、專任、導師，並加入職場輔導老師（葉）。	
19-2 就業服務員		
19-3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		
19-4 職場工作訓練者	1. 名詞定義問題，易讓人以為是就服員，可括號註明是指同事或主管之類的（陳）。	修改
19-5 機構督導		
19-6 家長		
19-7 其他：_____		

題目	專家效度意見	備註
20. 此階段進行的頻率	1. 這個內容不適合放在追蹤階段，勞政的追蹤規定每月至少訪視1次且型式不拘（余）。 2. 所謂的支持是以案主所需支持的向度，例如技能提升、工作態度（陳）。	
20-1 間歇的支持：只在需要時才提供，每星期不超過150分鐘		
20-2 有限的支持：在一定的項目或時間內，每天不超過150分鐘	1. 視個案需求調整（張）。	
20-3 廣泛的支持：每天且不超過150分鐘		
20-4 全面的支持：每天且全天的支持		
20-5 其他：_____		
1. 密集輔導後追蹤：不是所有個案都有密集輔導，建議直接「追蹤輔導」（陳）。 2. 第五階段修改成「工作穩定後追蹤輔導」（葉）。 3. 題目「你」修改成「您」（謝）。 4. 工作同仁中選擇自然支持者等維持穩定就業的方法與措施作為？（葉）。 5. 密集輔導後之追蹤如發現個案工作不穩定時如何處理？（葉）。		

(附錄五)

專家名單

姓名	現職
葉宗青	臺北市立啟聰學校校長
謝佳男	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師
侯美玲	臺北市立啟智學校教師
余秀紅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督導
張寶貴	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督導
陳姿局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助理督導